

SKYWORTH

創維集團有限公司 SKYWORTH GROUP LIMI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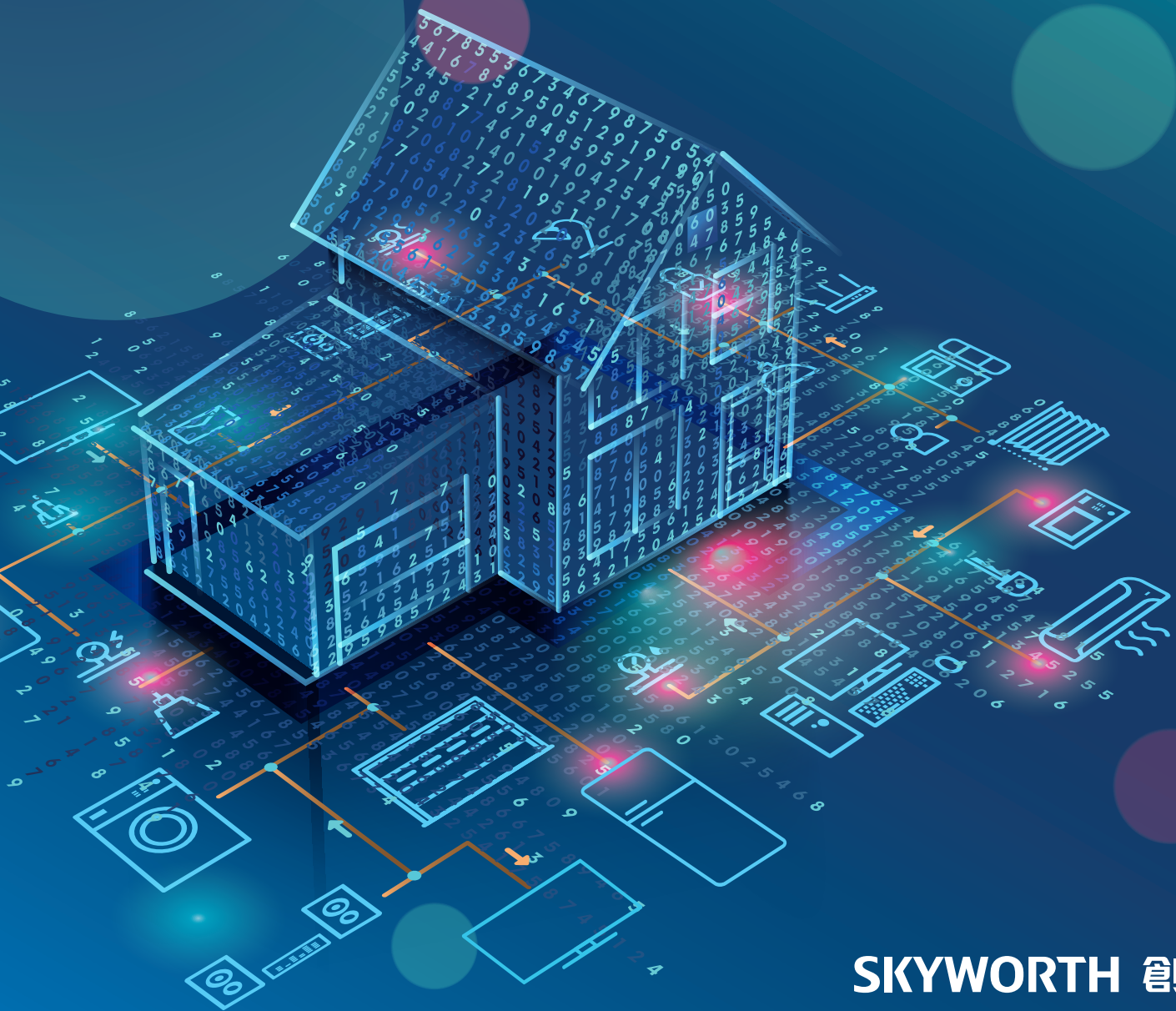
(前稱SKYWORTH DIGITAL HOLDINGS LIMITED 創維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51.HK

年報

2019



SKYWORTH 創維

目錄

2	財務摘要
3	主席報告
8	簡明集團架構
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5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33	董事會報告
49	企業管治報告
68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7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77	綜合財務狀況表
79	綜合權益變動表
81	綜合現金流量表
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4	財務概要
225	財務回顧
226	投資者關係
227	公司資料

財務摘要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股份資料及另有列明項目除外）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變動
持續經營業務業績			
營業額	37,277	30,192	+23.5%
經營溢利（未扣除利息及稅項）	2,037	973	+109.4%
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之溢利	2,907	1,514	+92.0%
本年度／期間淨溢利	1,031	553	+86.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747	420	+77.9%
財務狀況			
經營業務流入（耗用）現金淨額	898	(2,477)	+136.3%
現金狀況*	6,102	3,772	+61.8%
借款	8,177	6,324	+29.3%
公司債券（含利息）	2,029	2,026	+0.2%
可轉換公司債券（含利息）	927	–	不適用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15,992	15,470	+3.4%
營運資金	7,388	8,636	-14.5%
應收票據	4,835	6,942	-30.4%
應收貿易款項	9,430	9,474	-0.5%
存貨	4,909	6,031	-18.6%
主要比率			
毛利率（百分比）	20.1	18.7	+1.4百分點
經營溢利率（未扣除利息及稅項）（百分比）	5.5	3.2	+2.3百分點
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之溢利率（百分比）	7.8	5.0	+2.8百分點
純利率（百分比）	2.8	1.8	+1.0百分點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回報率（百分比）	4.7	2.7	+2.0百分點
負債與股權比率（百分比）**	61.4	48.1	+13.3百分點
流動比率（倍）	1.3	1.4	-7.1%
應收貿易款項周轉期（日數）***	150	131	+14.5%
存貨周轉期（日數）***	72	65	+10.8%
每股資料（仙）			
每股盈利—基本（人民幣）	24.61	13.85	+77.7%
每股盈利—攤薄（人民幣）	24.52	11.63	+110.8%
每股股息（港幣）	–	6.0	-100.0%
每股賬面值（人民幣）	592.71	566.97	+4.5%
於財務結算日股份資料			
創維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股份代號：00751）			
已發行股數（百萬）	3,061	3,061	+0.0%
市值（港幣）	6,887	5,020	+37.2%
創維數字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上市，股份代號：000810）			
已發行股數（百萬）	1,058	1,074	-1.5%
市值（人民幣）	12,685	5,971	+112.4%

* 現金狀況指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 (借款+公司債券+可轉換公司債券)/權益總額

*** 根據平均存貨：平均應收票據及應收貿易款項金額計算



主席報告

主席報告



2019年，創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創維集團」）堅定實施轉型升級發展戰略，提出了「改革、創新、發展」的工作總基調，集團上下同心協力，奮發有為，努力實現從製造業向現代服務業、硬件業向軟件業、終端產品向智能系統的三大轉型發展，積極推動企業結構調整，體制機制改革邁出了重要一步，企業經濟效益穩步提高。全年經濟運行總體平穩，預計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372.7億元，同比下降4.4%；預計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0.31億元，同比增長22.9%。集團資產債務結構日趨合理，到2019年底淨資產人民幣181.43億元，較年初增長4.5%，負債率保持約61%。創維數字股份有限公司（「創維數字」）、創維電器有限公司（「電器公司」）、深圳市酷開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深圳酷開」）、創維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創維集團科技園管理有限公司年淨利潤超億元，經營業績創歷史新高。

2019年，創維集團堅持推動創新驅動發展，以智能系統技術賦能傳統產品，全年科研投入近人民幣19億元，承擔各類國家及省市重點科研項目數十項。創維數字成功推出智能社區、智能家居、智能辦公、汽車智能電子系統，加快從硬件製造商逐步發展為智能系統技術方案提供商、系統集成商。電器公司相繼推出大V系列智能變頻洗衣機、智能變頻冰箱、智能汽車空調、智能廚電等新品。集團智能系統技術研究院組織內部科研力量，精心研發、推出了全球首款融合多種先進技術，具有語音、觸控等多種功能的智控中心（系統）產品，成為實現智能交互的中央控制系統，引領創維全品類智能家電產品升級，打造具有創維特色的、以「家」為中心的現代智能人居產業，創造更加健康、更加安全、更加舒適、更加便捷、更加節能的現代人居環境。



2019年，創維集團堅持推動集團產業轉型升級，核心業務業績提升。

在多媒體業務板塊，推出了8K+AIot+5G智能電視、8K+OLED電視等高端系列新產品，新品產值率達到50%以上，4K電視出貨量達到80%以上，創維100英寸大屏4K電視被選定為天安門城樓國慶閱兵現場的直播電視。深圳酷開深耕主業，系統用戶數達4,239萬戶，月活躍用戶數達2,800萬戶。

在智能系統技術業務板塊，創維數字海外業務發展取得突破進展，創維機頂盒國際標準獲國際電信聯盟正式發佈，機頂盒產品成功中標（或入圍）歐美主流電信運營商，南非、印度生產基地相繼投產，全年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96億元，機頂盒銷量首次達到全球第一。

在智能電器業務板塊，電器公司多業並舉，OEM業務快速發展，全年冰洗銷量達到350萬台，營收增長85%以上，創維電器位列全國洗衣機十大品牌廠家，成為繼深圳創維—RGB電子有限公司之後，第二家進入前十強的家電品牌企業。

主席報告

在現代服務業板塊，集團建立了包括金融服務業、大物流服務業、供應鏈業務、對外貿易、園區物業經營、園區建設開發等專業化隊伍，確立了各業務方向的發展規劃，明確了現代服務業發展模式，發展勢頭良好。深圳石巖基地、龍崗基地、前海發展大廈等項目，滁州空調製造產業園、廣州智能製造產業園、呼市創維產業園、寧波雙智雙創產業園陸續開工，南京、宜春、成都、遂寧等園區項目進展順利。

2019年，創維集團堅持業務整合重組，加強精細化管理，相繼完成了深圳神彩物流有限公司併購和大物流服務業專項規劃實施，物流服務業務已覆蓋全國622個市、2,833個區縣，建有200家服務中心；完成了創維數字併購深圳市創維群欣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推動智能系統業務和商顯業務的發展，當年業務增長50%以上；集團還推進了與中國郵政集團的戰略合作，完成了中德科技產業園建設協議的簽訂，並積極培育內容運營、創投業務、廚電業務和專業細分領域的新增長點；完成營銷體系初步改革，164家彩電營銷辦事處嘗試經銷制改革，電器業務加強對3,700余家渠道終端的規範管理，廚電業務開展核心渠道商「強渠道、樹標桿」工作。完成重大科研項目驗收15項，累計申請各項專利1,164項，超高清大Q系列產品、觸控顯示一體化全面屏項目、基於國產SOC單芯片的超高清電視項目等多個科研成果獲得省、市科技進步一等獎、二等獎，創維集團還成為超高清技術國家級創新中心主導企業。

一年來，集團獲得了「廣東省民營百強企業」、「深圳市民營領軍骨幹企業」、「改革開放40周年深圳民營經濟突出貢獻企業」、「深圳市創新70強企業」、「深圳市質量百強企業」等榮譽稱號。

- 1、 總體環境：**中央經濟工作會議指出中國經濟發展長期向好的基本趨勢沒有改變，但經濟下行壓力在加大，要「保持經濟運行在合理區間，保證全面建成小康社會和十三五規劃圓滿收官」，這為企業提供了相對平穩的發展環境。
- 2、 新冠疫情：**新冠肺炎疫情將對今年家電行業業績帶來重大影響。從另一個方面看，這次疫情給企業經營帶來警示。一是要認真研判疫情後對各產業發展帶來的變化趨勢，把危機轉化為機會，勇於適應環境的突然變化；二是要大力研究推動以「家」中心的智能人居產業發展；三是要抓住網絡消費規模和趨勢增強的機會，推動創維全品類線上營銷體系的建設。

- 3、 **雙區建設**：隨著粵港澳大灣區打造世界級創新平台和增長極，和深圳加快建設先行示範區，在5G技術領域、超高清顯示產業、智能人居產業、現代服務業等方面將迎來更多的發展機遇。
- 4、 **內需拉動**：2019年中國人均GDP超過1萬美元，同時國家放鬆300萬以下人口城市落戶新政，推動城鎮化縱深發展，一線城市對高端產品的需求和鄉鎮下沉市場將保持增長。
- 5、 **國際化趨勢**：家電行業逐步進入爭奪存量、需求分化、創新加速的新階段，家電企業面臨規模效益提升的瓶頸。有專家預測：今後十年是眾多中國家電領先企業向世界級企業躍遷的黃金十年。家電企業要抓住新興消費國家崛起的機遇，務必加快品牌升級、管理升級、併購重組、國際化發展，加快推動實施面對未來十年競爭的增長戰略。

展望2020年，創維當下的緊迫任務是：上下行動起來，解放思想，尋找路徑，突破思維定式，創新發展模式，加快推動5G技術+8K超高清顯示技術與傳統家電品類產品融合發展，推動投資、併購、重組的外延式發展，推動家電產業上下游細分領域的專業化發展，推動生產經營與資產經營的協同發展，推動製造業與智能人居產業協同發展，努力實現年度經營目標和五年發展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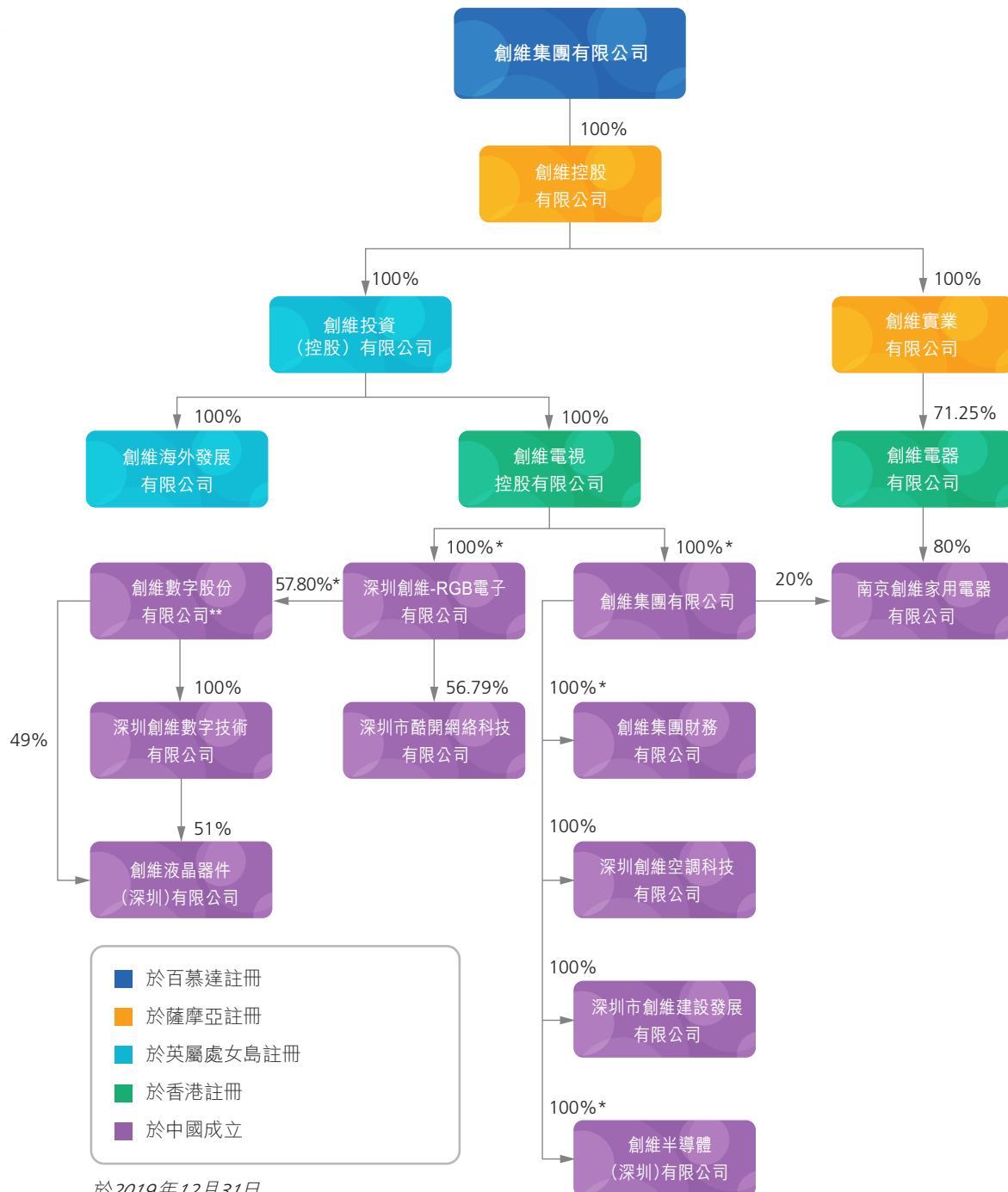
2020年是集團董事會確定的「加快發展年」。新的一年，集團將緊緊圍繞千億營收總目標，堅持「投資、創新、改革」的工作總基調，加快新產品、新業務投資，重大項目投資，海外業務投資等；加快產品創新、管理創新和文化創新；加快人事制度和運營制度改革。創維將繼續大力實施智能化、國際化、精細化三大戰略，加快三大基地建設，打造多媒體、智能系統技術、智能電器、現代服務業四大業務板塊，促進專用通信設備及信息安全業務的發展，推動製造業向現代服務業、硬件業向軟件業、終端產品向智能系統的三大轉型發展，全面深化體制機制改革，全面加強企業結構調整，推動創維事業發展躍上新台階。

賴偉德

董事會主席

2020年4月5日

簡明集團架構



* 創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實際權益

** 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810。
本公司持有之實際權益包括於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庫存股持有之0.83%權益。



管理層
討論與分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表現回顧

本集團於2018年7月4日已決議把本公司財政年度年結日由3月31日更改為12月31日。本次為變更後第一個滿十二個月的財政年度，故呈列之財務報告報告期涵蓋由201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期間（「本報告年度」），相關比較數字則涵蓋由2018年4月1日至12月31日止九個月期間（「上期間」）。

為清晰體現本集團在新財政年度期間的經營狀況，本集團亦自願呈列本報告年度及201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去年同期」）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以供同期比較。

2019年及201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之已審核及未經審核財務資料列示如下：

	201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已審核) 人民幣 (百萬元)	201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 (百萬元)	201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與 201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比較 增幅/ (減幅)
營業額	37,277	38,978	(4.4%)
毛利	7,502	7,194	4.3%
毛利率	20.1%	18.5%	1.6p.p.
銷售及分銷費用	(3,757)	(3,689)	1.8%
一般及行政費用	(1,014)	(1,076)	(5.8%)
研發費用	(1,843)	(1,688)	9.2%
除稅前溢利	1,553	1,033	50.3%
所得稅支出	(522)	(194)	169.1%
本年度溢利	1,031	839	22.9%

營業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的整體營業額為人民幣37,277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30,19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38,978百萬元下跌人民幣1,701百萬元或4.4%。

隨著中國經濟邁入新週期，彩電行業進入存量市場週期，規模性增長後續乏力。在品牌競爭日趨激烈的局面下，創維秉承著「科技領先」和「健康科技」的發展理念，堅持以消費者體驗為核心，聚焦產品力提升。2019年，創維集團貫徹一三三四發展戰略，努力實現了從製造業向現代服務業、硬體業向軟體業、終端產品向智能系統的三大轉型發展，推動了企業結構的調整，實現整體營收均衡發展，讓企業的整體效益穩步提升。

針對智能電視系統業務，創維利用在OLED電視領域的先發優勢加速滲透，雖然受制於整體市場負增長的影響，智能電視系統業務營業額有所下降，但通過推出高性價比的產品進一步鞏固和提升市場佔有率。此外，本報告年度集團的酷開系統的互聯網增值服務收入快速增長，智能系統技術業務和智能電器業務增長明顯，使本集團的整體營業額同比保持平穩，整體營業額達人民幣37,27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輕微下跌4.4%。在行業市場規模持續下行的情況下，本集團仍能進一步強化研產銷一體化管理，提升整體經營效率，加強產品盈利能力，本報告年度毛利率達20.1%，較去年同期上升1.6個百分點。

(a) 業務分析—按地區劃分

本集團的業務遍佈世界各地區，包括中國大陸及其他亞洲地區、非洲、歐美等。當中以中國大陸市場為主要業務市場。

中國大陸市場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中國大陸市場的營業額約人民幣26,006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22,27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28,236百萬元減少2,230百萬元或7.9%。

於本報告年度，在本集團的中國大陸市場營業額中，多媒體業務佔中國大陸市場營業額的59.2%（201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59.2%）、智能系統技術業務佔中國大陸市場營業額的21.9%（201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20.3%）、智能電器業務佔中國大陸市場營業額的11.8%（201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9.9%）、現代服務業務及其他佔餘下的7.1%（201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10.6%）。

海外市場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期間，來自海外市場的營業額為人民幣11,271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7,913百萬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30.2%，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0,74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29百萬元或4.9%。本集團前期於海外市場的代工業務為追求較高穩定性而調整客戶以及訂單結構初見成效，海外營業額於本報告年度回穩並錄得溫和升幅。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海外市場營業額的地區分佈

本集團的主要海外市場為亞洲、中東、非洲及歐洲。海外市場營業額的地區分佈比率說明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	
	2019年 (%)	2018年 (%)
亞洲(中東除外)	54	52
歐洲	15	12
中東	12	14
非洲	12	13
美洲	6	8
大洋洲	1	1
	100	100

關於中國大陸市場及海外市場營業額按業務版塊作出分析，請參考「業務分析—按業務版塊劃分」部分。

(b) 業務分析—按業務版塊劃分

本集團公佈了五年轉型升級的總體戰略規劃，簡稱「一三三四」戰略。其中四大業務板塊包括：1.多媒體業務，2.智能系統技術業務，3.智能電器業務，及4.現代服務業務。

1. 多媒體業務

本集團的多媒體業務主要包括智能電視系統及酷開系統的互聯網增值服務等。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的多媒體業務的營業額錄得人民幣21,505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18,64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24,795百萬元下跌人民幣3,290百萬元或13.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19年及201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期間，本集團的智能電視系統銷售量按產品及市場劃分如下：

	2019年 1月1日至 12月31日 千台	2018年 1月1日至 12月31日 千台	2019年1月至 12月與 2018年1月至 12月比較 增幅／(減幅)
中國市場			
包括：	9,031	8,804	2.6%
— 4K智能電視系統	4,992	5,003	(0.2%)
— 非4K智能電視系統	4,039	3,801	6.3%
海外市場	6,775	6,512	4.0%
智能電視系統總銷售量	15,806	15,316	3.2%

1.1 智能電視系統產品(中國市場)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的智能電視系統產品在中國大陸市場的營業額錄得人民幣13,648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12,47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6,201百萬元下跌人民幣2,553百萬元或15.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本報告年度間，中國的5G、AI、VR等新一代技術佈局日趨成熟，彩電行業即將迎來新一輪消費升級的新機遇。本集團堅持以消費者體驗為核心，聚焦產品力提升，構建面向未來的可持續競爭力。本集團通過自主研發的蜂鳥AI畫質晶片Pro和創維30+畫質調校技術，即時對色彩進行深度補償，有效解決圖像失真問題，讓智能電視系統產品色彩表現更加平滑自然，並創新採用了SOBiF無殘影技術，能夠解決長期使用OLED後殘影燒屏的問題，展現出更驚艷的畫質。本集團亦抓住智能電視系統將成為家庭智控中心的新機遇，利用創維Swaiot+TrensAI兩大智能技術，將實現不同品牌的產品之間實現互聯，將整套家居融入智能生態系統。同時，在中國大陸行業內首家實現OLED量產，於本報告日期，已經研發並推出9款採用行業領先技術的新OLED電視機，令本集團智能電視系統在中國大陸OLED市場佔據主導地位，據奧維雲網(AVC)統計2019年1月至12月OLED市場零售量，本集團市場佔有率39.6%，國產品牌排名第一。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期間，雖然本集團的銷售量同比上升2.6%，其中，4K智能電視系統每月銷售量同比輕微下跌0.2%；同時，非4K智能電視系統於中國大陸市場的銷售量同比增長6.3%，比市場整體表現優勝。但為應對激烈的市場競爭激烈，提高市場佔有率，變化相應的銷售策略，調整銷售單價，使本集團智能電視系統產品於中國大陸市場的營業額於本年度較去年同期錄得下跌。

1.2 智能電視系統產品（海外市場）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智能電視系統產品於海外市場的營業額為人民幣5,907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5,25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7,311百萬元下跌人民幣1,404百萬元或19.2%。

本報告年度間，在中美貿易戰問題、全球主要經濟體增速放緩等因素影響下，國際彩電市場整體市場表現低迷走勢，逐步進入爭奪存量、需求分化、創新加速的新階段，家電企業面臨規模效益提升的瓶頸。本集團採取相對平穩謹慎的銷售策略，策略性放棄部分國際市場低毛利專案，重點抓住新興消費國家崛起的機遇，優化管道方式和銷售結構。

委託設計製造商（「ODM」）及於海外成立銷售公司等方式大力宣傳及推廣，於海外市場的知名度及曝光率持續上升，在東盟國家地區品牌形象提升明顯；印尼、菲律賓等國率先開展線上電商業務，並取得了線上管道智能電視系統銷售第一；成為谷歌在安卓電視和AIOT智能家居業務的重要合作夥伴。印度區域實現重大管道戰略調整和改善；深度優化客戶結構，重點選育優質客戶，進駐了南部最大連鎖客戶VJSALE和全國最大電商品牌FILPKART。

1.3 酷開系統的互聯網增值服務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酷開系統的互聯網增值服務收入錄得人民幣826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44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550百萬元大幅度增長人民幣276百萬元或50.2%。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酷開系統在中國市場累計智能終端機啟動總量4,430萬，智能終端機月活躍量2,894萬，其中日均活躍量1,553萬。隨著中國網路通信技術逐步從4G過渡到5G時代，互聯網線上內容運營服務迎來蓬勃發展。本集團「硬體+內容」的產業佈局得到互聯網企業的青睞，先後獲得北京愛奇藝科技有限公司（「愛奇藝」）、騰訊控股有限公司（「騰訊」）的關聯公司及百度控股有限公司（「百度」）的關聯公司投資於深圳市酷開網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酷開」，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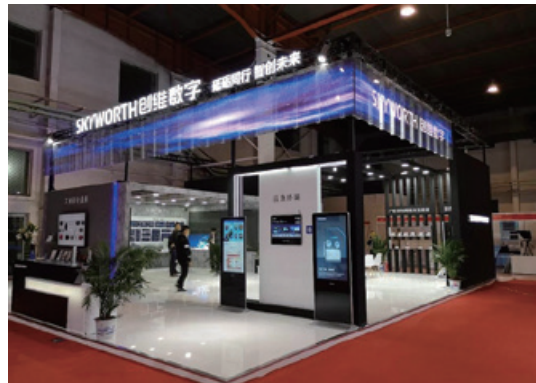
深圳酷開作為內容服務平台載體，推動了大屏互聯網和家庭互聯網的創新和運營業務，促進了在智能人居產業的長遠發展，實現了經營效益的跨越式增長。作為規模化的大屏互聯網運營團隊，深圳酷開借助酷開系統的內容全、平台強、精準度高、智能AI等優勢，憑藉遵循使用者體驗的互聯網產品能力、突出的使用者流量運營能力、深度的用戶價值挖掘能力、精準化廣告的投放管理能力以及規範的廣告流量加密管理能力，獲得了行業認可和消費者的普遍好評，特別是在此次新冠肺炎的疫情期間，「宅經濟」促使內容運營收入爆發增長。我們相信，在積累了較為成熟可靠的技術基礎上，通過與互聯網巨頭的協力合作下，本集團的智能家居和智能城市業務將會獲得更加快速地發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智能系統技術業務

智能系統技術業務包括家庭接入系統、智能製造、汽車電子系統及其他電子產品等。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智能系統技術業務在中國大陸市場的營業額錄得人民幣5,699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4,38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5,731百萬元下跌人民幣32百萬元或0.6%。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智能系統技術業務於海外市場的營業額為人民幣3,899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2,18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2,796百萬元增長人民幣1,103百萬元或39.4%。



於本報告年度，積極推動家庭終端盒子、智能接入設備以及泛智能終端機的產品等主營業務的發展，實現了在廣電運營商、三大通信運營商、國內互聯網OTT零售市場和全球海外四大市場的業績大幅增長。隨著國家超高清產業行動計畫的開展，本集團積極推進廣電的光網路改造業務，實現4K超高清盒子、融合性終端、寬頻接入設備、閘道的批量銷售。隨著5G時代的到來，本集團攜手三大通信運營商戰略合作夥伴，加快智能家庭生態的建設，佈局智能家庭的入口（娛樂入口、連接入口、控制入口），實現超高清視頻盒子、智能組網、IOT泛智能終端機等產品銷量呈倍數增長；在國內的互聯網OTT零售市場，創維的自主品牌、以及與騰訊企鵝極光的合作品牌並行發展，實現在京東、天貓、蘇寧等電商平臺以及線下終端管道的一體化銷售；最後，本集團在海外市場通過對傳統Pay TV的市場的進一步拓展；積極開拓與谷歌、網飛等多元管道的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同時，通過海外運營商的光纖改造實現了PON、WiFi路由器、4G無線路由、Home Networking、Cable Modem 3.1等硬體的銷售提升，海外智能系統技術業務表現搶眼，首次獲得全球銷量第一地位。

本集團前瞻性提出家電家居化概念，推出了全球首款融合多種先進技術，具有語音、觸控等多種功能的智控中心（系統）產品，引領創維全品類智能家電產品升級，打造具有創維特色的、以“家”為中心的現代智能人居產業。未來將加大支援創維智能人居系統研發，以智能人居系統技術拉動終端產品智能化發展，促進智能人居產業的發展。

3. 智能電器業務

智能電器業務包括智能空調、智能冰箱、智能洗衣機等。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智能電器產品在中國大陸市場的營業額錄得人民幣3,077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1,70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2,78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89百萬元或10.4%。海外市場的營業額為人民幣1,218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60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78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34百萬元或55.4%。



於本報告年度，創維以優秀的營運管理能力持續打造產品研發、管道營運和規模製造，對外學習先進，對內深挖潛能、變要素驅動為效率驅動，使業務規模大幅增長。

在智能技術的加持下，家電產品已從傳統的獨立電器，發展成為用戶的智能終端機——一個與消費者互動交流的平台。創維將“打造家庭智能控制中心”作為智能電器業務的核心願景，全面佈局創維AIOT生態。2019年創維推出的21英寸智能大屏語音冰箱、BLDC洗衣機系列和第六代i-DD滾筒式洗衣機及全新波輪式洗衣機等產品獲得了市場的認可和客戶的青睞。部分冰箱產品及洗衣機產品更榮獲了包括「中國設計紅星獎」、「AIOT自主創新品牌」、「新國標A+產品」等多項認證和榮譽。

面向國內市場，創維佈局的大客戶定制戰略和線上爆品策略已漸見成效，與傳統的線下管道並駕齊驅，成為新的增長盈利點。放眼國際市場，創維通過重點深耕中東、歐洲、非洲和亞太市場，進一步聚焦客戶資源。於2019年，海外業務增長迅速，滾筒洗衣機出口更名列全國前茅。創維在未來的五年勢必繼續保持增長、保持進步，繼續擴大銷售規模，通過品牌和技術的雙驅動，開啟新的里程碑。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中國改革開放以來，經濟快速發展，城市化進程不斷加快，國民收入不斷提高，人民群眾追求美好人居環境的需求日益增長，希望擁有更加健康、更加安全、更加舒適、更加便捷、更加節能的現代人居環境。同時，隨著5G技術、人工智能技術、雲計算技術等新一代資訊技術的快速發展，推動世界走向一個「萬物互聯、智能交互」的新時代，為我們建設智能城市、智能社區和智能人居環境創造了條件。我們相信，未來五年到十年，我們這一代人有望跨入嶄新的智能人居時代，在家中體驗全場景式智能生活，智能人居控制中心會以很快速度取代傳統家電控制模式，人類的生活必將會翻開新的一頁。

4. 現代服務業業務

現代服務業業務包括家電保養維修、大物流服務業、對外貿易、建設發展、融資租賃、園區物業經營等業務。

現代服務業業務集中在中國大陸市場。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現代服務業的營業額錄得人民幣1,852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2,40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2,56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717百萬元或27.9%。

於本報告年度，本集團確立了各業務方向的发展規劃，明確了現代服務業發展模式。為提升經營效率及生產能力，加快實現從製造業向現代服務業的轉型升級，本集團以產業園區建設為抓手，推動產業結構調整，善用現有優勢努力打造現代服務業。本集團緊緊圍繞主營業務，通過加強外延式擴張和資源整合，推動企業發展。於本報告年度，集團完成了神彩物流公司併購和大物流服務業專項規劃實施，推動在資訊安全產業、物流服務業務、智能系統業務和商顯業務的發展。同時，本集團亦推進了與中國郵政集團的戰略合作，完成了中德科技產業園建設協議的簽訂，並積極培育現代服務業領域的新增長點。本集團在家電行業始終保持領先地位，核心業務業績得到提升的同時亦離不開向現代服務業轉型發展的進程。本集團充分發揮核心業務優勢，不斷創新發展模式，加快整合拓展新業務，為未來改革發展創造了良好的條件和環境，為創維集團科研、投資、生產、採購、建設等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

毛利率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之整體毛利率為20.1%（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18.7%），較去年同期的18.5%上升1.6個百分點。

於本報告年度，本集團持續推進對經營的精細化管理，採取多種綜合手段提升產品的毛利率，減低企業經營成本，保障企業健康運作。在主要材料例如顯示屏面板價格持續下跌的情況下，公司加強銷售價格管控，定價策略緊貼市場行情，並變革銷售政策，改變銷售結構，提升高端智能電視系統產品於銷售結構中的佔比，以提升毛利率。國內產品增值稅稅率降低3個百分點亦有助於毛利率的提高。此外，海外市場業務對於出現低毛利、負毛利的合作項目，獨立評估經營的可持續性，減少虧損專案的發生，並同時深耕菲律賓、南非、德國等市場，並基於產品、營銷管道、市場推廣等途徑，提升毛利情況。對於ODM客戶，本集團亦聚焦內部資源，不斷提高產品競爭力，持續提升對客戶的服務水準，從而創造附加價值，提升毛利率。

智能系統技術產品得力於雄厚的研發實力，產品得到客戶認可。於本報告年度，本集團以務實作風拓展及建立更緊密、強大的產業聯盟，通過加強與其他產業的戰略合作，實施設計優化、精簡化、自動化、智能化製造，並對產品品質實施高標準控制，同時結合新需求、新應用，應用創新技術為產品帶來新元素、提高高毛利產品的銷售比例，使智能系統技術產品毛利率及營業額與去年同期比較均上升，故此智能系統技術產品於本報告年度給本集團的毛利率上升貢獻較大。

費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之銷售及分銷費用為人民幣3,757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2,86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3,68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8百萬元或1.8%。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之銷售及分銷費用與營業額比率為10.1%（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9.5%），較去年同期的9.5%上升0.6個百分點。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之一般及行政費用為人民幣1,014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83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07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62百萬元或5.8%。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之一般及行政費用與營業額比率為2.7%（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2.8%），較去年同期的2.8%下降0.1個百分點。

由於集團於本年度繼續投入大量資金於研發不同的高智能優質產品，以提高企業競爭力，導致研發費用有所增加。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之研發費用為人民幣1,843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1,32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68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55百萬元或9.2%。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之研發費用與營業額比率為4.9%（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4.4%），較去年同期的4.3%上升0.6個百分點。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現金流量管理

本集團一向秉承審慎的財務政策以及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2019年12月31日的淨流動資產為人民幣7,388百萬元；較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63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248百萬元或14.5%；於2019年12月31日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人民幣4,806百萬元，較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1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492百萬元或45.0%；於2019年12月31日的已抵押銀行存款為人民幣885百萬元，較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62百萬元或619.5%；於2019年12月31日的受限銀行存款為人民幣411百萬元，較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6百萬元或22.7%。

本集團以若干資產擔保由不同銀行提供的貿易融資額及貸款。於2019年12月31日，這些已抵押的資產包括銀行存款人民幣885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23百萬元）、應收貿易款人民幣19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5百萬元）、應收票據人民幣686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500百萬元）以及本集團於中國大陸和香港境內的若干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土地及物業，賬面淨值合共人民幣404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42百萬元）。

於2019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總額為人民幣8,177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6,324百萬元）、公司債券（含利息）為人民幣2,029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026百萬元）和可轉換公司債券（含利息）人民幣927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無），本集團的整體有息負債總額為人民幣11,133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8,350百萬元），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權益為人民幣15,992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5,470百萬元）。負債與股權比率為61.4%（於2018年12月31日：48.1%）。

財資政策

本集團大部份的投資及收入均來源於中國大陸。本集團的主要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結算，其餘則以港幣、美元和歐元結算。本集團通過一般貿易融資方式，以支援營運現金需要。為了減低融資成本，本集團運用銀行推出的貨幣理財政策及收益型理財工具，以平衡這方面的成本開支。本集團管理層定期評估外幣匯率及利息變化，以釐定外匯對沖的需要。但面對中美貿易戰、英國脫離歐盟及美國利率走勢不穩定等不確定因素所影響，匯率的走勢變得更難判斷。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期間一般營運兌換所產生的淨匯兌收益為人民幣59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收益人民幣67百萬元）。

除此之外，本集團於本報告年度內仍持有以下的各項投資：

(a) 非上市股權證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39家未上市公司之投資。該投資的總價值（按公允值計算）為人民幣1,983百萬元（已反映公允值與成本變動額），其中人民幣1,396百萬元為本集團持有中國一間被投資公司10%的股權。該被投資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是製造和銷售平板顯示器、顯示材料、及LCD相關產品等電子配件。

(b) 上市股權證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四項上市股權證券投資，詳情如下：

上市公司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的 股權比例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之 投資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之投資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證券上市之交易所	上市公司 主營業務
志高控股有限公司	3.39%	11.5	27.9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製造和銷售空調
甘肅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0.99%	121.2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金融服務
寧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58%	22.4	18.2	深圳證券交易所	製造和銷售平板顯示器
晶晨半導體(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3%	381.2	91.6 (註：2018年度 未上市)	上海證券交易所	研究、設計、開發和 製作芯片

創維集團將以打造智能家居平台為投資重點，充分發揮智能系統技術產品與服務的新優勢，建設智能人居產業新生態。智能人居將圍繞家庭智能化生活服務場景展開，由酷開公司探索拓展經營業務的可行性。計劃通過金融機構為戰略機構，接合創維酷開智能家庭個性化、精準化的內容服務能力，探索金融科技服務業務板塊，打造集家庭娛樂、消費、金融服務三大板塊結合的高科技智能家居生活服務平台。創維酷開同時擬通過金融機構移動支付的深度合作，提升家庭用戶的良好體驗，提升自身OTT平台化的服務能力，因此創維集團於此本報告年度投資於甘肅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作為中長期投資。

管理層認為這另外三項上市股權證券為中長期投資，業務與本集團的業務相似。我們對其業績的判斷與整體電子行業相符，相關行業屬於中國政府扶持的其中一個重要商業板塊，但這些投資的回報仍然可能受到市場不確定性影響。管理層將採取謹慎的態度處理這些投資，並實施必要措施應對市場變化。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重大投資及收購

於本報告年度，為了配合生產規模擴大及提高智能產品的產出比例，本集團於南京、廣州及前海擴建廠房等工程項目合共耗資約人民幣742百萬元，並投資約人民幣491百萬元添置生產線上的機器及其他設備和改善原廠房的配套設施。而為了進一步提升產能及產品運轉效率和配合智能化、多元化及國際化的發展，本集團計劃繼續投放資金用作物業、廠房及辦公室建設及添置新設備。

於本報告年度，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於競拍（掛牌出讓）中競買成功，以約人民幣1,224百萬元之代價收購一幅位於中國浙江省寧波市的土地，其面積為52,612平方米。本集團擬將該地塊發展成為附帶高層住宅樓宇及商業設施的住宅區，以供出售。

或然負債

因本集團之經營運作中出現一些個別專利糾紛，本集團正在處理這些事宜。董事認為該等專利糾紛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人力資源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及海外的僱員約36,000名（2018年12月31日：37,000名），當中包括遍佈31間分公司及185個銷售辦事處的銷售人員。本集團關注基本僱員福利，並實行考核制度、訂立各項長期及短期的獎勵計劃，以表揚優秀和激勵具業務貢獻的員工。另外，本集團致力投放大量資源於僱員培訓，著重員工職前及在職培訓，並定期向全體員工及時傳達最新行業動向、政策和指引，以提升團隊質素。同時，持續加強本集團人力資源的基礎性建設，指導各產業公司職稱、薪酬規範，及逐步建立集中選拔、培養、培訓產業領袖的長效機制及設立專業部門以提升員工的專業水準及中高層人才領導力。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是參照個人表現、職能及人力資源市場情況而釐訂。

前瞻

2020年，創維集團董事局已明確提出是“加快發展年”。新的一年，集團將繼續實施智能化、國際化、精細化三大戰略，加快三大基地建設，打造多媒體、智能系統技術、智能電器、現代服務業四大業務板塊，加快專用通信設備及資訊安全板塊的發展，推動製造業向現代服務業、硬體業向軟體業、終端產品向智能系統的三大轉型發展。新的發展目標和新的發展任務非常艱巨，因此集團上下，全體幹部、員工一定要同心同德，敢作敢為，努力完成各項任務，實現奮鬥目標。

此外，我們將加快重大投資專案建設速度，繼續加大投資併購力度，並繼續加大海外業務投資，以印度、東南亞、非洲為重點發展地區，加快基地建設，打造當地語系化管道和人才優勢。另一方面，本集團繼續加大國內市場拓展力度，積極佈局城市高端市場、農村市場和專業應用市場，推進統一的電商運營平台建設，完善行銷網路體系建設，並繼續加大新產業、新業務投資力度，發展信息安全產業、專用顯示器業務、太陽能及智能照明業務、大物流服務業務、彩電內容運營業務、智能人居業務等。與此同時，本集團將繼續推進產品結構、資產結構、債務結構、人才結構、分配結構的調整，以五大結構調整作為創新發展的抓手，堅持科技創新推動產品結構調整，堅持併購重組推動資產結構調整，堅持統籌資金融通推動債務結構調整，堅持加強企業執行團隊建設推動人才結構調整，堅持全面績效考核推動分配結構調整。我們將繼續深化幹部制度、人事制度、分配制度改革，繼續深化行銷體系、供應鏈體系、工程建設管理體系改革，不斷完善治理結構，加強科學決策，強化授權管理，落實監督機制，不斷增強工作的系統性、整體性、協調性，以推動本集團可持續發展。

新時代的鐘聲已經敲響，新的戰鬥已經開始。我們初心不改，承諾不變，堅持發展是硬道理的理念，堅持大膽提拔重用年輕幹部的理念，堅持奮鬥成果共用的理念，打好投資、創新、改革三大戰役，推動本集團高品質發展，用響噹噹的精品和踏踏實實的服務為人們創造更美好的生活。本集團將滿懷信心、砥礪前行，以投資推動發展，以創新促進發展，以改革加快發展，努力實現2020年發展目標、實現本集團千億營收目標。

報告期後事項

中國內地爆發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後，中國內地政府隨即實施隔離措施，其他國家／地區亦於2020年年初相繼實行旅遊限制，對本集團的業務（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位於中國內地各個城市）造成不利影響。為遏制疫情蔓延，政府實行強制性隔離措施，故自2020年1月起，本集團不得不停止部分生產及其他業務活動。

本集團自2020年2月及3月起逐步恢復生產及其他業務活動。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全面恢復生產及其他業務活動，並按正常產能運營。由於中國政府實施的隔離措施有效地遏制了COVID-19疫情在中國擴散，本公司董事預計國內經濟活動將於近期反彈。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客戶、供應商、聯營公司、合營企業及投資對象的業務均位於中國內地，因此預期COVID-19疫情將對該等實體產生不利影響。鑒於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提供予供應商之墊款可能遭受不利影響，本集團將進行減值檢討及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旨審查有關結餘的可收回性。此外，COVID-19疫情或會對本集團的存貨及物業存貨的可收回性造成不利影響，本集團亦將就此進行檢討。

截至本報告日期，有關情況仍欠明朗，本公司董事現正評估COVID-19疫情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財務影響，但亦預期COVID-19疫情將對本集團於2020年度的綜合業績造成影響。



董事及高級 管理人員簡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執行董事



賴偉德先生，61歲，為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賴先生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及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810.SZ）之創維數字股份有限公司（「創維數字」）的董事長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董事。賴先生為高級會計師及電子科技大學工學碩士。賴先生於2016年7月8日被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

賴先生曾任國家機械電子工業部副處長、處長；中國電子信息產業集團公司資產財務部副主任、主任、副總經理；南京中電熊貓信息產業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董事長；熊貓電子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及彩虹集團公司董事長等。賴先生曾任南京熊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553，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交易的公司）董事長及執行董事；南京華東電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0727，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董事長。賴先生長期從事中央國家機關和國有企業管理工作，具有豐富的政府機關和企業管理經驗。

除以上所載與本集團之關係外，賴先生與本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賴先生擁有符合《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定義的本公司相關股份的權益。其相關權益詳列於本年報第39頁至第44頁內。



劉崇枝先生，56歲，於1998年加盟本集團。劉先生為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董事。彼於2017年4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劉先生為創維集團有限公司之總裁及創維數字的董事。

劉先生畢業於武漢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獲授予經濟學學士學位，及畢業於澳門科技大學，獲授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除以上所載與本集團之關係外，劉先生與本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劉先生擁有符合《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定義的本公司相關股份的權益。其相關權益詳列於本年報第39頁至第44頁內。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林衛平女士，62歲，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董事。林女士於2013年4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主席，並於2016年7月8日辭任。

林女士於1993年加盟本集團，林女士曾為香港採購部副經理和行政管理部經理及後來為本集團人力資源部總監，主要負責海外物料採購及本集團內若干公司之行政及人力資源管理工作。

林女士畢業於中國廣州華南理工大學，獲電子工程學士學位。於加盟本集團之前，林女士曾任中國信息產業部研究所工程師。

林女士為本公司前非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黃宏生先生的配偶及現任執行董事林勁先生的母親。除以上所載的關係外，林女士與本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其他關連。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林女士擁有符合《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定義的本公司相關股份的權益。其相關權益詳列於本年報第39頁至第44頁內。



施馳先生，48歲，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於2000年加盟本集團，現為創維數字董事及總經理，施先生擁有其中3.47%的股權及其配偶擁有0.61%的股權。彼亦兼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

施先生畢業於華中科技大學，獲通信與信息系統專業工學博士學位。施先生曾參與多項國家及省部科研項目、主持設計多種數字電視高端產品，並在專業及科技刊物上發表論文二十餘篇。施先生現任中國廣播電視設備工業協會副會長、深圳市青年科技人才協會會長及深圳市軟件行業協會副會長。

除以上所載與本集團之關係外，施先生與本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施先生擁有符合《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定義的本公司相關股份的權益。其相關權益詳列於本年報第39頁至第44頁內。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林勁先生，35歲，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林先生畢業於多倫多大學獲授予應用科學學士學位。彼現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包括深圳市酷開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及創維數字。彼現時亦為開沃新能源汽車有限公司及創源天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及其若干子公司之董事（非執行）。林先生於2011年加入本集團前，曾於2009年11月至2011年10月期間於聯發科技有限公司擔任銷售經理，並於2007年9月至2009年9月期間於瑞昱半導體有限公司擔任系統研發工程師。林先生於主要從事電子、電子元件設計及製造業務的公司擁有超過10年的工作經驗。

林先生為本公司前非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黃宏生先生及執行董事林衛平女士的兒子。除以上所載與本集團之關係外，林先生與本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林先生擁有符合《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定義的本公司相關股份的權益。其相關權益詳列於本年報第39頁至第44頁內。



林成財先生，48歲，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及於2020年2月28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林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職能、企業管治事務和投資者關係。林先生於1998年3月加入本集團出任財務經理，負責為東莞銷售總部設立電腦會計系統、與核數師協調及每月編制財務報表。於2001年1月，他調往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創維多媒體國際有限公司出任財務總監，負責財務部。於2006年至2007年間，他任職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創維海外發展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負責監督財務部、內部監控、財務報表及銀行融資事宜。林先生於2007年至2011年間出任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創維電視控股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並負責本集團的銀行融資安排及財務報告。他自2011年12月出任本集團彩電事業部及自2012年12月液晶事業部財務總監。他亦兼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董事及／或公司秘書。林先生畢業於澳洲莫納什大學會計商學士學位及訊息系統電腦學士學位。

林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以及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林先生於企業融資、銀行及會計方面累積逾20年的工作經驗。

於本報告日期，林先生亦為AGBA Acquisition Limited（該公司於美國納斯達克證券市場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偉斌先生，58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彼於2000年3月1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先生為香港執業律師，為香港李偉斌律師行的創辦人及首席合夥人。李先生畢業於北京的中國政法大學、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和香港大學，分別擁有法學學士學位、法學碩士學位及普通法學士學位。李先生還取得中國、英格蘭和威爾士以及美國紐約州的律師執業資格。李先生是中國委託公證人，中國政法大學客座教授，於法律界有超過30年的經驗。

除以上所載與本集團之關係外，李先生與本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李先生擁有符合《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定義的本公司相關股份的權益。其相關權益詳列本年報第39頁至第44頁內。



張英潮先生，71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彼於2015年1月1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先生持有倫敦大學Chelsea College的理學（數學）學士學位及倫敦大學Imperial College的理學（營運研究及管理學）碩士學位。張先生於金融證券行業有超過40年之經驗。

張先生亦出任其他香港上市公司包括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長江實業地產有限公司）、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及新世界百貨中國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泰國上市公司BTS Group Holdings Public Company Limited之獨立董事，以及倫敦上市公司Worldsec Limited之執行董事兼副主席。

張先生於2000年至2019年期間擔任TOM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06年至2019年期間擔任綠地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08年至2019年期間擔任中核國際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2009年至2019年期間擔任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以上所載與本集團之關係外，張先生與本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張先生沒擁有符合《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定義的本公司相關股份的權益。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洪嘉禧先生，64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彼於2020年3月18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洪先生於1980年在英國赫德斯菲爾德大學取得文學學士學位。洪先生曾經服務德勤中國31年，彼於2014年至2016年擔任德勤中國主席一職前曾擔任不同的領導職位，包括德勤深圳辦公室及廣州辦公室之辦公室主管合夥人。彼亦曾經為德勤中國之中國管理團隊成員。洪先生亦曾出任華南區審計主管兼華南區副主管合夥人（地區包括：香港、澳門、深圳、廣州、廈門及長沙）。彼亦曾任德勤國際的董事會成員。彼於2016年6月於德勤中國退任。

洪先生於2004年至2014年擔任廣州註冊會計師協會顧問。於2006年至2011年期間，彼亦曾出任深圳市羅湖區政治協商委員會委員。於彼退任德勤中國之主席職務後，獲中國財政部委任為諮詢專家。洪先生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之終身會員。

洪先生目前擔任下列上市公司（其股份均於港交所上市）的董事：

- 自2016年10月31日起擔任國美金融科技有限公司（前稱華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2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2017年6月19日起擔任盛業資本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69，該公司股份於2019年10月24日由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469）轉為主板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2017年12月1日起擔任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8）的非執行董事；
- 自2018年1月12日起擔任中昌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鎮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5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2019年2月22日起擔任奧園健康生活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6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2019年6月12日起擔任中國東方教育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6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2019年12月13日起擔任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9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自2019年12月31日起擔任西藏水資源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1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洪先生於2017年2月24日至2017年3月3日擔任勒泰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勒泰商業地產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7年3月3日至2017年6月30日擔任該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並自2017年6月30日獲重新委任為該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隨後於2018年9月30日辭任。他亦於2017年1月16日至2017年3月15日擔任星美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2017年3月15日調任為該公司的非執行董事，隨後於2019年2月28日辭任。

除以上所載與本集團之關係外，洪先生與本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洪先生沒擁有符合《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定義的本公司相關股份的權益。

高級管理人員



黃明岩先生，57歲，於2017年6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創維集團副總裁。黃先生畢業於重慶大學獲授予建築經濟與管理專業碩士研究生學歷。黃先生於1984年8月至1988年7月期間任職機械部設計研究總院設計師；於1993年8月至1999年9月期間任職中國房地產開發集團公司集團工作部副部門長；於1999年10月至2002年11月期間任職中國電子信息產業集團公司物業部總經理；於2002年12月至2013年4月期間任職中國電子產業開發公司總經理、黨委書記；於2013年5月至2017年5月期間任職彩虹集團公司副總經理及彩虹集團實業有限公司總經理。

除以上所載與本公司之關係外，黃先生與本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王志國先生，39歲，現為創維集團董事及首席技術官、深圳市酷開網路科技有限公司首席執行官、深圳創維-RGB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總裁，創維集團智能系統技術研究院院長、並兼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

王先生於2006年畢業於德國德雷斯頓工業大學計算機工程，獲碩士學位，於2009年加盟本集團。在這些年間，他先後任職研究院所長、院長、副總經理、總經理等崗位。

除以上所載與本公司之關係外，王先生與本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吳偉先生，53歲，於1997年5月加入本集團。吳先生於上海科學技術大學無線電專業本科畢業，並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於1997年5月至2005年1月期間任職深圳創維-RGB電子有限公司副總工程師及總工程師；於2005年1月至2009年2月任職創維多媒體（海外）有限公司副總裁兼研發中心總經理；於2009年2月起任職彩電事業本部總工程師，及於2017年起任職創維集團有限公司總工程師。

吳先生個人擁有13項授權發明專利，發表了8篇國家級刊物論文，曾主持及參與國家核高基、863計劃、科技支撐計劃、工信部電子基金等多項國家重大專案的實施。並為本集團取得1項國家科技進步一等獎、6項廣東省科學技術獎勵，及8項深圳市科技進步獎勵。

吳先生是全國音視頻標準化技術委員會委員、中關村視聽產業創新聯盟副理事長、中國智能製造系統解決方案供應商聯盟專家委員會委員、廣東省超高清晰度顯示工程技術研究中心主任、廣東省「推動4K應用與產業發展專家組」成員之一、廣東省電器電子產品綠色製造標準化技術委員會理事長、深圳市智能電視產業標準聯盟秘書長。

除以上所載與本公司之關係外，吳先生與本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應一鳴先生，44歲，為本公司財務總監。

應先生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湖北師範學院計算機會計專業大學畢業。彼為中國會計師及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於會計及財務管理領域擁有逾22年的經驗。應先生於2000年加入本集團，歷任創維移動通信技術（深圳）有限公司董事兼財務總監，以及創維集團（中國區域）會計部主管及財務與經營管理部總監。應先生現兼任創維集團財務與資產部部長，並在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包括創維數字股份有限公司(000810.SZ)、創維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及創維集團建設發展有限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除以上所載與本公司之關係外，應先生與本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下亦稱為報告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之綜合財務報表。

更改公司名稱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19年5月31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所通過之一項特別決議案，本公司的英文名稱已由「Skyworth Digital Holdings Limited」改為「Skyworth Group Limited」，並採納「創維集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第二名稱。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智能電視系統、家庭接入設備、智能電器、互聯網增值服務，物業發展及持有物業。本集團各主要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主要業務詳情分別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0、22及23。

業務審閱

有關本集團於報告年度內的業務審閱，包括有關本集團所面臨主要風險和不確定因素的討論，自報告年度末以來已發生的影響本集團業務之重大事項，以及可能發生的未來發展揭示，詳情可於本年報第3頁至第7頁的「主席報告」及第9頁至第24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部份參閱。上述部份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份。

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詳情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5。

於報告年度內使用財務關鍵表現指標對本集團業務進行的分析已載於本年報第2頁的「財務摘要」及第9頁至第24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部份。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於促進長遠環境可持續性，並提供安全、可靠和高質量的產品及服務，以滿足我們的客戶及為持份者創造持續性的價值。我們致力提高工作環境的環保意識。本集團已建立「企業社會責任政策」，該政策規劃了本集團於四大主要範疇的長期策略：工作環境、環境、營運慣例及社會，此等策略有助我們的業務可以持續的方式運作。

本集團務求完成上述環境目標，盡力減低因我們日常業務運作對環境造成的影響，並在供應鏈及工作環境方面倡導環保意識。我們通過不斷改進集團環保管理政策及慣例，並教育僱員採取對環保負責的行為，致力減少污染、排放及廢物、增加循環再用及減低能源消耗。

本集團一直珍惜天然資源，並認為擴充業務及減少消耗天然資源是可以並存。為了促進資源有效地利用，本集團積極推行多項能源使用效益策略及措施，包括使用節能機器；安裝環保照明系統；及減少水和紙張的使用。

為確保有關行動及舉措行之有效且合乎實際，董事會定期檢討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同時監察在完成有關目標方面取得的進展。

遵守法例及法規

於報告年度間，本集團一直遵守對本集團營運構成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於企業層面方面，本公司及所有附屬公司均已遵守各自註冊成立所在地的相關法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如適用）。本集團已採納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操守準則」），操守準則的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寬鬆。

在人力資源方面，本集團一直遵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僱傭條例、最低工資條例，以及有關殘疾、性別、家庭狀況、種族歧視及本集團僱員職業安全的條例，以保障僱員的利益及福利。

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

(a) 僱員

本集團相信僱員是推動業務增長的主要動力，將其視為公司內最寶貴的資產，並竭力協助僱員充分發揮個人與專業潛能。我們促進團隊精神，提供各種培訓計劃幫助員工改善有關能力、工作技巧、專業知識及表現。培訓計劃亦有助提高僱員對環境問題及職場歧視的意識，藉此提高他們對本集團策略及政策的認識。本集團為員工舉辦員工友好活動，例如體育活動和戶外活動，以促進員工關係及強健身體。

(b) 客戶

本集團致力透過為客戶提供優質產品及服務以實現企業可持續發展。為確保持續提升產品質素，我們已建立嚴格的質量控制，透過定期市場調查加深對市場行情的了解及取得反饋。

(c) 供應商

本集團已就選擇供應商設立了良好的規管及評估機制。我們堅持以公開、公平和透明的標準選擇供應商，並長期監控供應商的質素及對所有供應商進行定期審查，以確保他們符合本集團的要求、價值和期望。

(d) 股東及投資者

本集團設有有效的企業傳訊制度，提供具透明度、定期和及時的公開披露予股東及投資者。我們相信準確和及時的信息披露可促進建設性的反饋及意見，對投資者關係有所裨益，並有助未來企業發展。

董事會報告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內之業績刊載於本年報第75至76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

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港幣6.0仙，合共約人民幣157百萬元）。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據此，本公司在股東大會可不時宣佈以任何貨幣向本公司股東派發股息，惟股息額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宣派的數額。董事會可不時向股東派付其鑑於本公司溢利認為充份的中期股息。

建議的股息由董事會在宣派股息時決定，股息乃取決於（其中包括）本公司的可分派利潤、現金流、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現時及未來營運，資本要求及本公司的盈餘。同時，亦取決於從本公司的子公司和聯營公司收到的股息。惟支付股息亦需受到百慕達法律和公司的細則的限制。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5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刊載於本年報第224頁。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報告年度間，本集團5大客戶之銷售佔本集團總營業額18.2%以下，而本集團5大供應商之採購約佔本集團總採購額17.7%。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之採購約佔總採購額7.7%。

概無任何董事、其關聯人士或董事已知悉其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已發行股份之本公司股東，擁有本集團上述5大客戶或供應商之任何權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報告年度間，本集團斥資約人民幣742百萬元發展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不同地區之生產廠房。

本集團為擴充現有生產設施及建立新生產設施，斥資約人民幣491百萬元添置新設備及機器。上述事項及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報告年度間之變動詳情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公司債券

於2017年9月15日，本公司發行有質押公司債券，本金價值為人民幣2,000百萬元。該公司債券按年利率5.36%計息，為期5年，於第3年末本公司具有調整票面利率選擇權和債券持有人具有回售予本集團的權力。發行公司債券之目的為調整本集團之債務結構及補充一般營運資金。該公司債券於2017年10月23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債券簡稱「17創維P1」，債券代碼為「112584」。有關公司債券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5。

股票掛鈎協議

除於下文「董事於股份、購股權及獎勵股份之權益」中及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8中所披露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概無於報告年度內訂立或於報告年度結束時仍然有效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股本

於本報告年度間，本公司股本之變動詳情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6。

股份溢價及儲備

於本報告年度間，本集團股份溢價及儲備之變動詳情刊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儲備約人民幣1,525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1,599百萬元）。

捐款

於報告年度間，本集團作出合共約人民幣1.4百萬元之慈善捐款。

董事

於報告年度間之在任董事名列如下：

執行董事：

賴偉德先生	(董事會主席)
劉棠枝先生	(行政總裁)
林衛平女士	
施馳先生	
林勁先生	
林成財先生	(於2020年2月28日獲委任)

董事會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偉斌先生
張英潮先生
李明先生 (於2020年3月18日辭任)
洪嘉禧先生 (於2020年3月18日獲委任)

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6及87條，劉棠枝先生、林衛平女士、林成財先生、張英潮先生及洪嘉禧先生將在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且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獨立性之確認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的年度確認，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5至32頁。

董事之服務合同

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簽訂一份若不作出補償（法定補償除外）則本集團在一年內不能提前終止之服務合約。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立為期三年的委任書，並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薪酬政策

薪酬委員會不時參照個別董事之專業資格、責任、經驗、表現及本集團之營運業績，以檢討董事之薪酬。有關政策詳情載於本年報第49至67頁的「企業管治報告」部份。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之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8。

董事於股份、購股權及獎勵股份之權益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或被視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ii)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載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之股份之好倉

本公司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已發行 股份之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賴偉德	實益擁有人	5,002,000	0.16%
林衛平	實益擁有人	9,160,382	0.30%
	配偶權益	(附註a及b) 1,238,258,799	40.45%
		(附註a及c) 1,247,419,181	40.75%
劉棠枝	實益擁有人	6,884,675	0.22%
施馳	實益擁有人	5,184,825	0.17%
	配偶權益	5,466,466	0.18%
		10,631,291	0.35%
林勁	實益擁有人	3,898,719	0.13%
李偉斌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0.03%

附註：

- (a) 37,300,000股本公司股份由黃宏生先生持有，及該1,200,958,799股本公司股份由Target Success Group (PTC) Limited（「Target Success」）以信託形式代表Skysource Unit Trust持有，而全部單位和Target Success全部已發行股份是由黃宏生先生持有。因此，黃宏生先生持有及被視為持有1,238,258,799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 (b) 林衛平女士持有本公司1,247,419,181股股份之權益，其中包括由其本人持有9,160,382股股份及被視為持有由其配偶黃宏生先生持有1,238,258,799股股份之權益。
- (c) 黃宏生先生持有本公司1,247,419,181股股份之權益，其中包括其本人持有的37,300,000股股份、被視為持有由Target Success所持有的1,200,958,799股股份之權益及被視為持有由其配偶林衛平女士所持有的9,160,382股股份之權益。

董事會報告

相聯法團－創維數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已發行 股份之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賴偉德	實益擁有人(附註)	750,000	0.07%
劉棠枝	實益擁有人(附註)	600,000	0.06%
施馳	實益擁有人	36,770,524	3.47%
	配偶權益	6,507,500	0.61%
		43,278,024	4.08%

附註： 賴偉德持有的400,000股創維數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及劉棠枝持有的400,000股創維數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乃根據創維數字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擁有56.97%權益之附屬公司)的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出，該限制性股票需受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限售條款及條件所規限。有關的限制性股票將根據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解除限售安排，於有條件地完成當中規定之考核目標後分三批解禁。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詳情已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的巨潮資訊網站上公佈(<http://www.cninfo.com.cn/>)。於報告年度內並無任何賴偉德先生及劉棠枝先生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失效/註銷。

(b) 本公司之購股權

- (i)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情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8。
- (ii) 於2019年4月15日，已授出55,400,000股購股權（「購股權」）予承授人。報告年度授予董事的購股權及變動的詳情如下：

根據2014年購股權計劃

授予日期	行使價 港幣元	歸屬期	可行使期限	購股權之數目				於2019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於2019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於報告 年度內授出	於報告 年度內行使	於報告 年度內 註銷/失效	
董事：								
賴偉德								
2016年7月8日	6.320	2016年7月8日至 2017年8月31日	2017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2,500,000	-	-	-	2,500,000
		2016年7月8日至 2018年8月31日	2018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2,500,000	-	-	-	2,500,000
		2016年7月8日至 2019年8月31日	2019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2,500,000	-	-	-	2,500,000
		2016年7月8日至 2020年8月31日	2020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2,500,000	-	-	-	2,500,000
2019年4月15日	2.680	2019年4月15日至 2019年9月29日	2019年9月30日至 2024年8月20日	-	4,000,000	-	-	4,000,000
		2019年4月15日至 2020年9月29日	2020年9月30日至 2024年8月20日	-	3,000,000	-	-	3,000,000
		2019年4月15日至 2021年9月29日	2021年9月30日至 2024年8月20日	-	3,000,000	-	-	3,000,000
劉棠枝								
2019年4月15日	2.680	2019年4月15日至 2019年9月29日	2019年9月30日至 2024年8月20日	-	4,000,000	-	-	4,000,000
		2019年4月15日至 2020年9月29日	2020年9月30日至 2024年8月20日	-	3,000,000	-	-	3,000,000
		2019年4月15日至 2021年9月29日	2021年9月30日至 2024年8月20日	-	3,000,000	-	-	3,000,000
(a) 小計 (董事)				10,000,000	20,000,000	-	-	30,000,000

董事會報告

(c) 僱員及／或顧問

授予日期	行使價 港幣	歸屬期	可行使期限	購股權數目				
				於2019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於報告 年度內授出	於報告 年度內行使	於 報告年度內 註銷／失效	於2019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僱員及／或顧問：								
2016年1月22日	4.226	2016年1月22日至 2016年8月31日	2016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14,852,000	-	-	-	14,852,000
		2016年1月22日至 2017年8月31日	2017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17,154,000	-	-	-	17,154,000
		2016年1月22日至 2018年8月31日	2018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25,692,000	-	-	-	25,692,000
2017年8月9日	4.090	2017年8月9日至 2018年8月31日	2018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500,000	-	-	-	500,000
		2017年8月9日至 2019年8月31日	2019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500,000	-	-	-	500,000
		2017年8月9日至 2020年8月31日	2020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500,000	-	-	-	500,000
		2017年8月9日至 2021年8月31日	2021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500,000	-	-	-	500,000
2019年4月15日	2.680	2019年4月15日至 2019年9月29日	2019年9月30日至 2024年8月20日	-	14,160,000	-	-	14,160,000
		2019年4月15日至 2020年9月29日	2020年9月30日至 2024年8月20日	-	10,620,000	-	-	10,620,000
		2019年4月15日至 2021年9月29日	2021年9月30日至 2024年8月20日	-	10,620,000	-	-	10,620,000
(b) 小計 (僱員及／或顧問)				59,698,000	35,400,000	-	-	95,098,000
合共：(a)董事 + (b)僱員及／或顧問				69,698,000	55,400,000	-	-	125,098,000

(d) 本公司之獎勵股份

(i) 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於2014年6月24日通過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獎勵或持有之本公司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2%。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單一獲選僱員獎勵的本公司股份數目上限（包括已歸屬及未歸屬），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於報告年度間，本公司並無通過獨立信託人於市場購買本公司任何股份。於2019年12月31日，獨立信託人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24,254,601股本公司股份。

股份獎勵計劃之詳情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9。

第一批：於2014年7月25日授出之獎勵股份

於2014年7月25日，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本公司股份合共27,836,000股，當中8,694,000股、8,442,000股及3,753,000股獎勵股份已分別於2015年8月31日、2016年8月31日及2017年8月31日歸屬。

第二批：於2015年7月20日授出之獎勵股份

於2015年7月20日，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本公司股份合共10,312,000股，當中2,978,000股、2,874,000股及3,490,000股獎勵股份已分別於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歸屬。

第三批：於2018年6月12日授出之獎勵股份

於2018年6月12日，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本公司股份合共10,060,000股，當中2,400,000股及3,410,000股獎勵股份已分別於2018年7月31日及2019年4月30日歸屬，其餘獎勵股份將於2020年4月30日歸屬。

於報告年度間，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信託人持有之本公司股份已收取現金股息港幣1,455,276.06元，並將構成該信託之信託基金之一部份。經考慮本公司之建議後，信託人可動用該等由本公司存入之現金於市場上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動用該等現金支付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設立及行政上之費用、成本及開支，或將該等現金或股份退回予本公司。

董事會報告

(ii) 於2019年12月31日，若干董事擁有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所授予獎勵股份的個人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獎勵股份／ 本公司相關股份 之數目
賴偉德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劉棠枝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合共		2,000,000

(iii) 授予董事之獎勵股份及獎勵股份於報告年度內之變動詳情如下：

董事／授予日期	歸屬日期	獎勵股份之數目				於2019年 12月31日 尚未歸屬
		於2019年 1月1日 尚未歸屬	報告年度 內授予	報告年度內 歸屬	報告 年度內 註銷／失效	
賴偉德						
2018年6月12日	2018年7月31日	-	-	-	-	-
	2019年4月30日	1,000,000	-	(1,000,000)	-	-
	2020年4月30日	1,000,000	-	-	-	1,000,000
		2,000,000	-	(1,000,000)	-	1,000,000
劉棠枝						
2018年6月12日	2018年7月31日	-	-	-	-	-
	2019年4月30日	1,000,000	-	(1,000,000)	-	-
	2020年4月30日	1,000,000	-	-	-	1,000,000
		2,000,000	-	(1,000,000)	-	1,000,000
合共		4,000,000	-	(2,000,000)	-	2,000,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本集團以信託形式持有若干附屬公司的代理人股份外，於2019年12月31日，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ii)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載的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披露本公司購股權及獎勵股份之權益，及分別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8及49披露之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於報告年度間參與任何安排，以致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其配偶或其未滿18歲之子女，得以藉著購入本公司或其他機構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該等人士亦無持有任何權利認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證券，或於報告年度間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於報告年度末或於報告年度間任何時間，並無存續任何由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訂立而董事於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交易、安排或重要合約。

管理合約

於報告年度間，概無簽訂亦不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整體或大部份業務的管理及行政有關之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報告年度間，概無任何執行董事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

於2019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股份權益及淡倉登記冊顯示，以下人士於或被視為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	身份	持有已發行 股份之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Target Success Group (PTC) Limited	信託人(附註a)	1,200,958,799	39.23%
黃宏生	實益擁有人	37,300,000	1.22%
	配偶權益(附註b)	9,160,382	0.30%
	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附註a)	1,200,958,799	39.23%
		1,247,419,181	40.75%
林衛平	實益擁有人	9,160,382	0.30%
	由配偶持有(附註c)	1,238,258,799	40.45%
		1,247,419,181	40.75%

附註：

- (a) 該1,200,958,799股本公司股份由Target Success以信託形式代表Skysource Unit Trust持有，而全部單位和Target Success全部已發行股份是由黃宏生先生持有。因此，黃宏生先生被視為持有1,200,958,799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 (b) 林衛平女士持有1,247,419,181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其中包括由其本人持有9,160,382股股份及被視為持有由其配偶黃宏生先生持有1,238,258,799股股份之權益。
- (c) 黃宏生先生持有本公司1,247,419,181股股份之權益，其中包括其本人持有的37,300,000股股份，被視為持有由Target Success所持有的1,200,958,799股股份之權益及被視為持有由其配偶林衛平女士所持有的9,160,382股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不知悉任何人士於或被視為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並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訂立了以下持續關連交易：

於2019年4月25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創維融資租賃有限公司（「深圳創維融資租賃」）與南京金龍客車製造有限公司（「南京金龍客車」）訂立售後回租協議，據此，深圳創維融資租賃同意就多項生產設備及汽車向南京金龍客車提供出售及回租服務，初步售價為人民幣260,000,000元（相當於約港幣302,879,000元），自支付初步售價日期起至售後回租協議日期起計3年止。本公司已於2019年4月25日的公告內刊發交易詳情。

截止報告年度末，售後回租協議之實際租賃本金額為人民幣260,000,000元。於報告年度內，售後回租協議項下任何時間的最高租賃本金額為人民幣260,000,000元。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黃宏生先生間接持有南京金龍客車約88%之股權，因此，南京金龍客車為本公司於上市規則項下之一名關連人士的聯繫人士。因此，售後回租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於報告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有關其持續關連交易的相關披露要求。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各項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1)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2)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及(3)根據相關協議之條款，被視為公平且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之條款訂立。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獲委聘根據香港核證聘用準則（修訂）第3000號「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核證聘用」，並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報告上述持續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核數師已發出載有有關本公司於上文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及結論的無保留意見函件，且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供核數師函件的副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年度間作出之關連人士之交易之概要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9披露。

董事會報告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報告年度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優先認購股份之權利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之法例並無賦予任何本公司現有股東優先認購股份之權利（即准許本公司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份）。

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獲得之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於報告年度內，貫徹遵循上市規則對公眾持股量之規定。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本公司之細則訂明，董事、本公司之秘書及其他高級人員就本公司任何事務行事均可從本公司的資產及溢利獲得彌償。該等人士可就各自的職務在執行其職責時因所作出、發生的作為或不作為而招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獲保證免受任何損害。惟本彌償不延伸至任何董事、本公司之秘書及其他高級人員欺詐或不忠誠有關的任何事宜。

此外，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合適之責任保險，就彼等因本集團業務承擔法律訴訟時為其提供保障。

核數師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經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在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本公司將提呈一項決議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賴偉德

董事會主席

2020年4月5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認同作為公眾上市公司對提高透明度及問責性責任的重要性，並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符合股東的利益。本公司致力奉行最佳企業管治常規，並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下亦稱為報告年度）及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5.5(2)及第A.6.7條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5.5(2)條，當董事會建議選舉或重選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將出任第7家（或以上）公司的董事）時，董事會應於相關股東通函內解釋有關人士何以仍能夠為董事會投入足夠時間。洪嘉禧先生於確認彼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要求後，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0年3月18日生效。在審閱洪先生之確認函後，及彼(i)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職位；(i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iii)並無於本公司之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董事會認為洪先生為獨立人士。彼為超過七家上市公司（包括本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儘管如此，自任命以來，洪先生參加了所有需要彼出席之定期董事會和董事委員會會議，並憑藉彼在會計領域的經驗為董事會做出了寶貴的貢獻。在此基礎上，董事會相信洪先生將能夠繼續為董事會投入足夠的時間。

此外，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本公司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我們的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英潮先生及李明先生，因有其他商務安排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19年5月31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

主要企業管治原則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透過制訂企業策略目標及政策，並監察及評估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及財務表現，從而領導及監控本集團，以及促使本集團邁向成功。

董事會將日常營運、業務策略及本集團業務管理的權力及職責委派予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並將若干職責委派予特定的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的組成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9名成員組成。其中6名為執行董事及3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名單載於本年報第227頁。彼等之履歷詳情，包括其各自於本公司之權益及與其他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之關係，載於本年報第25至32頁。

林成財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2020年2月28日起生效。李明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0年3月18日起生效。洪嘉禧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0年3月18日起生效。

執行董事

所有執行董事均於其各自的職責範疇中具有專業資格及經驗。在董事會主席的領導下，董事會能成功維持本集團的業務運作。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時，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皆為有經驗的專業人士，他們分別在會計、法律及策略管理方面擁有不同的專業知識。彼等的技能及經驗，以及彼等的獨立意見，定能為董事會提供有建設性的意見及建議，使董事會能更好地運作，並保障本公司股東及本公司的整體利益。董事會確認，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各自於報告年度的獨立性出具的確認函，並認為該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

賴偉德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劉榮枝先生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角色有所區分，以確保彼等各自的獨立性、問責性及職責。董事會主席的主要職責為領導董事會；確保董事及時收到充分資訊，而有關資訊亦必須準確、清晰及完備可靠；確保公司制定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及提供適當簡報予董事使其知悉董事會會議上當前的事項。

本公司行政總裁則負責執行由董事會批准的決策及策略，並在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支援下管理本集團的日常營運。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

任何人士均可於任何時間經本公司股東大會股東委任，或經提名委員會推薦後由董事會委任為董事會成員。各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為期不多於3年的服務協議。獲董事會委任的董事必須於其獲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周年大會告退。

根據本公司不時修訂的公司細則及企業管治守則，在每屆股東周年大會上，所有董事均需每3年告退一次，以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倘董事人數並非3之倍數，則按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須輪值告退，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認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企業管治及董事會有效運作的重要性。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該政策」），該政策列載基本原則，以確保董事會在技能、經驗以及視野的多元化方面均達到適當的平衡，從而提升董事會的有效運作並保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水平。根據該政策，甄選董事會候選人將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並參考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和特定需求，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背景、教育背景、技能、知識及專業經驗。

委任新董事時，提名委員會已考慮該政策及參考若干準則，例如誠信、獨立思考、經驗、技能及就其職責與義務所能切實付出的時間與努力等。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年度內，提名委員會已對董事會的組成進行年度檢討（當中已考慮到該政策），並認為董事會已具備符合本集團業務所需的技能、知識、經驗以及多元化視野，且達到適當的組合及平衡。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該政策，以確保該政策行之有效，及商討任何或有需要之修訂，並向董事會提出相應修訂推薦，予以考慮及批准。

提名政策

董事會於2018年11月27日採納提名政策（「提名政策」），列明委任董事的甄選標準及提名程序。提名政策概述如下：

甄選標準

下列因素將在提名委員會評估建議候選人是否適合時作為參考：

- 性格及誠信
- 在本公司業務領域之成就與經驗以及擔任上市公司董事會的經驗
- 可投入的時間及相關興趣
- 各方面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18歲或以上）、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

該等因素僅供參考，並非詳盡性和決定性。提名委員會可酌情提名其認為適當的任何人士。

提名程序

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將在委任董事時採取以下程序：

1. 提名委員會使用多個來源物色具備適當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人士。
2. 提名委員會審閱有關人士的資格、技能及經驗，如彼等認為合適將向推薦予董事會。
3. 董事會透過評估其資格、技能及經驗考慮提名委員會推薦的人士，如彼等認為合適，將批准委任有關人士為董事。
4.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任何為填補空缺或作為現有董事會的新增成員而獲任命之董事的任期應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周年大會為止，並符合資格在會上膺選連任。

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提名政策，以確保提名政策的有效性，及商討任何或有需要之修訂，並向董事會提出相應修訂推薦，予以考慮及批准。

提供協助

董事可向公司秘書尋求意見及服務，以確保彼等遵從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的條例及規定。另外，本公司可應董事合理要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董事會須致力向董事們提供適當之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彼等履行其職務及責任。

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合適之責任保險，就彼等因本集團業務承擔法律訴訟時為其提供保障。

持續專業發展

就委任董事會成員方面，每位新獲委任之董事需參與一個範圍涵蓋董事之一般、法定及監管責任的簡介，以確保董事充分了解其於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監管規定下之責任。其後，本公司需向董事定期提供有關本集團業務更新的信息。

所有董事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有關持續專業發展之守則條文。活動形式包括出席由外聘專業顧問舉辦的講座及閱讀有關法規更新、本公司業務、董事職務及責任之資料。本公司持續向董事發放關於上市規則及監管要求的更新資料，以確保董事對良好企業管治有透徹的了解。

董事須向本公司提供他們於報告年度內所接受的專業培訓詳情。基於董事所提供的資料，彼等於報告年度內所接受之專業培訓概述如下：

董事名稱	培訓範圍		
	法律及監管	企業管治	集團業務／ 董事職責
執行董事：			
賴偉德先生	✓	✓	✓
劉棠枝先生	✓	✓	✓
林衛平女士	✓	✓	✓
施馳先生	✓	✓	✓
林勁先生	✓	✓	✓
林成財先生 (於2020年2月28日獲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偉斌先生	✓	✓	✓
張英潮先生	✓	✓	✓
李明先生 (於2020年3月18日辭任)	✓	✓	✓
洪嘉禧先生 (於2020年3月18日獲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會議

本公司之股東周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是本公司與其股東之間的主要溝通平台。本公司歡迎本公司全體股東出席股東大會或委派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會上投票。除股東參與外，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有更好的了解。於報告年度間，除股東周年大會外，本公司並沒有舉行特別股東大會。

於報告年度內股東大會的出席情況：

董事名稱	出席／舉行 會議數目	出席率
執行董事：		
賴偉德先生	1/1	100%
劉棠枝先生	1/1	100%
林衛平女士	1/1	100%
施馳先生	0/1	0%
林勁先生	1/1	100%
林成財先生 (於2020年2月28日獲委任)	0/0	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偉斌先生	0/1	0%
張英潮先生	1/1	100%
李明先生 (於2020年3月18日辭任)	0/1	0%
洪嘉禧先生 (於2020年3月18日獲委任)	0/0	0%

董事會會議和企業管治功能

於報告年度內，董事會總共舉行了4次會議。其中2次會議主要為通過本集團2018年度的全年業績及2019年度的中期業績；而其他會議為討論及考慮本集團的重要事項及審閱企業管治的相關政策。

董事會會議前，全體董事將獲得足夠的會議通知，以令各董事有足夠時間安排行程以便出席會議，並可就會議議程提出建議事項。議程及會議文件需於各會議召開前至少3天送交所有董事，以確保董事有足夠時間審閱文件，為會議作充足準備。倘董事未能抽空出席會議，該等人士將於會議前獲悉有關討論事項，並提供機會就該等事項向董事會主席表達意見。

本公司管理層會不時向董事會提供有關資料，以及有關本集團經營及財務表現的報告，使董事能在知情的情況下作出決定。負責編製董事會會議討論文件的管理層成員通常獲邀提呈有關文件、解答董事的任何提問或解答董事對會議文件產生的疑問，使董事會在進行決策時，作出全面及有根據的評估。

董事會主席負責主持董事會會議的議事程序，以確保各項議程均獲分配充足時間進行討論及審議，董事均有平等機會發言、表達意見及提出其關注事項。董事會的會議記錄詳細記載董事會所審議的事項及所作出的決定，當中包括董事提呈的任何關注事項。會議記錄乃由公司秘書或任何其他由董事會於會上委任之人員保存。其後會議記錄會供各董事傳閱及予董事查閱。

於報告年度內，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能，如制訂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及監察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制定、檢討及監察有關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作出相關披露。

於報告年度內董事會會議的出席情況：

董事名稱	出席／舉行 會議數目	出席率
執行董事：		
賴偉德先生	4/4	100%
劉棠枝先生	4/4	100%
林衛平女士	4/4	100%
施馳先生	4/4	100%
林勁先生	4/4	100%
林成財先生（於2020年2月28日獲委任）	0/0	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偉斌先生	4/4	100%
張英潮先生	4/4	100%
李明先生（於2020年3月18日辭任）	4/4	100%
洪嘉禧先生（於2020年3月18日獲委任）	0/0	0%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比標準守則所訂標準寬鬆的操守準則。於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本公司獲每位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年度內已遵守操守準則。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委員會

作為良好企業管治的一部份及為協助董事會履行其職責，董事會由4個董事會委員會所支持，包括執行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各委員會根據其指定職務範疇及獲董事會批准的職權範圍監督本集團的特定事務。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本公司網站連結<http://investor.skyworth.com/tc/index.php>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網站。所有委員會均獲足夠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1) 執行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於2005年2月5日由董事會成立，其書面職權範圍於同日獲採納。執行委員會目前由9名成員組成，包括部份執行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

執行委員會由董事會授權，以處理本集團的事務。執行委員會職權及主要職責概述如下：

- 制定策略性計劃及財務預算予董事會批准；
- 監察日常業務運作，包括本集團的銷售、生產、品牌與產品推銷及人力資源資本；
- 審閱及批准管理層報告；
- 評估投資機會予董事會批准；及
- 監察本集團內的資金流動情況及評估現金管理政策。

於報告年度內，執行委員會每月均召開會議。在會議中，執行委員會檢討、討論及評估本集團各主要附屬公司的每月業務表現及其他業務與營運事宜。

(2)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屬下的提名委員會於2005年2月5日成立，其書面職權範圍於2005年8月19日採納，並於2012年3月30日及2017年8月25日作出進一步更新及批准。提名委員會現時共有4名成員。於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的主席為洪嘉禧先生，而其他成員包括李偉斌先生、張英潮先生及林衛平女士。除林衛平女士為執行董事外，其餘3名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載於職權範圍的主要職責概述如下：

-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按本公司的企業策略向董事會提出任何修改建議；
- 負責物色及提名合資格人士成為董事會新增成員或填補董事會空缺的人選，供董事會批准；
-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的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如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及重新委任，應參考上市規則不時生效的有關指引或規定評核獲委任人士的獨立性；及
- 經參考上市規則不時生效的有關指引或規定每年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於報告年度內，提名委員會曾舉行2次會議。有關會議的目的，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審閱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
- 審閱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就創維集團變更董事的建議進行審閱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就創維集團董事的委任進行審閱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於報告年度內提名委員會會議的出席情況：

董事名稱	出席／舉行 會議數目	出席率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明先生（主席）（於2020年3月18日辭任）	2/2	100%
洪嘉禧先生（主席）（於2020年3月18日獲委任）	0/0	0%
李偉斌先生	2/2	100%
張英潮先生	2/2	100%
執行董事：		
林衛平女士	2/2	100%

(3)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屬下的薪酬委員會已於2005年2月5日成立，其書面職權範圍於2005年8月19日採納，並於2012年3月30日及2017年8月25日更新及批准。薪酬委員會目前由4名成員組成。於本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的主席為李偉斌先生，其他成員包括張英潮先生、洪嘉禧先生及林衛平女士。除林衛平女士為執行董事外，其餘3名薪酬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載於職權範圍的主要職責概述如下：

- 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並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致過多；
-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
- 確保沒有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釐定其本身薪酬；及
- 按適用法例及規則規定，出具及批准本公司薪酬政策的披露報表；以及有關薪酬委員會及其工作的其他披露（如有需要）。

於報告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已舉行3次會議。有關會議的目的，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審閱及向董事會建議應付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獎金；
- 就授出股份獎勵的建議進行審閱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就授出購股權的建議進行審閱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就創維集團執行團隊的專項獎金建議進行審閱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就一名執行董事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服務協議續期進行審閱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於報告年度內所舉行之薪酬委員會會議的出席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名稱	出席／舉行 會議數目	出席率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偉斌先生 (主席)	3/3	100%
張英潮先生	3/3	100%
李明先生 (於2020年3月18日辭任)	3/3	100%
洪嘉禧先生 (於2020年3月18日獲委任)	0/0	0%
執行董事：		
林衛平女士	3/3	100%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

本集團薪酬政策的制訂是確保董事或僱員的酬金符合相應的職務、足以彌補為本集團事務所付出的努力及時間、且具競爭力並能有效地吸納、挽留及激勵僱員。本公司薪酬待遇的主要部份包括基本薪金、及(如適用)其他津貼、獎勵花紅、強制性公積金、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股份。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8及49。

支付予董事的酬金乃根據董事的職責、資格、經驗、表現及市場現況而釐定，包括主要按本集團業績釐定的獎勵花紅、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股份。薪酬委員會將不時審閱董事的薪酬。概無董事或其聯繫人士及行政人員參與釐定其本身酬金。

企業管治報告

僱員的薪酬待遇乃根據個別僱員的職責、資格及經驗釐定，每年及不時按要求作出審閱。本集團亦不斷投放資源於培訓、人才挽留及招聘計劃，並鼓勵員工自我發展及改善。本集團使用一個有條理的系統「主要表現指標」來監察及評估管理人員的表現，以建立可量度的基準達至持續改善及修正不足之目標。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未來的成功主要建基於設立高質素的專業管理團隊作為其人力資源資本的能力。本集團將致力建立該人力資源資本以鞏固其資產及確保未來增長。

各董事的酬金及5位最高薪酬人士之資料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及13。

(4)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董事會自本公司股份於2000年4月7日在聯交所上市以來成立。審核委員會現時由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張英潮先生，其他成員包括李偉斌先生及洪嘉禧先生。

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自其成立起採納，其後於2012年3月30日作出修訂以遵守當時企業管治守則之修改。鑑於於2016年1月1日起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所作出的修改，董事會已於2015年12月15日就該企業管治守則之修改進一步採納經修訂的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載於職權範圍的主要職責概述如下：

- 確保及協調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及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
- 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及
- 監管本公司的財務匯報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於報告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已舉行2次會議。有關會議的目的，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審閱及評論本公司的年度及中期財務報告；
- 持續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審閱財務匯報系統，以確保本集團有充足的資源、符合資格及有經驗之會計及財務匯報人員；
- 與風險管理部討論本集團內部審核計劃；
- 審閱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 就採納舉報政策進行審閱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就本集團的核數工作與外聘核數師會面及交流。

於報告年度內審核委員會會議的出席情況：

董事名稱	出席／舉行 會議數目	出席率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英潮先生 (主席)	2/2	100%
李偉斌先生	2/2	100%
李明先生 (於2020年3月18日辭任)	2/2	100%
洪嘉禧先生 (於2020年3月18日獲委任)	0/0	0%

問責及審核

董事會透過恰當的財務匯報、定期審閱內部監控、中期審閱及年度審核以向本公司股東負責。此為評估董事會管理本集團業務及事務成效之最有效率方式。

財務匯報

董事負責監督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以確保有關財務報表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於報告年度內的業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

- 批准採納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選用適合的會計政策並於綜合財務報表期內一致貫徹應用；
- 作出審慎及合理判斷和評估，並確保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而編製；及
- 確保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符合香港公司條例、上市規則及適用會計準則之披露規定。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認為高質素的企業匯報機制對加強本公司與持份者之間的關係非常重要，因此董事會力求所有企業通訊均以平衡、清晰及全面的角度呈現本集團的表現、狀況及前景。本公司管理層每月均向董事會提供更新資料，載列有關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表現的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內容足以讓董事履行其職責。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有關其對財務報表的責任聲明載於本年報第68頁至第74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內。

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有責任保證內部監控系統運作穩健妥善而且有效，該系統包括一個權責分明的管理架構，旨在：

- 達成業務目標及保護資產免遭非法佔用或挪用；
- 確保妥善存置會計記錄以備提供可靠的財務資料以供內部使用或公佈用途；及
- 確保遵守有關法例及規定。

內部監控系統旨在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以防出現嚴重誤報或損失的情況，並管理（而非完全杜絕）營運系統故障的風險，以及確保達致本集團的目標。

根據下文所列的內部監控框架，同時在風險管理部的協助下，董事會已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充足進行年度評核，包括但不限於自去年評核以來出現的任何風險變動；管理層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所作持續評核的範圍及質素；內部審核工作的成果；發現的重大失誤或弱項及其於報告年度內對本集團產生的影響；以及財務匯報與本集團是否遵守《上市規則》之規定。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框架

董事會設立的內部監控框架之重點如下：

(1) 清晰組織架構

本集團具備清晰組織架構，訂明每個產業的權限及監控職責，以容許權力轉授以及提高問責性。各部門主管均按董事會釐定的企業策略及每年營運及財務目標參與制定策略計劃及營運計劃。策略計劃及每年營運計劃均為製定年度財政預算的基礎，並參考資源分配識別及排列業務機會。

於報告年度內，為了達致統一管理及完善營運流程，本集團繼續實施一系列企業重組方案。因持續將重點放於統一管理，本集團預期在管理、營運及財務流程上取得更佳的控制及更有效益的監控。

(2) 全面管理匯報

本集團設有全面管理匯報系統，為管理層提供財務及營運表現的量度指標及有關可供匯報及披露的財務資料。實際表現及目標如出現差距，會加以制定、分析及作出解釋，如有需要會採取適當行動以修正發現問題的地方。此舉有助本公司管理層監察業務營運，並使董事會能適時及審慎地制定策略方針。

(3) 定期風險評估

本集團設有系統及程序以確認、量度、管理及控制風險，包括但不限於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的營運、會計、利率及合規風險。風險管理部亦會評估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是否遵循本公司已制訂的有關策略、政策及程序。

(4) 規管現金及財務管理

本集團訂有一套完善系統及明確權限，以確保每日現金及財務營運符合本集團已制訂的相關政策及規則。

(5) 風險管理部及內部審計部定期審閱

於2005年12月，本公司設立風險管理部。風險管理部的主要職能是提供獨立評估功能，以測試及審評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營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服務。風險管理部支援各管理層面，為以達致營運目的及目標致力改善下列各項：

- 營運職能的效率及成效；
- 財務匯報的可靠性；
- 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的實施情況及其有效性；及
- 遵守適用之法律及法規。

風險管理部同時亦需協助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保本公司維持妥善的內部監控系統，當中包括：

- 在不受限制的情況下，審閱本集團的一切活動及內部監控事宜；
- 對本集團的慣例及程序進行全面審核；
- 對本集團所有產業的收支和內部監控進行全面審核；
- 在內部審計部協助下，定期對本集團營銷辦事處的資金和營運管理進行全面審核；及
- 對董事會或管理層關注的事項進行特別審閱及調查。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部主管可無限制地直接接觸審核委員會，並直接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匯報。風險管理部主管獲邀出席所有審核委員會會議及有權向審核委員會匯報風險評估及內部審核過程中發現的適當事項。此匯報架構使風險管理部保持其獨立性，並能不受限制地與董事會所有成員接觸。

於報告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風險管理部已進行之工作包括如下：

- 對部份產業公司之主要業務流程作出審閱和評估；及
- 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所有重要方面之有效性。

內部審計部於1996年成立，主要職能以審查和評估中國內地彩電事業部營銷辦事處及分公司之營運和合規狀況，此部門乃本集團最大的現金流和收入的貢獻者。此外，其亦對高級職員離職（無論是辭職或是本集團內部崗位調遷）進行專項審計。於報告年度內，內部審計部更執行部份主要產業的審核工作，以加強管理及營運上的效能。目前，內部審計部有大約23名員工，其中大多數均走遍中國內地及海外以進行內部審計工作。

於報告年度內，內部審計部通過定期對若干產業、營銷辦事處及分公司進行營運及合規審計，總共向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發出超過47份審計報告及高級職員之離職報告。

內部審核計劃

風險管理部為了配合本集團的經營戰略，考慮到本集團的現狀和未來的發展，每年將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提交一份年度內部審核計劃，以供審閱及通過。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回顧

於報告年度內，董事會通過風險管理部執行的工作，並根據年度內部審核計劃對內部監控系統進行審閱，覆蓋重要監控元素包括財務、運作及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功能。回顧結果指出，儘管尚有地方被提出需要改善，但總體來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行之有效且屬充足。董事會會考慮並評估所有由風險管理部指出的改進機會，並於適合的情況下對現行的系統作出應對的改變。董事會將繼續審閱及改善內部監控系統以達致本集團的業務目標。

外聘核數師

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委員會有責任確保續任核數師的客觀性及保持核數師的獨立性。直至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已考慮及批准委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於報告年度內為本集團核數師及相關估計之核數費用。

於報告年度內，有關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向本集團提供的核數服務及其他非核數服務已付或應付的核數師酬金如下：

服務性質	截至2019年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止年度	九個月期間
	金額	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審核服務（包括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9	7
非審核及稅務相關服務	4	2
總計	13	9

公司秘書

林成財先生（「林先生」）於2013年12月1日起獲委任為公司秘書。林先生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節。

按照上市規則第3.29條，林先生於報告年度內已進行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與持份者的企業傳訊

本公司設有有效的企業傳訊制度，向持份者（尤其包括公眾人士、分析員以及機構及本公司個別股東）作出具透明度、定期且及時的公開披露，主要包括：

- 本公司設有網站，提供有關本集團的全面資訊，包括企業架構、管理層簡介、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財務報告、公告及本集團的最新消息；
- 本公司透過刊發年報及中期報告、公告以及新聞稿，與持份者建立及維持不同的通訊渠道。為促進有效的溝通，本公司股東可透過本公司企業網站<http://investor.skyworth.com/tc/index.php>以電子方式收取公司通訊；

企業管治報告

- 本公司的股東周年大會提供一個良好的場合讓股東與董事會交流意見。董事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主席（倘缺席，則為各委員會的成員）將會在大會上解答本公司股東的提問；
- 股東大會上就每項重要事項（包括個別董事選舉）提呈獨立決議案；
- 有關投票表決程序及股東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的權利的詳情載於相關股東大會舉行前寄發予股東的通函內。該通函亦詳列所提呈決議案的有關詳情；
- 投票表決的結果會刊登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http://investor.skyworth.com/tc/index.php>；及
- 本公司定期刊發供內部閱讀的報章及雜誌，有關內容主要涵蓋本集團最新的企業策略及業務發展。

股東權利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於送交請求書當日持有不少於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於任何時候均有權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呈請求，以要求董事會就處理該請求書所指定之任何事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該大會須於該請求書遞呈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有關遞呈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請求人士可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

就本公司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在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的程序已上載於本公司網站，其概述如下：

股東可根據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提出要求於股東大會上動議決議案。提出該要求的請求人士須為：

- 於該請求書提出當日佔本公司不少於二十分之一(5%)的總表決權；或
- 不少於100名本公司股東。

該書面請求必須：

- 列明有關決議案，連同一份不多於1,000字的陳述書，內容有關該動議決議案所提述的事宜或有關將在該大會上處理的事務；
- 由全體請求人士簽署（簽署可載於一份或數份同樣格式的文件內）；及
- 送交本公司香港總辦事處，註明公司秘書收。

本公司股東可向董事會作出查詢及提問，可致函至本公司香港辦事處，地址為香港鰂魚涌華蘭路20號華蘭中心1601-04室，註明公司秘書收。本公司股東亦可直接在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組織章程文件

於報告年度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文件概無任何變更。



獨立核數師 報告書

Deloitte.

德勤

致創維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前稱創維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75至223頁的創維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存貨撇減

我們將存貨撇減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在於存貨對綜合財務狀況表整體而言十分重要，以及評估存貨撇減需作出重大管理層判斷。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所披露，於2019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存貨分別包括人民幣1,692百萬元原材料、人民幣260百萬元的在產品及人民幣2,957百萬元的產成品。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進一步披露，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已於損益確認人民幣163百萬元之開支，以將存貨成本撇減至其可變現淨值。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披露，存貨撇減評估需要管理層在釐定預計的銷售價格、預計的完成成本及檢討存貨的可用性及其可出售性過程中作出重大判斷。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就存貨撇減採取之程序包括：

- 獲取對管理層評核存貨撇減之程序的了解；
- 評估管理層評核存貨撇減之基礎；
- 透過抽樣追蹤同類產品的近期或期後銷售價格來評核存貨預計的銷售價格的合理性；
- 評估管理層估計的完成成本的合理性，並抽樣追蹤支持文件；
- 獲取對管理層如何審閱存貨的可用性及其可出售性的了解，從而按產品分類識別滯銷存貨；及
- 測試用作計算撥備基準的存貨賬齡報告的準確性。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應收貿易款項之預期信用損失的預計撥備

我們將應收貿易款項之預期信用損失的預計撥備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在於應收貿易款項對綜合財務狀況表整體而言十分重要，以及評估應收貿易款項減值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估計。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所披露，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面值為人民幣9,430百萬元（已扣除信用損失撥備人民幣398百萬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收貿易款項之減值虧損人民幣110百萬元已於損益確認。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披露，評核減值虧損時需要管理層在釐定應收貿易款項之預期信用損失時作出重大估計。貴集團採用撥備矩陣，透過對具有相似虧損模式之各種應收款項進行分類（經參考相關應收貿易款項之內部信貸評級、還款記錄及／或逾期狀況），計算應收貿易款項之預期信用損失。預期損失率乃基於市場企業違約率之平均水平（經參考毋須投入過多成本即可獲得之合理及具支持性之前瞻性資料）。此外，發生信貸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會參考歷史收款經驗、未來預期收款計劃、與客戶的業務關係以及客戶的信用評估單獨進行預期信用損失評估。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就應收貿易款項之預期信用損失的預計撥備採取之程序包括：

- 獲取對管理層評核應收貿易款項之預期信用損失之程序的了解；
- 評估在撥備矩陣中具有類似虧損模式之應收貿易款項分類的適當性，以及檢測管理層在制定撥備矩陣時所用資訊的完整性；
- 評估管理層釐定預期損失率的合理性（參考市場企業違約率及公開可得的前瞻性資料）；
- 檢測管理層計算於2019年12月31日之應收貿易款項之預期信用損失的準確性；
- 如適用，參考歷史收款經驗、期後收款、未來預期收款計劃、與客戶的業務關係以及客戶的信用評估，以評估管理層決定已發生信貸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之信用損失撥備的合理性；
- 查閱本報告期末後與來自應收貿易款項的付款收據有關的支持文件，對已發生信貸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的其後收款進行抽樣檢測。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需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需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的規定僅向全體股東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書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胡家明。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0年4月5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值(每股盈利資料除外)

	附註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營業額			
客戶合約		36,802	29,736
租賃		408	272
按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利息		67	184
總營業額	5	37,277	30,192
銷售成本		(29,775)	(24,534)
毛利		7,502	5,658
其他收入	7	1,071	628
其他收益及虧損	8(a)	275	(13)
已確認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8(b)	(223)	(277)
銷售及分銷費用		(3,757)	(2,862)
一般及行政費用		(1,014)	(833)
研發費用		(1,843)	(1,327)
融資成本	9	(484)	(335)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21	9
分佔合資企業之業績		5	-
除稅前溢利		1,553	648
所得稅支出	10	(522)	(95)
本年度/期間溢利	11	1,031	553
其他全面收入(支出)			
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時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24	(132)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工具投資之公允值虧損		(141)	(1,763)
與其後不會重新分類之項目有關的所得稅		21	264
		(120)	(1,499)
本年度/期間之其他全面支出		(96)	(1,631)
本年度/期間之全面收入(支出)總額		935	(1,07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值(每股盈利資料除外)

	附註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本年度/期間下列各項應佔之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747	420
不具控制力權益		284	133
		1,031	553
本年度/期間下列各項應佔之全面收入(支出)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642	(1,199)
不具控制力權益		293	121
		935	(1,078)
每股盈利(以人民幣仙列值)			
基本	15	24.61	13.85
攤薄	15	24.52	11.6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值

	附註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7,040	6,571
使用權資產	17	2,496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299	360
投資物業	18	4	4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19	–	2,331
商譽	20	410	384
無形資產	21	91	92
聯營公司權益	22	196	79
合資企業權益	23	19	22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股權工具	24	1,005	463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工具	24	1,523	1,494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33	5	–
應收貸款	25	585	41
遞延稅項資產	26	500	555
		14,173	12,396
流動資產			
存貨	27	4,909	6,031
物業存貨	28	4,171	866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19	–	50
債務證券投資	29	83	158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0	50	37
應收貿易款項	31	14,265	16,41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32	2,045	2,545
應收貸款	25	1,540	2,730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33	125	128
預繳稅項		75	31
已抵押銀行存款	35	885	123
受限銀行存款	35	411	335
銀行結餘及現金	35	4,806	3,314
		33,365	32,764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36(a)	6,559	6,635
其他應付款項	36(b)	4,264	3,821
應付票據	37	3,500	6,182
衍生金融工具	38	4	3
租賃負債	39	34	–
合約負債	40	1,951	1,443
公司債券	45	1,990	–
保修費撥備	41	181	143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不具控制力股東的款項	34	–	50
稅項負債		189	117
借款	42	7,135	5,590
遞延收入	43	170	144
		25,977	24,128
流動資產淨值		7,388	8,63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1,561	21,03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值

	附註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非流動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	36(c)	285	173
租賃負債	39	112	-
保修費撥備	41	91	80
借款	42	1,042	734
可轉換公司債券	44	924	-
公司債券	45	-	1,990
遞延收入	43	426	522
遞延稅項負債	26	262	178
衍生金融工具	44	276	-
		3,418	3,677
資產淨值		18,143	17,35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6	308	308
儲備		15,684	15,16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權益		15,992	15,470
不具控制力權益		2,151	1,885
		18,143	17,355

董事會已於2020年4月5日批准及授權發佈刊載於第75至223頁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賴偉德
董事

劉棠枝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不具控制力權益應佔				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購股權儲備	獎勵儲備	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儲備	盈餘(附註(a))	資本儲備(附註(b))	匯兌儲備	累計溢利	一間附屬公司之股份獎勵儲備	分佔附屬公司之淨資產	小計		
於2018年4月1日之結餘	308	3,292	198	-	(105)	2,064	40	1,280	18	9,820	16,915	14	1,608	1,622	18,537
本期溢利	-	-	-	-	-	-	-	-	-	420	420	-	133	133	553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股權工具稅後之公允價值虧損	-	-	-	-	-	(1,499)	-	-	-	-	(1,499)	-	-	-	(1,499)
換算海外業務時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	-	(120)	-	(120)	-	(12)	(12)	(132)
本期之全面(支出)收入總額	-	-	-	-	-	(1,499)	-	-	(120)	420	(1,199)	-	121	121	(1,078)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基礎給付(附註49)	-	-	4	17	-	-	-	-	-	-	21	21	-	21	42
轉入資本儲備	-	-	-	-	-	-	-	336	-	(336)	-	-	-	-	-
根據本公司及本公司旗下															
一間附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															
已歸屬之股份	-	-	-	(7)	7	-	-	-	-	42	42	-	17	17	59
購股權失效	-	-	(135)	-	-	-	-	-	-	135	-	-	-	-	-
確認分派股息(附註14)	-	-	-	-	-	-	-	-	-	(241)	(241)	-	-	-	(241)
分派股息予不具控制力權益	-	-	-	-	-	-	-	-	-	-	-	-	(32)	(32)	(32)
不具控制力權益之貢獻	-	-	-	-	-	-	-	-	-	-	-	59	59	59	59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分權益															
而沒有失去該附屬公司控制權															
所產生之不具控制力權益	-	-	-	-	-	-	-	-	-	(68)	(68)	-	80	80	12
(附註(c))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50)	-	-	-	-	-	-	-	-	-	-	-	-	(2)	(2)	(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附註(d))	-	-	-	-	-	-	-	-	-	-	-	-	(1)	(1)	(1)
於2018年12月31日之結餘	308	3,292	67	10	(98)	565	40	1,616	(102)	9,772	15,470	35	1,850	1,885	17,355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	747	747	-	284	284	1,03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股權工具稅後之公允價值虧損	-	-	-	-	-	(120)	-	-	-	-	(120)	-	-	-	(120)
換算海外業務時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3)	-	-	18	-	15	-	9	9	24
本年度全面(支出)收入總額	-	-	-	-	-	(123)	-	-	18	747	642	-	293	293	935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基礎給付(附註49)	-	-	28	10	-	-	-	-	-	-	38	10	-	10	48
轉入資本儲備	-	-	-	-	-	-	-	137	-	(137)	-	-	-	-	-
根據本公司及本公司旗下															
一間附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															
已歸屬之股份	-	-	-	(10)	15	-	-	-	-	(5)	-	(17)	64	47	47
購股權失效	-	-	-	-	-	-	-	-	-	(160)	(160)	-	-	-	(160)
確認分派股息(附註14)	-	-	-	-	-	-	-	-	-	-	-	-	(63)	(63)	(63)
分派股息予不具控制力權益	-	-	-	-	-	-	-	-	-	-	-	-	(7)	(7)	(7)
視作收購一間上市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	-	-	-	-	-	-	-	-	-	-	-	(14)	(14)	(12)
收購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附註(e))	-	-	-	-	-	-	-	-	-	2	2	-	(14)	(14)	(12)
於2019年12月31日之結餘	308	3,292	95	10	(83)	442	40	1,753	(84)	10,219	15,992	28	2,123	2,151	18,143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值

附註：

- (a) 盈餘賬乃指本公司發行股本面值與創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0年進行集團重組中收購之附屬公司)所發行之股本面值及其他儲備賬合計總值之間之差額。
- (b) 資本儲備乃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法定儲備。根據中國有關法規及本公司於中國之附屬公司之公司章程規定，各中國之附屬公司應當提取法定儲備(即資本儲備)為儲備基金，其提取比例不得低於除稅後溢利之10%，當累計提取金額達到註冊資本之50%時，可以不再提取。該儲備只可用作補償損失、資本化及擴充生產與經營。
- (c)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本公司主要出售深圳市酷開網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酷開」)7.53%之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12百萬元。該代價與出售予不具控制力股東的權益應佔的淨資產之差額已計入累計溢利。
- (d)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本集團向一名不具控制力股東以代價人民幣1百萬元收購深圳市鳳梨科技有限公司30%之股本權益。該代價與向不具控制力股東收購的額外權益應佔淨資產之賬面值相若。
- (e)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一名不具控制力股東收購創維電器有限公司之2.5%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6百萬元。該代價與向不具控制力股東所收購的權益應佔的淨資產之差額已計入累計溢利。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一名不具控制力股東收購創維集團智能裝備有限公司之5.0%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6百萬元。該代價與向不具控制力股東所收購的權益應佔的淨資產之差額已計入累計溢利。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值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經營業務		
除稅前溢利	1,553	648
調整：		
無形資產之攤銷	1	2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36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511	344
股息收入	(15)	(1)
融資成本	484	335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之虧損(收益)	137	(10)
出售一間合資企業之收益	(3)	(1)
已確認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貼	(141)	(53)
已確認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223	277
利息收入	(308)	(290)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股權工具的公允值變動 所產生的(收益)虧損	(387)	26
出售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之虧損	31	-
出售土地使用權之虧損	-	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	3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6	27
保修費撥備	216	140
解除土地使用權之預付租賃款項	-	50
股份基礎給付	48	42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21)	(9)
分佔合資企業之業績	(5)	-
存貨之撇減	163	46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業務現金流量	2,629	1,611
因結算衍生金融工具而收取之現金	1	11
存貨減少(增加)	1,213	(776)
物業存貨(增加)減少	(3,305)	259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減少	-	83
應收貿易款項減少(增加)	2,035	(5,158)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減少(增加)	433	(620)
應收貸款減少(增加)	397	(159)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少	-	6
應付貿易款項(減少)增加	(150)	2,011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323	195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2,680)	734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508	(228)
保修費撥備減少	(167)	(121)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減少	-	(30)
遞延收入減少	(70)	(220)
經營業務所得(耗用)現金	1,167	(2,402)
已收利息	67	184
繳付香港利得稅	(1)	(8)
繳付海外所得稅	(16)	(1)
繳付中國所得稅	(300)	(241)
繳付土地增值稅	(19)	(9)
經營業務所得(耗用)現金淨額	898	(2,47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值

	附註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投資業務			
已收股息		18	6
已收利息		258	107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013)	(1,00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6	64
添置使用權資產		(56)	-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增加		-	(63)
出售土地使用權所得款項		-	46
投資於一間聯營公司		(96)	(7)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股權工具投資		(258)	(123)
出售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股權工具所得款項		103	-
債務證券投資		(86)	(151)
於到期時贖回債務證券投資所得款項		153	50
投資於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170)	-
聯營公司償還款項		-	26
預付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5)	-
預付貸款		(1,495)	(776)
應收貸款之償還		1,705	588
員工借貸款項		(10)	(101)
員工償還款項		14	79
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所得款		141	53
存入已抵押銀行存款		(885)	(123)
取回已抵押銀行存款		123	334
存入受限銀行存款		(411)	(335)
取回受限銀行存款		335	514
出售一間合資企業所得款項		8	18
投資於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8)	-
出售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35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50(a)	14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50(b)	-	14
投資業務耗用現金淨額		(1,580)	(789)
融資活動			
繳付股息		(273)	(283)
繳付利息		(431)	(349)
已收一間附屬公司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款項		-	23
不具控制力權益之貢獻		-	59
一間上市附屬公司購回其自身股份		(7)	-
收購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已付代價		(12)	(1)
出售附屬公司部分權益所得款項		-	12
新募集可轉換公司債券(扣除交易成本)		1,031	-
新增其他金融負債		98	-
新增貸款		13,676	7,080
償還貸款		(11,918)	(7,175)
償還租賃負債		(55)	-
融資活動所得(耗用)現金淨額		2,109	(634)
現金及現金等值之增加(減少)淨額		1,427	(3,900)
於年初/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3,314	7,294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65	(80)
於年末/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4,806	3,314

1. 一般資料

創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已在年報內公司資料中披露。

根據股東在本公司於2019年5月31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通過之一項特別決議案，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Skyworth Digital Holdings Limited」變更為「Skyworth Group Limited」，中文名稱由「創維數碼控股有限公司」變更為「創維集團有限公司」並獲採納為本公司之第二名稱。上述名稱變更及採納第二名稱於2019年6月11日生效。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呈列，其亦為本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

本集團(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智能電視系統、家庭接入系統、智能白家電產品、互聯網增值服務、物業發展以及持有物業。各主要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主要業務詳情分別刊載於附註60、22及23。

更改財政年度結算日

從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期間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開始，本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由3月31日更改為12月31日，以與本公司於中國成立之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財政年度結算日一致，因此該等附屬公司需按法定要求以12月31日為財政年度結算日編製賬目。因此，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涵蓋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之十二個月期間。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相關附註內列示之相應比較數據涵蓋2018年4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之九個月期間，因此與本年度列示之數額未必具可比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註譯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改）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償付特徵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改）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改）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改）	2015至2017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租賃的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註譯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惟不就先前並未識別為包括租賃的合約採納是項準則。因此，本集團並無重新評估於首次採納當日前已存在的合約。

就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簽訂或修訂的合約，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的規定採用租賃的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包括租賃。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首次採納當日2019年1月1日確認累計影響。

於2019年1月1日，本集團已透過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C8(b)(ii)條過渡條文確認額外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有關金額與相關租賃負債相等。首次採納當日的任何差額均於年初累計溢利中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續)

作為承租人 (續)

於過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經修訂追溯法時，本集團按個別租賃基準將對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採用下列可行權宜方法（惟須與各租賃合約有關）：

- i. 透過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評估租賃是否有虧損性，替代減值檢討；
- ii. 選擇不就租期於首次採納當日起計12個月內屆滿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i. 於首次採納當日剔除初始直接成本，以計量使用權資產；
- iv. 對在相似經濟環境下屬相似類別相關資產且剩餘期限相近的租賃組合採用單一貼現率；及
- v. 於釐定本集團具延長及終止選擇權之租賃的租期時，根據首次採納當日的事實及情況進行事後確認。

於就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採用於首次採納當日相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相關集團實體所採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介乎4.75%至5.00%。

	2019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諾	165
按相關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的租賃負債	146
減：確認豁免—短期租賃	(24)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	122
分析如下：	
流動	52
非流動	70
	1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續)

作為承租人 (續)

於2019年1月1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包括下列各項：

	2019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的與經營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	122
由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重新分類	2,381
	2,503
按類別：	
租賃土地	2,381
土地及樓宇	122
	2,503

於2018年12月31日，位於中國的租賃土地的預付款項分類為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預付租賃款項的流動及非流動部分分別為人民幣50百萬元及人民幣2,331百萬元，並重新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自2019年1月1日起，分類為物業存貨的租賃土地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

作為出租人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無需就本集團為出租人的租賃過渡作出任何調整，惟需自首次採納當日起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該等租賃進行入賬，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已簽訂惟於首次採納當日後開始，且與現有租賃合約項下相同的相關資產有關之新租賃合約，予以猶如已於2019年1月1日修訂現有租賃般入賬。有關採納對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並無影響。然而，自2019年1月1日起，與修訂後的經修訂租期有關的租賃付款乃於經延長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收入。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續)

作為出租人 (續)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本集團將已付可退還租金按金視為適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租賃項下的權利及義務。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租賃付款定義，該等按金並非與過渡時相關資產使用權有關的付款。由於貼現影響並非重大，故概無對已付可退還租金按金及使用權資產作出調整。

自2019年1月1日起，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合約中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分配基準變動對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出售及售後回租交易

本集團作為買方兼出租人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條文，並無對於首次採納當日前簽訂的出售及售後回租交易進行重新評估。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倘有關轉讓不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有關作為出售事項的規定，則本集團（作為買方兼出租人）不會確認已轉讓資產。於本年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多項相關賣方兼承租人有義務或權利購回相關資產的出售及售後回租交易已作為融資安排入賬。

下表概述對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各個別項目的影響。並無載列不受影響之項目。

對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呈報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調整 人民幣百萬元	未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 之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應收貸款	585	(575)	10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5	575	580
流動資產			
應收貸款	1,540	(25)	1,515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25	25	150

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於2019年1月1日的累計溢利及本年度的財務報表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改)	業務之定義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改)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改)	重大之定義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改)	利率基準改革 ⁴

¹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對收購日為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期間開始或之後之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生效。

³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經修訂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於2018年發佈。其後續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對概念框架的提述之修訂—將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可預見未來之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含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各報告期末之公允值計量，有關詳情在下文會計政策內說明。

歷史成本一般是基於為換取貨品和服務所給予代價之公允值。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公允值是指市場參與者之間在計量日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移負債所支付的價格，無論該價格是可直接觀察到的結果還是採用其他估值技術作出的估計。在對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值進行估計時，本集團考慮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為該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將會考慮的特徵。在本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和／或披露的公允值均在此基礎上予以確定，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範圍內的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2019年1月1日起）或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入賬之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允值類似但並非公允值的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計量則參考市場參與者可從使用該資產得到之最高及最佳效用或將該資產售予另一可從使用該資產得到最高及最佳效用之市場參與者所產生之經濟效益。

就按公允值交易的金融工具及於隨後期間計量公允值時將予使用之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估值技術而言，估值技術會予以校準，以使於首次確認時估值技術之結果與交易價相等。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允值計量應基於公允值計量的輸入值的可觀察程度以及該等輸入值對整體公允值計量的重要性，被歸入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的公允值級別，詳述如下：

- 第一級輸入值是指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值是指除了第一級輸入值所包含的報價以外，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得出的輸入值；及
- 第三級輸入值是指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受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控制之實體之財務報表。控制是指本公司：

- 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
- 通過對被投資方的介入而承擔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運用其權力影響所得到之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證明上列三項控制權元素其中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則本集團將重新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綜合賬目基準 (續)

本集團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即對其綜合入賬，而當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即不再對其綜合入賬。具體而言，自本集團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日起計，年內／期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收入及支出將列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直至本集團不再擁有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日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之各項均歸屬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及不具控制力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入總額歸屬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及不具控制力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不具控制力權益產生虧損結餘。

若有需要，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會作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內各公司間之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及支出以及與本集團內各公司交易相關的現金流，於綜合入賬時悉數抵銷。

於附屬公司之不具控制力權益與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分開呈列，指相關附屬公司清盤時其持有人可按比例分佔其資產淨值之現時擁有權權益。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擁有權變動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如不導致本集團對其喪失控制權，將作股權交易核算。本集團持有的權益的相關部分與不具控制力權益的賬面值應予調整以反映附屬公司中相關權益的變動，包括按照本集團及不具控制力權益之權益比例在本集團與不具控制力權益之間重新分配相關儲備。

不具控制力權益調整後之金額與支付或收取的代價的公允值之間差額直接計入權益並歸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終止確認該附屬公司之資產與負債及不具控制力權益（如有）。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並按下述兩者之間的差額計算(i)所收代價的公允值及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值之和與(ii)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的賬面值。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就該附屬公司確認之所有金額，會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或負債入賬（即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訂明／允許而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權益類別）。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投資的公允值，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在其後入賬時被列作首次確認的公允值，或（如適用）首次確認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投資成本。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在業務合併中轉讓的代價按公允值計量，乃由本集團對被收購方的前業主轉讓的資產、承擔的負債、以及由本集團為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本權益於收購日的公允值的總和計算得出。與收購相關的成本通常在產生時於損益中確認。

於收購日，可辨識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按公允值確認，惟以下各項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的資產或負債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和計量；
- 與被收購方股份基礎給付安排或本集團為取代被收購方股份基礎給付安排而訂立的股份基礎給付安排有關的負債或股權工具，於收購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計量（見下文會計政策）；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或出售組別）按該準則計量；及
- 租賃負債按餘下租賃付款（定義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猶如所購入的租賃為於收購日的新租賃，惟以下租賃除外：(a)租期於收購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屆滿；或(b)相關資產的價值較低。使用權資產按與相關租賃負債相同的數額確認及計量並予以調整，以反映租賃條款與市場條款相比有利或不利。

商譽按所轉讓代價、於被收購方任何不具控制力權益之金額及收購方過往所持被收購方股本權益（如有）的公允值總和超出可辨識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之淨額的數額計量。倘於重新評估後，可辨識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淨額超過所轉讓代價的數額，超出數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之商譽乃按收購業務（見上文會計政策）當日確認之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入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分配至預期會受惠於合併協同效益之本集團各個或各組現金產生單位，作為內部管理，商譽將在最底層被監控，而且不超過營運分部層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商譽 (續)

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 (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 會每年, 或在有跡象顯示有關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測試。就於報告期內進行收購所產生的商譽而言, 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 (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 會於該報告期末前進行減值測試。倘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 減值虧損首先會以減少任何商譽之賬面值來分配, 其後以該單位 (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 內各資產之賬面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

於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該組現金產生單位內之任何現金產生單位時, 於釐定出售之損益時計入商譽應佔之金額。當本集團出售現金產生單位 (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內之現金產生單位) 內之業務時, 所出售商譽之金額根據所出售之業務 (或現金產生單位) 與所保留現金產生單位 (或該組現金產生單位) 部分之相對價值計量。

本集團有關收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所產生之商譽之政策載述如下。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權益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被投資方的財務及營運政策的決策權利, 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合資企業指一項共同安排, 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據此對共同安排的淨資產擁有權利。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約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僅於相關活動的決策要求需經共同控制的各方一致同意時才存在。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按權益會計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編製權益會計所用的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類似情況下相似交易和事件所用的會計政策一致。根據權益法, 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投資首先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其後作出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聯營公司/合資企業的淨資產變動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除外) 不會入賬, 除非有關變動導致本集團持有的擁有權權益有所變動。倘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虧損超出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權益 (包括實質上組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投資淨額的任何長期權益), 則本集團不再繼續確認其應佔進一步虧損。僅當本集團須向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作出付款時, 本集團方會確認額外虧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權益 (續)

於被投資方變為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當日起，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投資採用權益法入賬。收購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投資時，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於被投資方的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淨額中所佔份額的部分確認為商譽，計入投資賬面值內。倘重估後本集團於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淨額中所佔的份額超過投資成本，超出部分則在該項投資收購期間即時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會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權益可能出現減值。倘存在任何客觀證據，則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作為一項單一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方法為將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允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其賬面值作比較。任何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分配至構成投資賬面值一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倘投資之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該減值虧損之任何撥回。

當本集團不再有對聯營公司擁有重大影響力或對合資企業擁有共同控制權時，則按出售於該被投資方的全部權益入賬，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當集團實體與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進行交易時，則與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交易所產生的損益僅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權益與本集團無關時，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確認。

客戶合約之收入

本集團於完成履約責任時（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之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收入。

履約責任指一項明確貨品或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條件，則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收入則參考相關履約責任的完成進度隨時間確認：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及使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履約產生或增加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未能產生對本集團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利收取至今已履約部分的款項。

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明確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點確認。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應收代價金額）而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客戶合約之收入 (續)

可變代價

就訂有可變代價 (例如銷售回贈) 之合約而言, 本集團使用(a)預期價值法; 或(b)最有可能獲得之金額 (具體視乎哪種方法能更好地預測本集團有權收取之代價金額) 估計其有權收取之代價金額。

可變代價之估計金額計入交易價格, 惟僅當可變代價之不確定性在其後變得確定, 致使有關估計金額很大可能不會導致於將來出現重大收入撥回, 其方會計入交易價格。

於各報告期末, 本集團更新其估計交易價格 (包括更新其有關可變代價估計金額是否已設限之評估), 以忠實反映於報告期末之情況及於報告期內之情況變動。

委託人與代理人

當另一方涉及向客戶提供貨品或服務時, 本集團會釐定其承諾之性質是否為由其自行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 (即本集團為委託人) 的履約責任或安排由另一方提供該等貨品或服務 (即本集團為代理人) 的履約責任。

倘本集團在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之前控制指定貨品或服務, 則本集團為委託人。

倘本集團之履約責任為安排另一方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 則本集團為代理人。在此情況下, 在將貨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之前, 本集團不控制另一方提供之指定貨品或服務。當本集團為代理人時, 應就為換取安排由另一方提供之指定貨品或服務而預期有權收取之任何收費或佣金之金額確認收入。

退款負債

倘本集團預期會退回自客戶收取之部分或全部代價, 則本集團確認退款負債。

附有退貨/換貨權的銷售

就附有退貨權/換取不同產品之權利的產品銷售而言, 本集團確認以下各項:

- (a) 按預期本集團有權收取之代價金額確認已轉讓產品的收入 (因此, 將不會就預期退回/換取之產品確認收入);
- (b) 退款負債/合約負債; 及
- (c) 就其向客戶收回產品之權利確認資產 (並對銷售成本作相應調整)。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租賃的定義 (根據附註2過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後)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自主使用已識別資產的權利，則該合約屬租賃或包含租賃。

對於首次採納當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之合約，本集團於合約初始或修訂日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定義評估有關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之條款及條件其後有所變更，否則將不會對有關合約進行重新評估。

作為承租人 (根據附註2過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後)

將代價分配至合約組成部分

對於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本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單獨價格總和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個租賃組成部分。

本集團亦採用可行權宜方法，不將非租賃組成部分從租賃組成部分區分開來，而是將租賃組成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組成部分進行入賬。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對自生效日期起計之租期為十二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括購買選擇權的物業租賃採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乃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所得的任何租賃獎勵；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修復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狀態將予產生的估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乃因生產存貨而產生。

倘本集團合理確信在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的擁有權，則使用權資產自生效日期起至可使用年期屆滿期間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的較短者以直線法折舊。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不符合投資物業或存貨定義的使用權資產呈列為單獨項目。符合投資物業及存貨定義的使用權資產分別於「投資物業」及「物業存貨」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根據附註2過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後)(續)

可退還租金按金

已付可退還租金按金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始按公允值計量。初步確認時對公允值所作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的成本。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尚未支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中所隱含的利率不易確定，則本集團會採用在租賃開始日的增量借貸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
- 剩餘價值擔保項下的預期應付款項；
- 本集團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格；及
- 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賃條款反映本集團行使權利終止)。

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按應計利息及租賃付款予以調整。

本集團會於租期出現變動時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對有關使用權資產作出對應調整)，在此情況下，有關租賃負債乃透過使用重新評估當日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予以重新計量。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租賃負債呈列為單獨項目。

租賃修訂

倘存在下列情形，則本集團將租賃修訂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入賬：

- 該項修訂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租賃範圍；及
- 調增租賃的代價，增加的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單獨價格，加上按照特定合約的實際情況對單獨價格所作的任何適當調整。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續)

作為承租人 (根據附註2過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後) (續)

就並非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訂而言，本集團會透過使用修訂生效當日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按經修訂租賃的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透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對應調整，對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進行會計處理。當經修訂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單獨價格總和將經修訂合約的代價分配至各個租賃組成部分。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2019年1月1日之前)

凡租約條款訂明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均轉移至承租人，則有關租約列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分類為經營租約。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於租賃開始時按其公允值或 (倘較低) 按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為本集團資產。應付出租人的相應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作融資租賃承擔。

租賃付款按比例於融資開支及租賃負債減少之間作出分攤，以使該負債剩餘結餘的利率固定。融資開支即時於損益內確認，除非直接計入合資格資產內，在該情況下融資開支依據本集團有關借貸成本的一般政策撥充資本 (見下文會計政策)。或然租金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經營租賃付款 (包括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之土地購置成本) 乃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經營租賃項下產生的或然租金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與經營租賃有關的租賃獎勵被視為租賃付款的組成部分。獎勵的利益總額按直線基準確認為租金開支減少。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租賃的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凡租約條款訂明相關資產擁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均轉移至承租人，則有關租約列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分類為經營租約。

根據融資租賃應收承租人的款項乃於開始日期按相等於租賃投資淨額的金額確認為應收款項，並按相關租賃內含利率計量。初始直接成本 (由生產商或交易商出租人產生者除外) 計入租賃投資淨額的初步計量。利息收入會分配至會計期間，以反映本集團有關租賃未付投資淨額的定期回報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續)

租賃的分類及計量(續)

經營租約之租金收入乃按相關租約年期按直線基準於損益內確認。磋商及安排經營租約所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而有關成本於租賃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為開支，惟按公允值模型計量的投資物業除外。

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之利息及租金收入呈列為收入。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根據附註2過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後)

將代價分配至合約組成部分

當合約同時包含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合約的代價分配至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非租賃組成部分乃根據其相對單獨售價從租賃組成部分區分開來。

可退還租金按金

已收可退還租金按金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始按公允值計量。初步確認時對公允值所作調整被視為來自承租人的額外租賃付款。

轉租

當本集團為中間出租人時，其將原租賃及轉租作為兩個單獨的合約入賬。該轉租乃參照原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而非相關資產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

租賃修訂

本集團自租賃修訂生效日期起將經營租賃的修訂按新租賃入賬，並將與原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視為新租賃的部分租賃付款。

出售及售後回租交易(於2019年1月1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後)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評估出售及售後回租交易是否構成本集團進行的出售。

本集團作為買方兼出租人

就不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規定作為資產出售入賬的資產轉讓而言，本集團(作為買方兼出租人)不會確認已轉讓資產，而是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應收貸款，其金額與轉讓所得款項相等。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根據附註2過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後) (續)

出售及售後回租交易 (於2019年1月1日之前)

出售及售後回租交易的會計處理視乎所涉及的租賃類型而定。售後回租可能為融資租賃 (倘符合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仍屬承租人所有的條件) 或可能為經營租賃 (於此情況下, 擁有權之部分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買方)。

本集團作為買方兼出租人

就實質上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融資安排的出售及售後回租交易而言, 本集團作為買方兼出租人, 不會確認已轉讓之資產, 而確認與租賃投資淨額相等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外幣

編製各個別集團公司的財務報表時, 以該公司功能貨幣以外貨幣 (外幣) 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之適用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 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項目以該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為單位並按公允值計算的非貨幣項目按公允值釐定當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過往成本以外幣計算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貨幣項目結算及貨幣項目的重新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 本集團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 (即人民幣), 而收入及開支項目則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 除非期內匯率大幅波動, 於此情況下, 則會改用交易日的適用匯率。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如有)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並於匯兌儲備下之權益累計。

本公司呈列貨幣之變更已追溯應用, 猶如其一直應用新呈列貨幣。

因收購海外業務而產生之可辨識收購資產之商譽及公允值調整乃視作該海外業務之資產與負債, 並按每個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借貸成本

因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 (即需要一段長時間籌備作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 而直接產生之借貸成本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 直至資產基本上可投入擬定用途或出售時為止。

自2019年1月1日起, 倘於相關資產可用於擬定用途或出售後, 任何特定借貸仍未償還, 則在計算一般借貸的資本化比率時計入一般借貸組合。在等待將特定借貸用於合資格資產之前, 將特定借貸之款項作暫時性投資賺取之投資收入, 會從符合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中扣減。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政府補助

直至合理保證本集團符合政府補助附帶的條件及將會收取補助時, 方會確認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本集團確認政府擬補貼之相關成本為開支的期間按系統化之基準於損益確認。特別是, 政府補助的首要條件是本集團應採購、興建或購買非流動資產, 則可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遞延收入, 並於相關資產可使用年期按系統及合理基準轉撥至損益。

作為補償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旨在為本集團提供即時財政資助而無未來相關成本的應收政府補助於成為應收的期間在損益確認。

政府貸款利率低於市場利率帶來的得益被視為政府補助, 按已收款項與基於現行市場利率計算的貸款公允值之間的差額計量。

退休福利成本

對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之付款 (包括國家管理之養老金計劃、職業退休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須於僱員已提供服務而使他們對供款獲享有權時作為開支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是按在僱員提供服務時預期支付的福利的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被確認為開支，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另有要求或允許在資產成本中計入福利。

經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僱員應得的福利（例如工資及薪金）確認為負債。

股份基礎給付安排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授予僱員購股權

面向僱員及其他提供類似服務人士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基礎給付，均按權益工具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值計量。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基礎給付，其於授出日期之公允值（未計及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應於歸屬期間按本集團對權益工具最終歸屬之估計以直線法攤銷至費用當中，而股權（購股權儲備）中亦作相應增加。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對全部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修訂其對預期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估計。若對原先估計作出修訂，則其影響（如有）在損益中確認，以讓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並於購股權儲備中作相對應的調整。

購股權獲行使時，過往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而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過往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累計溢利。

股份獎勵

在股份獎勵計劃中，提供服務的公允值是根據獎勵股份在授予當天之公允值來釐定，按相關費用在歸屬期間以直線法攤銷，而股份獎勵儲備亦作出相應增加。本公司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的收購成本會確認為庫存股（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在授予股份歸屬時，過往於股份獎勵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和相關的庫存股將轉撥至累計溢利。

於每個報告期末，本集團檢閱預期最終歸屬的獎勵股份估計數目。歸屬期間如有相關估計的修訂，其影響在損益中確認，並於股份獎勵儲備中作相應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額。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期間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除稅前溢利不同，乃由於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收入或可扣稅開支，亦不包括從不課稅或可扣稅之項目。本集團流動稅項負債按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之相應稅基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所有可扣稅暫時性差異予以確認，惟以該等可扣稅暫時性差異可用於抵銷應課稅溢利為限。倘於一項交易中，因商譽或因業務合併以外原因開始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之臨時差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則不會被確認。此外，若暫時性差異是源自商譽之首次確認，則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因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投資及於合資企業的權益而引致之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倘本集團可控制回撥暫時差額及該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回撥則除外。由於該投資和權益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只有在可能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的情況下方可確認，此情況才能利用暫時性差異的利益，並預期可於預見將來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每個報告期末作出檢討，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作出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按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之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將要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稅務後果。

為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本集團首先會釐定稅費減免是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續)

就稅費減免歸屬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單獨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利得稅的規定。由於採納初始確認豁免，於初始確認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所產生的暫時性差異不予確認。其後因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及租賃修訂而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進行修訂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不受初始確認豁免規限）於重新計量或修訂日期確認。

如有法定強制執行權將流動稅項資產抵銷流動稅項負債及該等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構徵收的所得稅有關，加上本集團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其流動稅項資產及負債，可抵銷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即期和遞延稅項應計入損益中，除非其與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計入權益的項目相關（在這種情況下即期和遞延稅項也分別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計入權益）。對業務合併進行初步會計處理中產生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時，稅項影響納入業務合併會計處理。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為持作用於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行政用途（除下文所述的在建工程外）的有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按成本減期後累計折舊及期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如持有物業部分是用作賺取租金收入及另一重要部分用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行政用途，該不可獨立出售（或不可分開以融資租賃租出）之出租物業部分之經營租賃，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工程（包括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的在建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扣除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對符合資格的資產而言，亦包括根據本集團之會計政策資本化之借貸成本。在建工程在完成及準備使用時將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中之適當類別。該等資產的折舊處理與其他物業資產方法一致，均在準備使用時開始計提折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租賃土地及樓宇之擁有權權益

當本集團付款購買的物業擁有權權益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部份，總代價於初始確認時按相對公允值比例於租賃土地及樓宇部份之間分配。

倘相關付款能可靠分配，則以經營租賃入賬的租賃土地權益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為「使用權資產」（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後）或「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前）。倘若代價無法於非租賃樓宇部分及相關租賃土地的不可分割權益之間可靠分配時，則整項物業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除在建工程外，折舊乃以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有關資產成本減其剩餘價值計算。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於出售時或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棄用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資產銷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內確認。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為收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而持有之物業。

於初步確認時，投資物業乃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計量。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以成本減期後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值。折舊乃以直線法於投資物業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撇銷其成本並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確認。

投資物業應於出售時或永久報廢而且在出售後預期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予以終止確認。因終止確認物業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差異計算）於終止確認該物業時計入損益內。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而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攤銷以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期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獨立收購的不能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計量。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研究及開發支出

研究活動開支於產生期內確認為開支。

僅當出現所有下列情況時，所有開發活動（或內部項目的開發期）而所產生的內部無形資產始予以確認：

- 完成無形資產以使其可供使用或出售在技術上可行；
- 有意完成無形資產及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能夠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無形資產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可用於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及
- 能夠可靠計量無形資產於開發期間應佔的開支。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初步確認金額為該無形資產自首度符合上述確認標準之日起產生之開支總額。倘未能確認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則開發費用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扣除。

於初步確認後，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呈報，與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所用基準相同。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應與商譽分開確認，並於初步確認時以其在收購日的公允值計量（確認為其成本）。

初步確認後，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不能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應當以成本減其後累計減值虧損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無形資產 (續)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 (續)

無形資產應在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因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之任何收益及虧損 (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差異計算) 於終止確認資產時於損益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按成本計量之投資物業 (「有形資產」)、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檢視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有形資產、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如有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相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決定減值虧損 (如有) 的程度。不能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應每年最少進行一次減值測試，亦應在發現有減值跡象時進行該測試。

有形資產、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予單獨估計。當不可能個別估計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此外，公司資產於可確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時被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被分配至可確立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的最小組別現金產生單位。本集團會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公司資產可能出現減值。如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就公司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進行比較。

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按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除稅前貼現率反映目前市場對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的貨幣時間值與相關風險的評估，因此並未對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作出調整。

若一項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的可收回金額預期低於其賬面值，該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的賬面值將會減低至其可收回金額。就無法以合理及一致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而言，本集團將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 (包括分配至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的賬面值) 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比較。在分配減值虧損時，會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 (如適用)，然後根據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基準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的賬面值減低後不得低於：其公允值減去出售成本 (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 (如可確定) 或零 (取以上三者之最高值)。本應分配至該項資產的減值虧損額應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按成本計量之投資物業（「有形資產」）、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 (續)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將增至重新估計之可收回數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過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撥回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存貨

存貨按其成本及可變現淨值較低者列示。存貨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乃估計存貨銷售價格減所有估計完成成本及完成銷售所需之成本。

物業存貨

已完工物業／擬將於開發完成後出售的開發中物業及待售物業存貨均分類為流動資產。除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根據使用權資產的會計政策按成本模型計量的租賃土地部份外，已完工物業／開發中物業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乃以特定識別基準釐定，包括分配產生之相關開發費用及（如適用）資本化之借貸成本。可變現淨值指物業之估計銷售價格減完成之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計算。

開發中物業於完工後轉撥至已完工物業。

保修費撥備

本集團若因過往事件而有現存責任（法定或推定），並且本集團可能將須履行責任，而且亦能對責任金額作出可靠估計，則會確認保修費撥備。

保修費撥備之確認金額，乃經考慮圍繞責任之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對報告期結束時履行現存責任所需代價之最佳估計值。當使用履行現存責任的估計現金流量計算撥備時，其賬面值為現金流量的現值（倘貨幣時間值之影響屬重大）。

於相關貨品銷售法例下保證型保修責任預期成本的撥備，乃於銷售相關產品當日按董事對履行本集團責任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

當一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須予以確認。所有以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均按交易日期為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以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是指按照相關市場中之規則或慣例通常約定之時間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值計量，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步計量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應收貿易款項除外。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而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計入或扣自該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如適用）的公允值。因收購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乃於初步確認時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預期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內確切貼現估計日後現金收入及支出（包括構成實際利率整體部分之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貼現）至賬面淨值之利率。

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所產生的利息收入乃呈列為收入。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的目標為收回合約現金流；及
- 合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

- 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的目標為同時出售及收回合約現金流；及
- 合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續)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隨後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惟倘股權投資既非持作買賣亦非收購方於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的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然代價，則於金融資產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初步確認日期，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選擇在其他全面收入中呈列該股權投資公允值的後續變動。

金融資產倘符合以下條件則分類為持作買賣：

- 收購金融資產之主要目的為於短期內出售；或
- 於初步確認時，該金融資產為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且由本集團一併管理並於近期具有短期獲利的實際模式；或
- 該金融資產為並未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此外，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指定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前提是有關指定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發生。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對於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其後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利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乃通過對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得出，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透過對下一個報告期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有所改善，以致金融資產不再發生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透過於資產被釐定不再發生信貸減值後對報告期開始時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續)

(ii)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工具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工具投資其後按公允值計量，其公允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於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儲備累計；且毋須進行減值評估。累計收益或虧損不會重新分類至出售股權投資之損益，並將轉撥至累計溢利。

當本集團確立收取股息之權利時，該等股權工具投資的股息於損益中確認，除非股息明確代表收回部分投資成本。股息計入損益內「其他收入」項目中。

(iii)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如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或指定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計量標準，則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

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值計量，而任何公允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就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內。

金融資產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之其他項目的減值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須予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貸款、債務證券投資、應收貿易款項、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用損失金額於每個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步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指於相關工具的預期存續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相反，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則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部分全期預期信用損失。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用損失經驗進行，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而作出調整。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之其他項目的減值 (續)

本集團一直就應收貿易款項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用損失。該等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乃就擁有大量結餘的債務人進行個別評估及／或使用具有適當分組的撥備矩陣進行集體評估。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的損失撥備等於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除非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上升，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是否應確認全期預期信用損失，乃基於自初步確認以來出現違約之可能性或風險是否顯著上升。

(i)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上升時，本集團會將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作出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具支持性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投入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之前瞻性資料。

尤其是，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界市場指標顯著惡化，例如：債務人的信貸息差、信貸違約掉期價格大幅上升；
- 預期會導致債務人還債能力大幅下降的商業、金融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計不利變動；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有實際或預期的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還債能力大幅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本集團均假設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上升，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具支持性的資料證明並非如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之其他項目的減值 (續)

(i)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續)

儘管如此，倘債務工具於報告日期被確定信貸風險較低，則本集團假設該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大幅上升。倘若債務工具符合以下條件，則被確定信貸風險較低：i) 違約風險低，ii) 借款人於近期內具有雄厚實力履行其合約現金流責任，及iii) 經濟及商業狀況的不利變化從長遠來看，可能但未必會降低借款人履行合約現金流責任的能力。按照國際理解的定義，當債務工具的內部或外部信貸評級達到「投資級別」時，本集團認為該債務工具具有較低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定期監控用於確定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的標準之有效性，並於必要時進行修訂，以確保該標準能夠於款項逾期之前確認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

(ii) 違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當內部編製的資料或從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悉數還款（並無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時，本集團將視該事件屬違約。

不論上述情況，當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時，本集團認為出現違約，除非本集團擁有合理及具支持性的資料表明滯後違約標準更為適用則除外。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發生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違約事件時，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
- (b) 違約，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c) 貸款人因借款人出現財政困難的經濟或合約原因，已向借款人授出在其他情形下不會考慮的特許權；
- (d) 借款人很大機會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或
- (e) 財政困難導致金融資產失去交易活躍的市場。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之其他項目的減值 (續)

(iv)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對手方有嚴重財政困難及實際上不可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當對手方進行清算或已進行破產程序時，本集團會撤銷該金融資產。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並考慮到法律建議（如適用），撤銷金融資產可能仍受到執法活動的約束。撤銷構成一項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其後收回均於損益中確認。

(v) 預期信用損失之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發生違約時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評估乃基於按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的歷史數據。預期信用損失的估計反映以發生相關違約的風險作為加權數值而確定的無偏概率加權金額。

一般而言，預期信用損失乃按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取的現金流之間的差額，並按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就租賃應收款項而言，釐定預期信用損失所用的現金流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2019年1月1日起）或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於2019年1月1日前）計量租賃應收款項所用的現金流一致。

倘預期信用損失按集體基準計量或考慮到個別工具水平證據未必存在的情況，則金融工具按以下基準歸類：

- 金融工具的性質；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倘有）。

歸類工作由管理層定期檢討，以確保各組別成份繼續具有類似的信貸風險特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之其他項目的減值(續)

(v) 預期信用損失之計量及確認(續)

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惟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透過調整金融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中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惟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貸款的相應調整透過損失撥備賬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僅當獲取資產所產生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到期，或將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另一實體的情況下，本集團方可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應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且亦將已收所得款項確認為一項抵押借款。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之總和間的差額會於損益確認。

於終止確認本集團在首次確認時已選擇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之股權工具投資時，先前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之累計收益或虧損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而會轉撥至累計溢利。

金融負債及股權

分類為債務或股權

債務及股權工具按合約安排性質以及金融負債及股權工具之定義而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權。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股權(續)

股權工具

股權工具指任何證明某一實體於扣減其所有負債後之剩餘資產權益的合約。本公司發行之股權工具乃以已收款項減去直接發行成本列賬。

購回本公司自身的股權工具會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及扣減。購入、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自身股權工具將概不會於損益確認收益或虧損。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i)作為收購方於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業務合併中的或然代價，(ii)持作買賣或(iii)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均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倘符合以下條件則為持作買賣：

- 收購金融負債之主要目的為於短期內購回；或
- 於初步確認時，該金融負債為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且由本集團一併管理並於近期具有短期獲利的實際模式；或
- 其為衍生工具（惟屬融資擔保合約或指定及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則除外）。

就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而言，因該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的公允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惟在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該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上的會計錯配，則作別論。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因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而產生的公允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而將在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後轉撥至累計溢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及股權 (續)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 (包括應付貿易款項、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票據、應付附屬公司一名不具控制力股東的款項、借款、公司債券及其他金融負債) 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的公允值作初步確認及其後在報告期末按公允值重新計量。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可轉換公司債券

以定額現金或另一金融資產交換本集團自有定額數目的股權工具以外的方式結算之轉換期權為轉換期權衍生工具。

於發行日期，債務部分及衍生工具部分均按公允值確認。於往後期間，可轉換公司債券之債務部分乃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確認。衍生工具部分按公允值計量，而公允值變動則於損益中確認。

與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券相關之交易成本乃按相對公允值之比例分配至債務及衍生工具部分。與衍生工具部分相關之交易成本乃即時於損益扣除。與債務部分相關之交易成本則計入債務部分之賬面值，並於可轉換公司債券之期間採用實際利率法攤銷。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僅於其責任解除、取消或到期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4. 不確定估計之主要來源

在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如附註3所述）時，本公司董事需要對無法從其他來源獲取賬面值的資產和負債作出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是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視作相關之因素而定。實際結果與該等估計可能有差異。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以持續基準予以審閱。倘對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進行修訂之期間，則於該期間確認，或倘修訂會影響目前及未來期間，則會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以下均為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其他於報告期末之不確定估計主要來源，均具有導致在下一個財政年度內需要對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大幅度調整的重大風險。

存貨撇減

存貨按其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示。於2019年12月31日，存貨賬面值為人民幣4,909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6,031百萬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損益確認開支人民幣163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46百萬元），以將存貨成本撇減至其可變現淨值。

於每個報告期末，管理層通過比較存貨之賬面值與可變現淨值對存貨撇減進行評估。可變現淨值主要參考預計銷售價格減預計完成成本（如適用）釐定。另外，管理層亦於報告期末根據產品類型檢視存貨之可使用性及可銷售性並撇減滯銷存貨。滯銷存貨乃根據存貨賬齡及近期或其後用途／銷售識別。存貨撇減評估要求管理層在釐定預計銷售價格、預計完成成本以及檢視存貨之可使用性及可銷售性過程中作出重大判斷。倘若估計不準確，存貨撇減則可能相應增加或減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不確定估計之主要來源(續)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

本集團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非上市股權工具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非上市股權工具分別為人民幣612百萬元及人民幣1,402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390百萬元及人民幣1,494百萬元),乃以公允值計量,而公允值乃根據使用估值技術之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釐定。於估計非上市股權證券之公允值時,本集團委聘獨立合資格外部估值師進行估值,並與獨立合資格外部估值師共同確定估值之輸入數據。非上市股權工具之公允值主要使用市場法計算。有關估值取決於若干涉及判斷之重大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包括可資比較公司之交易倍數及就缺乏市場流通性作出之折讓。在確定相關估值技術及其相關輸入數據時需要作出判斷和估計。與此等因素有關之假設變動可能會影響該等工具所呈報公允值。有關進一步披露,請參閱附註55(c)。

應收貿易款項預期信用損失之預計撥備

本集團採用撥備矩陣,透過對具有相似虧損模式之各種應收款項進行分類(經參考相關應收貿易款項之內部信貸評級、還款記錄及/或逾期狀況),計算應收貿易款項之預期信用損失。預期損失率乃基於市場企業違約率之平均水平(經參考毋須投入過多成本即可獲得之合理及具支持性之前瞻性資料)。於各報告日期,預期損失率會重新予以評估,並考慮前瞻性資料之變動。此外,擁有重大結餘且發生信貸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將個別參考歷史收款經驗、期後收款、未來預期收款計劃、與客戶的業務關係以及客戶的信用評估進行預期信用損失評估。

預期信用損失撥備對估計變動敏感。有關預期信用損失及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之資料分別於附註55(b)及附註31披露。

5. 營業額

(i) 客戶合約之收入、租金及利息分拆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多媒體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智能系統 技術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智能電器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現代服務及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貨品類型					
智能電視系統	19,555	198	-	112	19,865
家庭接入系統	12	6,256	-	-	6,268
智能白家電產品	100	-	4,016	2	4,118
智能製造	44	1,684	-	-	1,728
酷開系統的互聯網增值服務	826	-	-	-	826
物業銷售	-	-	-	528	528
汽車電子系統	-	55	-	-	55
其他(附註(2))	968	1,346	279	821	3,414
客戶合約(附註(3))	21,505	9,539	4,295	1,463	36,802
租金	-	59	-	349	408
利息(附註(4))	-	-	-	67	67
分部營業額	21,505	9,598	4,295	1,879	37,2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營業額 (續)

(i) 客戶合約之收入、租金及利息分拆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 (已重新列示) (附註(1))

	多媒體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智能系統 技術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智能電器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現代服務及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貨品類型					
智能電視系統	17,725	-	-	-	17,725
家庭接入系統	-	4,938	-	-	4,938
智能白家電產品	-	-	2,101	-	2,101
智能製造	27	799	-	-	826
酷開系統的互聯網增值服務	447	-	-	-	447
物業銷售	-	-	-	778	778
汽車電子系統	-	129	-	-	129
其他 (附註(2))	439	667	212	1,474	2,792
客戶合約 (附註(3))	18,638	6,533	2,313	2,252	29,736
租金	8	40	-	224	272
利息 (附註(4))	-	-	-	184	184
分部營業額	18,646	6,573	2,313	2,660	30,192

附註：

- (1) 於本年度，本集團重組其內部報告結構，導致其呈報分部組成及貨品類型分組發生變動。有關變動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過往期間分部披露已予重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
- (2) 其他主要指製造及銷售照明產品、安防系統及其他電子產品等及買賣其他產品。
- (3) 除酷開系統的互聯網增值服務產生的若干收入隨時間確認外，銷售貨品之收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某個時點確認。
- (4) 利息指分別來自應收貸款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之利息收入人民幣67百萬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184百萬元)，歸入以貸款融資作為主要業務之集團實體。

5. 營業額 (續)

(ii) 客戶合約之履約責任

製造及銷售貨品

本集團製造並透過旗下零售網點及透過網絡銷售向客戶或直接向零售客戶銷售智能電視系統、家庭接入系統(主要為數字機頂盒)、智能白家電產品、智能製造(主要為液晶模組)、汽車電子系統、照明產品、安防系統及其他電子產品等,同時從事其他產品貿易。

就向客戶銷售而言,收入於貨品之控制權已轉讓(即貨品已運送至客戶指定地點(交付))時確認。於交付後,客戶可全權酌情決定貨品之分銷方式及售價,並承擔轉售貨品之主要責任及貨品報廢及損失之風險。

於中國的智能電視系統、智能製造、智能白家電產品、汽車電子系統、照明產品、安防系統及其他電子產品等之銷售一般採用貨到付款或以銀行簽發到期日介乎90天至180天的票據方式結算。對中國部分零售商之銷售的信用期為售後一至兩個月。中國部分地區銷售經理獲授權作出不超過信用限額且信用期限介乎30天至60天的信用付款銷售,有關信用限額乃根據各辦事處的銷售額釐定。

家庭接入系統銷售的信用期通常介乎90天至270天。

本集團之出口銷售主要採用信用證方式結算,信用期介乎30天至90天。

就透過本集團旗下零售網點向零售客戶銷售而言,收入於貨品之控制權已轉讓(即客戶於零售網點購買貨品之時間點)時確認。交易價於客戶購買貨品時立即支付。

就透過網絡銷售向零售客戶銷售而言,收入於貨品之控制權已轉讓予客戶(即貨品已交付予客戶之時間點)時確認。當貨品已運送至客戶指定地點,即完成交付。當客戶初次於網上購買貨品,本集團收取之交易價於貨品交付予客戶前確認為合約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營業額 (續)

(ii) 客戶合約之履約責任 (續)

製造及銷售貨品 (續)

本集團收取的代價金額及本集團確認的收入因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的銷售回扣變動而有所不同。本集團基於對過往經驗的分析估計銷售回扣，並就最有可能收到的代價金額作出調整。相關銷售的收入根據合約訂明的價格確認，並扣除基於經驗估算的估計回扣。收入僅在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轉回的情況下方會予以確認。退款負債（計入其他應付款項）乃按報告期末就銷售而向客戶作出的預期回扣確認。由於銷售回扣乃按客戶的要求支付，故不存在任何融資成份。

根據本集團之標準合約條款，客戶有權於30天內調換不同產品。本集團根據過往累積經驗，使用預期價值法估計組合層面之換貨次數。銷售收入於被認為不大可能產生已確認累計收入之重大撥回時確認。銷售收入未予確認，則會確認合約負債。董事認為，於報告期末不會就換取貨品出現重大收入撥回。

與電子產品有關之銷售相關保修不可單獨購買，該等保修乃作為所售出產品符合議定規格之保證。因此，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將保修入賬。

物業銷售

就與客戶訂立之物業銷售合約而言，合約中規定之相關物業乃基於客戶要求，並無其他替代用途。經考慮相關合約條款、法律環境及相關法律先例，本公司董事認為，在轉讓相關物業予客戶前，本集團並無收取付款之可強制執行權利。因此，銷售物業之收入於已竣工物業轉讓予客戶之時間點（即客戶獲得已竣工物業之控制權而本集團擁有收取付款之現時權利及可能收取代價之時間點）確認。

5. 營業額 (續)

(ii) 客戶合約之履約責任 (續)

物業銷售 (續)

在簽訂買賣協議時，本集團向客戶收取合約價值之30%至70%作為按金。該預先付款計劃導致於物業建設期確認有關合約價格全款之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為該預先付款計劃不包括重大融資組成部分，而考慮到本集團之信用特點，亦不會就貨幣時間值之影響對代價金額作出相應調整。

倘該等成本將於一年內悉數攤銷至損益，本集團則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將取得合約之所有增額成本支銷。

其他產品之買賣

就其他產品之買賣而言，收入於貨品之控制權已轉讓予客戶（即貨品交付至客戶的具體地點之時點）時確認。信用期通常介乎120天至270天。

(iii) 分配至客戶合約之剩餘履約責任之交易價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之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相關交易價之預期確認收入時間為一年內。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容許，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之交易價未予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乃根據貨品銷售或提供服務之性質分類出營運業務單位。因此，本集團根據業務單位所銷售之貨品或所提供之服務決定其營運分部，以便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呈報。於本年度，本集團重組其內部報告結構，導致其呈報分部組成發生變動。有關變動旨在與主要經營決策者目前對各業務單位的審查保持一致，以符合本集團的總體戰略規劃。如下所述，有關變動主要包括將製造及銷售不同產品合併至多媒體業務分部、智能系統技術業務分部以及智能電器業務分部。過往期間分部披露已予重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

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確定之營運及呈報分部如下：

- | | |
|-------------|--|
| 1. 多媒體業務 | — 中國及海外市場之智能電視系統及照明產品製造及銷售，以及提供及銷售酷開系統的互聯網增值服務 |
| 2. 智能系統技術業務 | — 家庭接入系統、智能製造、汽車電子系統、安防系統及其他電子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
| 3. 智能電器業務 | — 智能白家電產品及其他智能電器之製造及銷售 |

除了上述呈報分部外，本集團尚有其他營運分部，主要包括物業銷售、貸款融資及其他產品買賣等。這些營運分部均未符合確定呈報分部的量化門檻。因此，這些營運分部被組合歸類為「現代服務及其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

本集團營業額及業績按呈報分部分分析如下：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智能系統			呈報分部	現代服務及		總額
	多媒體業務	技術業務	智能電器業務	總額	其他	抵銷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營業額							
對外分部收入	21,505	9,598	4,295	35,398	1,879	-	37,277
內部分部收入	144	199	85	428	3,837	(4,265)	-
分部收入總額	21,649	9,797	4,380	35,826	5,716	(4,265)	37,277
業績							
分部業績(附註)	360	723	101	1,184	646	-	1,830
利息收入							241
其他收益或虧損							250
未分配企業收入							25
未分配企業費用							(335)
融資成本							(484)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21
分佔合資企業之業績							5
本集團稅前綜合溢利							1,5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已重新列示)

	多媒體業務	智能系統 技術業務	智能電器業務	呈報分部 總額	現代服務及 其他	抵銷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營業額							
對外分部收入	18,646	6,573	2,313	27,532	2,660	-	30,192
內部分部收入	39	209	288	536	2,999	(3,535)	-
分部收入總額	18,685	6,782	2,601	28,068	5,659	(3,535)	30,192
業績							
分部業績(附註)	403	247	52	702	161	-	863
利息收入							106
其他收益或虧損							(16)
未分配企業收入							251
未分配企業費用							(230)
融資成本							(335)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9
本集團稅前綜合溢利							648

附註： 分部業績的計量不包含內部分部交易。

呈報分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之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分部業績指每個分部賺取之溢利，當中並無分配利息收入、部份其他收益或虧損、部份企業收入及費用、融資成本以及分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業績。這是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用於評估資源調配和業績表現的方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呈報分部分析如下：

於2019年12月31日

	多媒體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智能系統 技術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智能電器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呈報分部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現代服務及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分部資產	12,273	8,410	1,996	22,679	14,865	37,544
商譽						410
聯營公司之權益						196
合資企業之權益						19
未分配企業資產						9,369
綜合資產總值						47,538
負債						
分部負債	4,128	4,137	1,650	9,915	7,155	17,070
未分配企業負債						12,325
綜合負債總值						29,395

於2018年12月31日(已重新列示)

	多媒體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智能系統 技術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智能電器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呈報分部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現代服務及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分部資產	14,439	7,244	2,242	23,925	14,240	38,165
商譽						384
聯營公司之權益						79
合資企業之權益						22
未分配企業資產						6,510
綜合資產總值						45,160
負債						
分部負債	6,021	4,124	1,967	12,112	6,415	18,527
未分配企業負債						9,278
綜合負債總值						27,8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就監控分部表現及分部之間的資源調配而言：

- 除商譽、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權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股權工具、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工具、遞延稅項資產、債務證券投資、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預繳稅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外，其他所有資產(分部間資產除外)均分配至各呈報分部；及
- 除衍生金融工具、稅項負債、借款、遞延收入、公司債券、可轉換公司債券及遞延稅項負債外，其他所有負債(分部間負債除外)均分配至各呈報分部。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多媒體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智能系統 技術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智能電器 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呈報分部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現代服務及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已包含在計量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內：						
無形資產攤銷	1	-	-	1	-	1
資本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9	206	129	604	629	1,233
—使用權資產	38	33	-	71	64	13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78	152	67	297	214	511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44	23	1	68	68	1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6	-	-	6	-	6
已確認債務證券投資之減值虧損	-	-	-	-	8	8
已確認應收貿易款項之減值虧損	15	91	4	110	-	110
已確認應收貸款之減值虧損	-	-	-	-	35	35
已確認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	-	-	-	67	67
已確認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	-	-	-	3	3
存貨撇減	93	41	4	138	25	163

6.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已重新列示)

	多媒體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智能系統 技術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智能電器 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呈報分部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現代服務及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已包含在計量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內:						
無形資產攤銷	2	-	-	2	-	2
資本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2	180	93	495	365	860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	-	-	-	63	6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72	101	41	214	130	34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5	2	-	27	-	27
已確認債務證券投資之減值虧損	-	-	-	-	34	34
已確認應收貿易款項之減值虧損	14	83	-	97	-	97
已確認應收貸款之減值虧損	-	-	-	-	131	131
已確認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9	1	-	10	1	11
已確認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	-	-	-	4	4
解除土地使用權之預付租賃款項	6	1	1	8	42	50
存貨撇減	24	16	4	44	2	4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中國、亞洲地區(中國除外)、美洲、歐洲及其他地區。

就包含在「現代服務及其他」內的物業銷售以外之分部而言，本集團根據客戶所在地區劃分對外營業收入地區分析。就包含在「現代服務及其他」內的物業銷售而言，本集團的對外營業收入則根據資產所在地區劃分。非流動資產按資產地理位置劃分的資訊詳見下文。

	對外營業收入		非流動資產(附註1)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中國	26,006	22,279	9,823	9,050
亞洲地區(中國除外)(附註2)	6,115	4,410	643	747
美洲	709	372	-	-
歐洲	1,637	970	17	16
其他地區	2,810	2,161	72	30
	37,277	30,192	10,555	9,843

附註：

1.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股權工具、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工具、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應收貸款及遞延稅項資產。
2. 亞洲地區(中國除外)包括越南、印尼、印度等，這些地區分別佔總收入的10%以下。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本年度/期間，均無客戶單獨佔總收入超過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其他收入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非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15	1
政府補貼(附註43)		
— 資產相關	141	53
— 費用項目相關	231	166
	372	219
利息收入來自		
— 銀行存款	90	52
— 債務證券投資	3	1
— 應收貸款	148	53
	241	106
維修及保養收入	1	10
增值稅返還	296	227
出售廢料及原材料以及配件	54	24
其他	92	41
	1,071	628

8. 其他收益及虧損以及已確認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a)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包括：		
淨匯兌收益	59	67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之(虧損)收益(附註38及44)	(137)	10
出售一間合資企業之收益(附註23)	3	1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股權工具之 公允值變動收益(虧損)(附註24)	387	(2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附註50)	—	(30)
出售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之虧損	(31)	—
出售土地使用權之虧損(附註19)	—	(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6)	(27)
	275	(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其他收益及虧損以及已確認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續)

(b) 已確認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已確認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包括：		
已確認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3)	(4)
已確認的債務證券投資減值虧損	(8)	(34)
已確認的應收貸款減值虧損	(35)	(131)
已確認的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67)	(11)
已確認的應收貿易款項減值虧損	(110)	(97)
	(223)	(277)

9. 融資成本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來自聯營公司之客戶押金利息	-	7
公司債券利息	111	83
可轉換公司債券利息	36	-
借款利息	315	235
其他金融負債之推算利息費用(附註36(c))	14	10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8	-
	484	335

10. 所得稅支出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期間	308	232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	(8)
	308	224
中國預扣稅	26	53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期間	5	7
其他主權國家發生的稅項		
本年度／期間	6	2
土地增值稅	14	25
遞延稅項(附註26)	163	(216)
	522	95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兩級利得稅制度。該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獲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兩級利得稅制度，合資格法團首港幣2百萬元的溢利將按稅率8.25%計稅，而超過港幣2百萬元的溢利將按稅率16.5%計稅。不符合兩級利得稅制度資格的法團的溢利將繼續按劃一稅率16.5%計稅。

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的估計應課稅溢利首港幣2百萬元按香港利得稅稅率8.25%計算，而超過港幣2百萬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年度／期間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經有關政府機構批准成為高新技術企業的中國附屬公司享有15%的優惠稅率。

土地增值稅按土地價值的升值(即物業銷售所得款項扣減可扣除開支，當中包括土地使用權的成本及所有物業開發支出)按累進稅率30%至60%徵稅。

在其他主權國家發生的稅項是根據相關主權國家的現行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根據預期適用於資產變現或負債清償年度／期間的稅率確認。遞延稅項詳情見附註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支出(續)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聯合發佈財稅[2008]第1號通知，自2008年1月1日開始由中國實體企業產生的溢利分配股息時需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第3及第27條以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第91條繳納企業所得稅。以往年度計提之遞延稅項人民幣26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53百萬元)，已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年度當中國附屬公司分配利潤時被轉回並計入當期稅項。

財稅[2018]99號文《關於提高研究開發費用稅前加計扣除比例的通知》於2018年8月發佈，據此，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就其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年度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產生的合資格研發費用享有額外75%的稅費減免。

於報告期末後，香港稅務局(「稅務局」)純粹出於檢控時限的考慮，就2013/14年評稅年度向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發出額外評稅。由於沒有稅務局提供的進一步資料，本公司董事仍在評估額外評稅的財務影響，目前尚無法確定有關結果的準確程度。

本年度／期間之所得稅支出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之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	1,553	648
按適用之稅率25%計算之稅項(附註)	388	162
計算稅項時不可扣減支出之稅項影響	113	46
計算稅項時不用課稅收入之稅項影響	(171)	(59)
研發費用額外稅費減免之稅項影響	(125)	(99)
以往年度超額之撥備	-	(8)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項影響	320	124
使用以往年度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62)	(64)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之稅項影響	(5)	(2)
分佔合資企業業績之稅項影響	(1)	-
中國預扣稅	59	(19)
中國土地增值稅	14	25
土地增值稅之稅項影響	(4)	(6)
於香港及中國地區(香港除外)營業之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3)	1
按優惠稅率之所得稅	(54)	(27)
其他	53	21
本年度／期間所得稅支出	522	95

附註：適用稅率於本年度／期間均參考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項下之現行中國稅率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本年度／期間溢利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本年度／期間溢利已扣除(計入)：		
無形資產之攤銷	1	2
核數師酬金	9	6
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包括存貨撇減人民幣163百萬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46百萬元))	29,310	23,870
確認為支出之物業存貨成本	322	568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36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733	489
減：資本化為存貨成本	(222)	(145)
	511	344
有關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之租金		
—包括在銷售及分銷費用中	-	98
—包括在一般及行政費用中	-	36
	-	134
解除土地使用權之預付租賃款項	-	50
出租物業租金收入減相關開支人民幣144百萬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97百萬元)	(264)	(175)
確認為費用之研發費用(包括員工成本人民幣950百萬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628百萬元))	1,843	1,327
員工成本：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附註12)	44	38
—研發活動相關人員成本	950	628
—其他員工之工資、獎金、退休福利及其他	3,274	2,026
	4,268	2,692
減資本化為：		
—存貨成本	(1,023)	(733)
—物業存貨	(6)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
	3,228	1,9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3,977	2,899
其他酬金：		
基本薪金及津貼	7,476	9,712
按績效計算之獎勵(附註)	18,926	12,734
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	390	135
股份基礎給付	12,904	12,537
	43,673	38,017

附註：按績效計算之獎勵是根據本集團之業績及／或董事之表現來釐定。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內，均無存在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本公司已付或應付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酬金呈列如下：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 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之供款 人民幣千元	按績效 計算之獎勵 人民幣千元	股份基礎給付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附註(i))：						
賴偉德	511	2,073	127	6,139	7,454	16,304
林衛平	511	1,465	96	2,473	-	4,545
林勁	511	1,109	39	1,911	-	3,570
劉棠枝(附註(iii))	511	2,001	77	5,166	5,450	13,205
施馳	511	828	51	3,237	-	4,627
	2,555	7,476	390	18,926	12,904	42,251
獨立非執行董事(附註(ii))：						
張英潮	474	-	-	-	-	474
李偉斌	474	-	-	-	-	474
李明(附註(v))	474	-	-	-	-	474
	1,422	-	-	-	-	1,422
董事酬金總額	3,977	7,476	390	18,926	12,904	43,673

12.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續)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 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之供款 人民幣千元	按績效 計算之獎勵 人民幣千元	股份基礎給付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						
執行董事 (附註(i)):						
賴偉德	377	2,253	-	5,229	8,970	16,829
林衛平	377	1,907	67	1,710	-	4,061
林勁 (於2018年4月1日獲委任)	377	1,372	14	445	-	2,208
劉棠枝 (附註(iii))	377	2,259	12	4,276	3,567	10,491
施馳	377	1,921	42	1,074	-	3,414
	1,885	9,712	135	12,734	12,537	37,003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ii)):						
張英潮	338	-	-	-	-	338
李偉斌	338	-	-	-	-	338
李明	338	-	-	-	-	338
	1,014	-	-	-	-	1,014
董事酬金總額	2,899	9,712	135	12,734	12,537	38,017

附註:

- (i) 以上呈列之執行董事酬金乃彼等就管理本集團事務提供服務所收取之酬金。
- (ii) 以上呈列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乃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提供服務所收取之酬金。
- (iii) 劉棠枝為本集團之主要行政人員，上表所披露彼之酬金包括彼就作為主要行政人員提供服務所收取之酬金。
- (iv) 林成財於2020年2月28日獲任命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v) 李明於2020年3月18日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vi) 洪嘉禧於2020年3月1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僱員酬金

本集團本年度最高酬金5位僱員中，4位（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4位）乃本公司現任董事，其酬金詳情已載列於上文附註12。餘下最高酬金之僱員（非本公司現任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之酬金詳情列示如下：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基本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	2
按績效計算之獎勵（附註）	2	1
	3	3

附註：按績效計算之獎勵是根據本集團之業績及／或個別人士之表現來釐定。

本公司非董事的最高薪酬僱員中介乎以下薪酬範圍的人數如下：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僱員人數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僱員人數
港幣3,000,001元至港幣3,500,000元	1	1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內，本集團並無向各董事或酬金最高之五位人士（包括董事及僱員）支付酬金以吸引其加盟或準備加盟本集團，或作為其離職補償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股息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本年度／期間確認分派之股息：		
2018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6仙（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		
2017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9仙	160	241

董事會決定不宣派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港幣6.0仙，總計約人民幣157百萬元）。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概無支付或建議支付任何中期股息。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派付之末期股息乃以現金方式分派。

15.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資料計算：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期間溢利	747	420
以下各項產生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影響：		
－創維數字股份有限公司（「創維數字」，本公司在中國成立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附註49(iii)）	(2)	(67)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期間溢利	745	3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每股盈利(續)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035,576,545	3,032,208,819
未行使購股權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	1,699,643
未行使股份獎勵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3,212,895	1,801,311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038,789,440	3,035,709,773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若干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因購股權行使價較每股平均市場價為高），亦無假設創維數字可轉換公司債券獲轉換（其會導致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每股盈利增加）。

上述列示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經扣除附註49(ii)所載由股份獎勵計劃信託持有的股份後計算得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 及樓宇 人民幣百萬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百萬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百萬元	傢俱、設備 及運輸工具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於2018年4月1日	4,398	1,582	2,120	1,166	9,266
添置	60	325	255	220	860
出售	(106)	–	(55)	(60)	(22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33)	–	(69)	(9)	(111)
重新分類	929	(929)	–	–	–
匯兌調整	17	–	6	1	24
於2018年12月31日	5,265	978	2,257	1,318	9,818
添置	44	742	287	160	1,23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50(a))	5	–	–	13	18
出售	(9)	–	(48)	(55)	(112)
重新分類	676	(774)	98	–	–
匯兌調整	2	–	2	1	5
於2019年12月31日	5,983	946	2,596	1,437	10,962
折舊					
於2018年4月1日	1,172	–	1,108	642	2,922
本期間撥備	202	–	152	135	489
出售撇銷	(34)	–	(47)	(49)	(130)
於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撇銷	(6)	–	(37)	(6)	(49)
匯兌調整	9	–	5	1	15
於2018年12月31日	1,343	–	1,181	723	3,247
本年度撥備	296	–	234	203	733
出售撇銷	(6)	–	(14)	(40)	(60)
匯兌調整	1	–	1	–	2
於2019年12月31日	1,634	–	1,402	886	3,922
賬面值					
於2019年12月31日	4,349	946	1,194	551	7,040
於2018年12月31日	3,922	978	1,076	595	6,57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以上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每年按下列比率以直線法計算：

租賃土地及樓宇	租賃期限或50年(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10%至50%
傢俱、設備及運輸工具	20%至50%

在本集團之租賃土地及樓宇內，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492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1,208百萬元)之若干物業於本年度/期間以經營租賃持有，以賺取租金收入。該等物業不合資格列為投資物業，原因是本集團在整個物業中持有相當大一部分用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提供服務抑或作行政用途，且該等部分根據房產證無法單獨出售。

上述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在建工程之賬面值包括：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租賃土地及樓宇：		
位於中國	1,532	1,395
位於香港	17	17
位於海外	6	6
	1,672	1,418
樓宇：		
位於中國	2,763	2,472
位於海外	31	32
	2,794	2,504
	4,349	3,922
在建工程：		
位於中國	946	978
	5,295	4,900

17. 使用權資產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租賃多個辦公室、倉庫及零售商店以維持業務營運。租賃合約所訂立的固定期限為1至6年，且多數合約不可選擇延長及終止期限。租期乃按個別基準磋商，且包含多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的期限時，本集團採用合約的定義並確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17. 使用權資產 (續)

	租賃土地 人民幣百萬元	出租物業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9年1月1日			
賬面值	2,381	122	2,503
於2019年12月31日			
賬面值	2,361	135	2,496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折舊費用	63	73	136
與短期租賃及租期於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日期起12個月內屆滿之 其他租賃相關之費用			24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142
添置使用權資產			135

本集團定期訂立運輸工具及辦公設備短期租賃。於2019年12月31日，有關短期租賃投資組合與短期租賃費用於本附註披露之短期租賃投資組合類似。

本集團已取得所有租賃土地的土地使用權證書。

租賃限制或契約

於2019年12月31日，已確認租賃負債人民幣146百萬元及相關使用權資產人民幣135百萬元。除出租人所持租賃資產之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約。租賃資產不可用作借貸之擔保。

租賃負債之租賃到期日分析詳情載於附註39。

18. 投資物業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於2018年4月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	5
折舊	
於2018年4月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	1
賬面值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	4

以上投資物業按租賃期限或50年（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折舊。

上述投資物業為位於香港之租賃土地及樓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投資物業(續)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於2019年12月31日之公允值約為人民幣36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38百萬元)。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之公允值乃根據與本集團無關連之獨立估值師—瀚維諮詢有限公司所作之估值得出。

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公允值乃根據直接比較法釐定,即根據可比物業的價格信息進行對比,對大小、特徵及地段方面相類似的可比物業進行分析並審慎衡量各物業之相應優劣,以就資本價值達致公平比較,並獲評定為級別3之公允值層級。

估值技術和主要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與公允值的關係	敏感度
估值技術: 直接比較法:	市場單價,考慮投資物業與可比物業的大小、特徵及地段,範圍從每平方呎人民幣7,332元至每平方呎人民幣8,705元	市場單價越高,公允值越高	使用的市場單價顯著提高令公允值也顯著提高,反之亦然。
主要輸入數據: 市場單價	(2018年:每平方呎人民幣7,766元至每平方呎人民幣9,236元)		

以目前物業之最高及最佳用途來評估物業之公允值。

本集團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之投資物業及有關公允值層級的詳細資料如下:

	於2019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2月31日	
	賬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級別3公允值 人民幣百萬元	賬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級別3公允值 人民幣百萬元
位於香港的已落成投資物業	4	36	4	38

19.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4月1日	2,484
添置	63
出售	(5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50(b))	(74)
本期間解除	(50)
匯兌調整	12
於2018年12月31日	2,381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為報告用途而分析為：	
非流動資產	2,331
流動資產	50
	2,381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是指位於中國與印尼之土地，分別為人民幣2,308百萬元及人民幣73百萬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本集團已出售部分位於印尼之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並確認出售土地使用權之虧損人民幣8百萬元。

20. 商譽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4月1日	42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50(b))	(39)
匯兌調整	1
於2018年12月31日	38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50(a))	16
匯兌調整	10
於2019年12月31日	4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商譽(續)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來自於：		
—收購創維數字(附註(a))	286	286
—收購Strong Media Group Limited(附註(b))	84	84
—其他	40	14
	410	384

附註：

為了進行減值測試，商譽分配至個別現金產出單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管理層認為任何含商譽之現金產出單元概無減值。

以上現金產出單元之可收回金額基準以及其主要潛在假設列示如下：

- (a)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經營數字機頂盒業務而收購創維數字所產生商譽的賬面值人民幣286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286百萬元)而言，現金產出單元之可收回金額根據可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計算採用基於管理層核准涵蓋5年期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預測及12.8%(2018年：12.1%)之貼現率。超過5年期之現金流則以零(2018年：3.0%)增長率進行推斷。預測的現金流入/流出(包括預測之銷售金額、毛利率及原材料價格通脹)根據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釐定。管理層認為，假設中任何合理可能之改變都不會導致商譽之總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總金額。
- (b)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收購Strong Media Group Limited(「Strong Media」)所產生商譽的賬面值人民幣84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84百萬元)而言，現金產出單元之可收回金額根據可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計算採用基於管理層核准涵蓋5年期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預測及14.20%(2018年：15.50%)之貼現率。超過5年期間之現金流推算為無增長。預測的現金流入/流出(包括預測之銷售金額、毛利率和原材料價格通脹)根據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釐定。管理層認為，假設中任何合理可能之改變都不會導致商譽之總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總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無形資產

	專利權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a))	商標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b))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於2018年4月1日	9	97	106
添置	3	-	3
匯兌調整	-	(9)	(9)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	12	88	100
攤銷			
於2018年4月1日	6	-	6
本期間攤銷	2	-	2
於2018年12月31日	8	-	8
本年度攤銷	1	-	1
於2019年12月31日	9	-	9
賬面值			
於2019年12月31日	3	88	91
於2018年12月31日	4	88	92

附註：

(a) 專利權具有有限使用年期，並按10%至20%以直線法進行攤銷。

(b) 上述商標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作為與Strong Media有關之業務合併的一部分而購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無形資產(續)

附註：(續)

(b) (續)

該等商標具有10年至21年的法定期限，但到法定期限時可以較低成本續期。本公司董事確信本集團有意向及有能力繼續為此等商標續期。由於本集團管理層預計此等商標有無限期的淨現金流入，所以不能確定其使用年期。在確定其使用年期前，該等商標不會攤銷，但每年或在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對其進行減值測試。

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確定不能確定可使用年期的商標並無出現減值跡象。

不能確定可使用年期的商標的可收回金額根據可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計算採用基於管理層核准涵蓋5年期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預測及14.20% (2018年：15.50%)之貼現率。超過5年期間之現金流推算為無增長。預算期間之現金流預測是根據最近管理層核准之5年期財務預測編製。預測之現金流入／流出(包括預測之銷售金額、毛利率和原材料價格通脹)根據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釐定。管理層認為，假設中任何合理可能之改變都不會導致商標之總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總金額。

22. 聯營公司權益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非上市投資成本	160	64
分佔收購後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扣除已收股息)	36	15
	196	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聯營公司權益 (續)

下列是本集團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之聯營公司之詳情，董事認為該等聯營公司主要影響本集團之業績或淨資產。

聯營公司名稱	業務結構形式	註冊及經營地區	已繳付註冊資本	本集團實際持有權益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江蘇達創電器有限公司	合資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34%	34%	生產及銷售消費類電子產品
北京新七天電子商務 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新七天」)	合資	中國	人民幣37,000,000元	25%	49%	提供技術和網絡推廣服務和 銷售消費類電子產品
天津光電通信技術 有限公司	合資	中國	人民幣37,000,000元	49%	不適用	生產及銷售電子及電信產品

所有該等聯營公司於本綜合財務報表採用權益法入賬。

個別不重大聯營公司之綜合資料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分佔本年度／期間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21	9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持有的聯營公司權益總賬面值	196	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合資企業權益

本集團於合資企業的投資詳情如下：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非上市投資成本	62	67
分佔收購後虧損及其他全面支出（扣除已收股息）	(43)	(45)
	19	22

下列是本集團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之合資企業之詳情，董事認為該等合資企業主要影響本集團之業績或淨資產。

合資企業名稱	業務結構形式	註冊及經營地區	已繳付註冊資本	本集團實際持有權益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廣州新視界光電科技 有限公司	合資	中國	人民幣33,583,664元	36%	36%	提供機械及電子產品的研發、 租賃及顧問服務
廣東創華投資有限公司	合資	中國	人民幣25,000,000元	40%	40%	提供投資顧問服務

合資企業於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採用權益法入賬。

個別不重大合資企業之綜合資料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分佔本年度／期間虧損及全面支出總額	5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出售一間合資企業，並確認出售一間合資企業之收益人民幣3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1百萬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股權工具／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工具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股權工具包括：		
非上市之股本證券（以公允值列賬）		
— 於中國	612	390
上市之股本證券（以公允值列賬）		
— 於香港	12	55
— 於中國	381	18
	393	73
	1,005	463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工具包括：		
非上市之股本證券（以公允值列賬）		
— 於中國（附註）	1,402	1,494
上市之股本證券（以公允值列賬）		
— 於香港（附註）	121	—
	1,523	1,494

附註：上述非上市及上市股權投資分別指本集團於中國境內成立之私人實體及於一間香港上市實體的股本權益。本公司董事已選擇將該等股權工具投資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因為他們認為於損益中確認該等投資之公允值短期波動與本集團長期持有該等投資並實現該等投資之長遠潛在表現之策略不符。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應收貸款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固定利率貸款		
已抵押	1,828	2,048
無抵押	297	723
	2,125	2,771
為報告用途而分析為		
非流動資產	585	41
流動資產	1,540	2,730
	2,125	2,771

於2019年12月31日，應收貸款之賬面值包括信用損失撥備人民幣310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275百萬元）。有關減值評估之詳情載於附註55(b)。

於2019年12月31日，應收貸款為人民幣454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885百萬元）由以貸款融資作為主要業務之附屬公司提供，當中相應利息收入計入營業額。餘下結餘人民幣1,671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1,886百萬元）則由其他附屬公司提供，有關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

於2019年12月31日，應收貸款為人民幣258百萬元（已扣除信用損失撥備人民幣42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688百萬元（已扣除信用損失撥備人民幣112百萬元）），當中包括提供予一間公司（本集團擁有其20%股權）之貸款。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對該被投資公司並無重大影響力，因為本集團沒有權力參與該被投資公司的財務及經營決策。因此，該投資被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工具」。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應收貸款結餘包括總賬面值為人民幣145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221百萬元）的應收賬款，該等應收賬款於報告日期已逾期90天或以上。本公司董事認為，信貸風險已大幅增加，且有證據顯示存在重大財務困難之應收賬款被視為已發生信貸減值。

25. 應收貸款(續)

本集團的應收貸款結餘包括總賬面值為人民幣1,828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1,691百萬元)的應收賬款,該等應收賬款以借款人就股權工具、應收貿易款項、物業、土地使用權以及廠房及機器之押記作抵押。

於2019年12月31日的應收貸款賬面值包括應收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所控制關連人士款項約人民幣261百萬元(2018年:無),為有抵押、按年利率8%計息且須於2022年4月25日前分期償還。

於2019年12月31日的應收貸款賬面值約人民幣465百萬元(2018年:無)以汽車作抵押並以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就第三方結欠本集團款項作擔保,按年利率8%計息且須於最終到期日(介乎2022年3月28日至2022年6月27日)前分期償還。

本集團應收固定利率貸款所面臨的利率風險及其合約到期日如下: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固定利率貸款:		
1年以內	1,540	2,730
1年以上且不多於2年	200	27
2年以上且不多於5年	385	14
	2,125	2,771

以下為本集團應收貸款的實際利率範圍(相同於合同利率):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實際利率:		
應收固定利率貸款	4.50% – 12.00%	4.50% – 12.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遞延稅項

本集團於目前及以往報告期已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及其變動如下。

	加速稅項折舊 人民幣百萬元	預提銷售返利 人民幣百萬元	信用損失撥備 人民幣百萬元	存貨撥備 人民幣百萬元	未分配中國 附屬公司盈利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b))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之 股權工具及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之 股權工具之 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百萬元	業務合併之 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c))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4月1日	(7)	(132)	(28)	(62)	93	377	36	(177)	100
於損益扣除(計入)	4	(105)	(65)	(7)	(72)	7	-	22	(216)
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	-	-	-	-	(264)	-	-	(264)
匯兌調整	-	-	-	-	-	-	-	3	3
於2018年12月31日	(3)	(237)	(93)	(69)	21	120	36	(152)	(377)
於損益(計入)扣除	(1)	(50)	(129)	(37)	33	71	-	276	163
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	-	-	-	-	(21)	-	-	(21)
收購	-	-	-	-	-	-	-	1	1
匯兌調整	-	-	-	-	-	(3)	-	(1)	(4)
於2019年12月31日	(4)	(287)	(222)	(106)	54	167	36	124	(238)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呈列而言，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經已抵銷，以下是作為財務報告之用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遞延稅項資產	(500)	(555)
遞延稅項負債	262	178
	(238)	(377)

26. 遞延稅項 (續)

附註：

- (a)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未使用稅項虧損人民幣3,091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2,152百萬元）可抵銷未來溢利。因難以確定未來溢利來源，所以未使用稅項虧損人民幣3,091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2,152百萬元）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沒有被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使用稅項虧損的屆滿期限如下：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	不適用	142
2020年	149	172
2021年	247	302
2022年	431	537
2023年	282	301
2024年	1,124	-
無限期結轉	858	698
	3,091	2,152

- (b)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由2008年1月1日起，中國境內附屬公司於派發與所賺取盈利相關之股息時需徵收預繳稅。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就中國境內附屬公司部分累計溢利應佔之暫時性差異計提遞延稅項撥備人民幣820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224百萬元），原因是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性差異的時間以及暫時性差異很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被撥回。
- (c) 金額主要包括集團內交易所產生的未實現利潤之可扣減臨時差額，以及尚未在損益表確認但已於收取政府補助時繳付相關稅項支出後政府補助所產生之可扣減臨時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存貨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原材料	1,692	1,820
在產品	260	328
產成品	2,957	3,883
	4,909	6,031

28. 物業存貨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開發中	4,100	796
已落成	71	70
	4,171	866

開發中物業存貨包括金額人民幣4,006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99百萬元),預期於本報告期末起一年內不會大規模變現。於本報告期末已收取買方之銷售訂金人民幣841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290百萬元)計入合約負債(如附註40披露)。

租賃土地分析: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9年1月1日	
賬面值	515
於2019年12月31日	
賬面值	3,655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現金流出總額	3,140
添置	3,140

自2019年1月1日起,租賃土地的賬面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損失計量。剩餘價值釐定為租賃土地部分的估計出售價值。經計及於2019年12月31日的估計剩餘價值,概無就租賃土地計提折舊費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債務證券投資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債務證券 — 於中國	83	158

本集團持有債務證券投資是指固定年利率為3.45%至9.00%（2018年：年利率4.55%至9.00%）的非上市債務證券。於報告期末，該等資產均未逾期。上述債務證券按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劃分的到期情況如下：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剩餘到期日：		
少於三個月	83	8
三個月至一年	—	150
	83	158

有關減值評估之詳情載於附註55(b)。

30.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非上市證券（以公允值列賬）：		
— 投資基金	50	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應收貿易款項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貿易款項		
— 商品和服務	9,727	9,719
— 租賃應收款項	101	52
	9,828	9,771
減：信用損失撥備	(398)	(297)
	9,430	9,474
應收票據	4,835	6,942
	14,265	16,416

於2018年4月1日，客戶合約的應收貿易款項為人民幣7,146百萬元。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貿易款項（扣除信用損失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30天以內	4,386	4,610
31天至60天	1,329	1,795
61天至90天	889	824
91天至180天	1,252	854
181天至270天	506	505
271天至365天	383	348
365天以上	685	538
應收貿易款項	9,430	9,474
應收票據	4,835	6,942
	14,265	16,416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應收貿易款項結餘內，總賬面值為人民幣2,229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1,938百萬元）的應收賬款於報告日期已逾期。在已逾期之結餘內，人民幣1,094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951百萬元）已逾期90天或以上，且基於過往經驗並不被視為違約。除已收票據外，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物。

31. 應收貿易款項(續)

對於在初始信用期到期後使用票據結算應收貿易款項的客戶，在報告期末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根據票據發出日期列示。於報告期末，所有應收票據發出日期均為一年內。

於報告期末應收票據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30天以內	419	916
31天至60天	558	817
61天至90天	946	1,434
91天或以上	2,226	3,275
貼現給銀行之附追索權票據	686	500
	4,835	6,942

以上貼現給銀行之附追索權票據之賬面值繼續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為資產，蓋因本集團基於出票人的信貸評級尚未將應收票據之絕大部分所有權風險及報酬轉移。因此，有關票據之負債（主要是附註42披露之借款）亦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收票據總額達人民幣84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8百萬元）獲本集團進一步背書。本集團繼續於各報告期末悉數確認有關票據之賬面值，有關詳情於附註47披露。

於報告期末，貼現給銀行之附追索權票據之到期日均為六個月內。

於報告期末，所有應收票據均未到期。

於2019年12月31日，除上文披露之貼現或已背書票據外，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面值為人民幣19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25百萬元）已予抵押，以為本集團之借款提供擔保。

有關應收貿易款項之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55(b)。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分析如下：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已付按金及預付款	375	222
其他應收款項	613	827
採購材料按金	472	983
已付租金按金	12	5
應收增值稅	573	508
	2,045	2,545

有關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55(b)。

33.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訂立了本金金額約為人民幣130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128百萬元）的融資租賃合約，出租本集團的若干廠房及機器。租賃的所有固有利率均於合約日期按租期釐定。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包括：				
1年以內	125	128	125	128
超過1年但少於2年	5	–	5	–
減：未賺取融資收入	–	–	不適用	不適用
應收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	130	128	130	128

上述融資租賃的實際年利率為9.02%（2018年：年利率9.02%）。

33.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續)

於2019年12月31日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賬面值包括累計減值虧損人民幣12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9百萬元)。本年度並未收到任何還款,且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已逾期。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計提人民幣3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4百萬元)的額外撥備。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均以租賃廠房及機器作為抵押。在承租人沒有違約的情況下,本集團不允許出售或轉押抵押物。但是,在出現違約的情況下,本集團有權出售該資產,並有權獲得相關出售的任何所得款項(以應收承租人款項總額為限)。

有關減值評估之詳情載於附註55(b)。

34.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不具控制力股東的款項

於2018年12月31日,應付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不具控制力股東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該款項已於2019年悉數償還。

35. 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之短期銀行存款,按介乎年利率0.01%至2.40%(2018年:年利率0.01%至2.75%)之變動市場利率計息。

已抵押銀行存款均為取得短期銀行借款而抵押,按介乎年利率0.30%至1.95%(2018年:年利率0.35%至2.75%)之市場利率計息。

受限銀行存款為本集團之一間財務公司存放在中國人民銀行(「人民銀行」)之儲備金。該儲備金結餘按人民銀行要求的由客戶向本集團旗下財務公司作出之合格存款乘以某比例計算,並用作應對不可預期的情況,例如:非經常性的客戶大額淨提款。該儲備金為滿足當地法規要求並不能用於本集團日常營運中。

有關減值評估之詳情載於附註55(b)。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其他金融負債

(a) 應付貿易款項

於報告期末以發票日呈列之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如下：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30天以內	3,291	4,237
31天至60天	1,664	1,343
61天至90天	1,012	656
91天或以上	592	399
應付貿易款項(附註)	6,559	6,635

附註：

於2019年12月31日，應付貿易款項人民幣84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8百萬元)已通過已背書票據結算，當中應收票據的到期日於各報告期末尚未到期(見附註47)。

(b) 其他應付款項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282	1,125
預提員工成本	729	592
預提銷售及分銷費用	203	151
已收一間附屬公司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款項(附註49(iii))	84	168
客戶押金(附註(1))	29	25
公司債券應付利息	39	36
其他已收按金	407	545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218	59
退款負債(附註(2))	1,147	999
已收租金按金	74	66
應付增值稅	52	55
	4,264	3,821

附註：

- (1) 客戶押金按年利率0.35%(2018年：年利率0.35%)計息及按要求償還。

於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3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10百萬元)客戶押金，是由聯營公司新七天存入，按年利率0.35%(2018年：年利率0.35%)計息及按要求償還。

- (2) 退款負債來自與向若干客戶銷售貨品有關之未付回扣。

36.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其他金融負債(續)

(c) 其他金融負債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第三方預付款(附註(1))	187	173
來自政府的免息貸款(附註(2))	98	—
	285	173

附註：

- (1)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創維—RGB電子有限公司(「RGB」)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第三方北京愛奇藝科技有限公司(「愛奇藝」)簽訂一份人民幣150百萬元注資的協議。根據協議，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深圳酷開於2016年12月2日收到愛奇藝首筆注資人民幣100百萬元。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深圳酷開收到愛奇藝第二筆注資人民幣50百萬元。

根據協議條款，RGB和愛奇藝同意，如果深圳酷開的股份在2016年12月2日之後60個月內未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且深圳酷開的市值在上市前仍不足人民幣30億元，則愛奇藝可以要求RGB將其於深圳酷開的投資轉讓為於創維數字同等價值的投資；或者要求RGB於60個月末以所付原代價加上每年8%的利息回購其對深圳酷開的投資。由於本集團無法無條件地避免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來履行合約義務，故已收到之注資款已確認為金融負債。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金融負債的已確認推算利息費用為人民幣14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10百萬元)。

- (2)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全椒縣人民政府訂立免息貸款協議，總額達人民幣500百萬元，用於支持本集團對全椒縣市政作出若干資本投資。根據該協議，全椒縣人民政府轄下單位將按本集團達成的各項投資里程碑分階段向本集團支付預付款。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收到人民幣98百萬元，該款項須於收款日期起計三年內償還。董事認為，已收款項與該筆貸款公允值之間的差額並不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應付票據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30天以內	622	979
31天至60天	784	885
61天至90天	549	864
91天或以上	1,545	3,454
	3,500	6,182

於報告期末，所有應付票據均未到期。

38. 衍生金融工具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衍生金融工具分析如下：		
外幣遠期合約(附註(b))	4	3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之(虧損)收益：		
利率掉期合約(附註(a))	-	2
外幣遠期合約(附註(b))	(1)	8
	(1)	10

38. 衍生金融工具 (續)

附註：

(a) 利率掉期合約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銀行簽訂利率掉期合約，其目的是管理本集團就其以歐元計值之銀行借款而與浮動利率相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利率掉期合約的名義金額介乎歐元80百萬元至歐元180百萬元，其中歐元的固定利息支付金額為每年2.29%至2.35%，歐元的浮動利息收入為每年2.3%至2.5%加上1個月歐洲銀行同業拆借利率，直至2018年8月和12月為止。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利率掉期合約公允值變動產生收益人民幣2百萬元，並已在損益中確認。

(b) 外幣遠期合約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本集團與中國一間聲譽良好的商業銀行簽訂外幣遠期合約，以既定的遠期匯率購買美元等值之南非蘭特。

本金總額	到期日	遠期匯率 (淨結算)
於2019年12月31日		
美元17百萬元	由2020年1月10日至 2020年11月10日	以14.290至15.550買美元／沽南非蘭特
於2018年12月31日		
美元19百萬元	由2019年1月7日至 2019年12月10日	以12.543至15.013買美元／沽南非蘭特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外幣遠期合約的公允值估計為負債人民幣4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3百萬元）。該等金額乃基於工具的剩餘年期內利用適用的收益率曲線貼現未來現金流量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租賃負債

應付租賃負債：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	34
1年以上且不多於2年	32
2年以上且不多於5年	78
5年以上	2
	146
減：列示於流動負債並於十二個月內到期結算之款項	(34)
列示於非流動負債並於十二個月後到期結算之款項	112

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租賃負債載於下文：

	歐元 人民幣百萬元	南非蘭特 人民幣百萬元	英鎊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9年12月31日	12	10	2

40. 合約負債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已收銷售貨品按金	1,110	1,153
已收銷售物業按金	841	290
	1,951	1,4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合約負債(續)

合約負債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4月1日	1,671
因期內確認於期初已計入合約負債的收入而導致的合約負債減少	(1,485)
因收取客戶的按金而導致的合約負債增加	1,257
於2018年12月31日	1,443
因年內確認於年初已計入合約負債的收入而導致的合約負債減少	(1,193)
因收取客戶的按金而導致的合約負債增加	1,701
於2019年12月31日	1,951

41. 保修費撥備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4月1日	204
額外撥備	140
已使用	(121)
於2018年12月31日	223
額外撥備	216
已使用	(167)
於2019年12月31日	272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為報告用途而分析為：		
流動負債	181	143
非流動負債	91	80
	272	223

本集團視乎產品類型向客戶提供一至五年保修，有瑕疵產品可據此獲得維修或替換。保修費撥備按銷售數量及過往維修及退貨水平經驗作出估計。估算基準持續作出檢討，並參考現時售出產品之損壞率作出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借款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借款包括以下各項：		
附追索權貼現票據之金融負債	686	500
其他銀行借款	7,491	5,824
	8,177	6,324
已抵押	2,003	829
無抵押	6,174	5,495
	8,177	6,324
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但須根據貸款協議所載之計劃 還款日期償還之借款賬面值（於流動負債列示）：		
1年以內	101	299
須根據貸款協議所載之計劃還款日期償還之其他借款賬面值：		
1年以內	7,034	5,291
1年以上且不多於2年	28	–
2年以上且不多於5年	1,014	732
5年以上	–	2
	8,076	6,025
	8,177	6,324
減：列示於流動負債並於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7,135)	(5,590)
列示於非流動負債之款項	1,042	734

42. 借款(續)

於2019年12月31日之結餘包括定息借款人民幣3,842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1,882百萬元),按年利率介乎0.81%至5.75%(2018年:年利率0.50%至10.00%)計息。

所有其他借款按變動市場利率計息,該等利率乃根據歐元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或中國人民銀行(「人民銀行」)借款利率加以特定利率幅度,年利率介乎0.50%至5.60%(2018年:年利率1.58%至5.23%)。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外幣計值借款為美元413百萬元(等值約人民幣2,879百萬元)(2018年:美元232百萬元(等值約人民幣1,590百萬元)及歐元19百萬元(等值約人民幣148百萬元)(2018年:歐元33百萬元(等值約人民幣257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亦有以港幣計值之借款568百萬元(等值約人民幣498百萬元),而所有其他借款按集團各個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

43. 遞延收入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遞延收入	596	666
減:包括於流動負債之於一年內可確認為收入之金額	(170)	(144)
於一年後確認為收入之金額	426	522

遞延收入乃是由有關中國政府部門提供之政府補助金,為購置廠房及設備、開發新產品或技術以及添置若干流動資產提供資金。該筆收入將配合有關支出或以系統性基準在相關政府部門完成檢查後按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確認為收入。此政策令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入損益人民幣372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219百萬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可轉換公司債券

於2019年4月15日，創維數字發行10,400,000份每份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可轉換公司債券，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該等可轉換公司債券於第一年、第二年、第三年、第四年、第五年及第六年分別按年利率0.40%、0.60%、1.00%、1.50%、1.80%及2.00%計息，到期日為其發行日期的第六個周年日（即2025年4月15日），且持有人有權於緊隨可轉換公司債券發行日期起計六個月屆滿後首個交易日起，隨時按最初轉股價格每股人民幣11.56元（受反攤薄條款規限）將該等可轉換公司債券全部或部分轉換為創維數字的普通股，直至到期日為止。轉股價格將在以下情況下調整：(i)創維數字決議發行紅股、增大股本、配發或發行新股份（發行轉換股份除外）或分派現金股息或(ii)倘若創維數字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連續20個交易日中至少10個交易日的收市價低於當時轉股價格的90%，並得到出席創維數字股東大會三分之二股東的大比數通過，則轉股價格可予以下調修正。利息將按年支付，直至結算日為止。贖回價格將為可轉換公司債券面值加上當期的利息。

如果創維數字股票於深圳證券交易所連續30個交易日中任意15個交易日的收市價高於或等於當時轉股價格的130%或可轉換公司債券未轉股之餘額不足人民幣30百萬元，則創維數字有權於轉股期間任何時間贖回全部或部分可轉換公司債券。如果於第5及第6年任何時間，創維數字股票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任何連續30個交易日的收市價格低於當期轉股價格的70%或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券所募集的資金之實施情況出現任何重大變化，則債券持有人有權要求創維數字按面值加上當期的到期票面利率回購全部或部分尚未轉股之可轉換公司債券。

可轉換公司債券包含兩部分：債務部分和衍生工具（包括轉股及提前贖回權）部分。債務部分的實際利率為5.62%。衍生工具部分按公允值計量，且公允值變動計入損益。初步確認時，債務部分及衍生工具部分均按公允值確認，債務部分及衍生工具部分的公允值分別約為人民幣891百萬元和人民幣140百萬元，按市場價格計量（扣除交易成本）。

44. 可轉換公司債券 (續)

可轉換公司債券及衍生金融工具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變動載列如下：

	可轉換公司債券 人民幣百萬元	衍生金融工具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4月1日及2018年12月31日	-	-
年內發行·扣除交易成本	891	140
可轉換公司債券利息	36	-
減：計入可轉換公司債券應付利息	(3)	-
公允值變動	-	136
於2019年12月31日	924	276

45. 公司債券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4月1日	1,990
公司債券利息	83
已付利息	(107)
公司債券應付利息減少	24
於2018年12月31日	1,990
公司債券利息	111
已付利息	(108)
公司債券應付利息增加	(3)
於2019年12月31日	1,990

於2017年9月15日，本公司發行有抵押公司債券，本金價值為人民幣2,000百萬元。該等公司債券按年利率5.36%計息，並將於2022年9月14日到期。根據公司債券認購協議條款，本集團有權調整票面利率，而債券持有人有權於2020年9月14日後將債券賣回予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期權之公允值並非重大。

該等公司債券隨後採用實際利率5.48% (2018年：5.48%) 按攤銷成本計量。於2019年12月31日，該等公司債券之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990百萬元 (2018年：人民幣1,990百萬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百萬元
每股面值為港幣0.1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2018年4月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	10,000,000,000	1,063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8年4月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	3,060,929,420	308

新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當時現有之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購股權變動之詳情載於附註48。

47. 已轉讓金融資產

下列為本集團在附有完全追索權之基礎上通過貼現或背書相關應收款項而轉讓給銀行或供應商之應收票據。對已貼現給銀行之附有完全追索權的部分應收票據，如考慮出票方的信用質量而未將應收票據之絕大部分所有權風險及報酬進行轉移的，本集團繼續悉數確認該等已貼現應收款項之賬面值及已確認其相關負債為借款（如附註42披露），或本集團繼續就已背書應收票據悉數確認應收票據之賬面值及應付貿易款項（見附註36）之賬面值。

該等應收票據及其相關負債之賬面值按攤銷成本計量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董事認為該等應收票據及其相關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於綜合財務報表列示之賬面值接近其公允值。

	於2019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2月31日	
	已背書給供應商的附追索權票據 人民幣百萬元	已貼現給銀行的附追索權票據 人民幣百萬元	已背書給供應商的附追索權票據 人民幣百萬元	已貼現給銀行的附追索權票據 人民幣百萬元
已轉讓資產之賬面值	84	686	8	500
相關負債之賬面值	(84)	(686)	(8)	(500)
持倉淨額	-	-	-	-

自相應的報告期末起計，全部貼現給銀行的應收票據之到期日均為少於六個月。

於轉移資產當日並沒有確認收益或虧損。

48. 購股權

本公司採納數項購股權計劃，主要旨在為董事、合資格僱員及入選之合資格人士提供激勵。購股權計劃詳情載列如下。

根據2002年8月28日通過之特別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根據計劃，本公司董事可向符合資格人士授予購股權，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董事（不論為執行或非執行董事，包括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2002年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終止2002年購股權計劃，並於2008年9月30日舉行之2008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2008年購股權計劃」）。2002年購股權計劃及2008年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大致相同。

本公司已終止2008年購股權計劃，並於2014年8月20日舉行之2014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2014年購股權計劃」）。2008年購股權計劃及2014年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大致相同。

根據2002年購股權計劃、2008年購股權計劃及2014年購股權計劃，所授購股權必須於授予日期起計30日內接納，接納時必須就每份購股權支付港幣1元認購。購股權可在本公司董事於授予日期釐定之行使期部分行使。所有購股權（已行使、經修訂或註銷除外）中，根據2002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於2012年8月28日失效，根據2008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於2018年9月30日失效，根據2014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於2018年9月30日及2024年8月20日失效。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各自的聯繫人）授予購股權均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購股權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根據2002年購股權計劃、2008年購股權計劃及2014年購股權計劃，因行使根據上述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自計劃開始後所授全部購股權（不包括根據2002年購股權計劃、2008年購股權計劃、2014年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已失效的購股權）而須發行之股份總數上限，不得超過於採納相應購股權計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0%或超過任何重新授權釐定的上限。

倘會導致因行使根據2002年購股權計劃、2008年購股權計劃、2014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人士所授購股權（包括已註銷、已行使及尚未行使者）而已發行及將發行股份總數在截至授予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超過已發行股份1%，則不得向合資格人士授予任何購股權。任何超逾此上限之購股權僅在股東大會獲股東另行批准後方可進一步授予，而合資格人士及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8. 購股權 (續)

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且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總數為125,098,000份(2018年: 69,698,000份), 佔本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本約4.09%(2018年: 2.28%)。

年內, 根據2014年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本公司購股權變動情況如下表所示: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根據2014年購股權計劃

授予日期	行使價 港幣	歸屬期	可行使期限	於2019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本年度授出	本年度行使	本年度失效	於2019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2016年1月22日	4.226	2016年1月22日至 2016年8月30日	2016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14,852,000	-	-	-	14,852,000
		2016年1月22日至 2017年8月30日	2017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17,154,000	-	-	-	17,154,000
		2016年1月22日至 2018年8月30日	2018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25,692,000	-	-	-	25,692,000
2016年7月8日	6.320	2016年7月8日至 2017年8月31日	2017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2,500,000	-	-	-	2,500,000
		2016年7月8日至 2018年8月31日	2018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2,500,000	-	-	-	2,500,000
		2016年7月8日至 2019年8月31日	2019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2,500,000	-	-	-	2,500,000
		2016年7月8日至 2020年8月31日	2020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2,500,000	-	-	-	2,500,000
2017年8月9日	4.090	2017年8月9日至 2018年8月31日	2018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500,000	-	-	-	500,000
		2017年8月9日至 2019年8月31日	2019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500,000	-	-	-	500,000
		2017年8月9日至 2020年8月31日	2020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500,000	-	-	-	500,000
		2017年8月9日至 2021年8月31日	2021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500,000	-	-	-	500,000
2019年4月15日	2.680	2019年4月15日至 2019年9月29日	2019年9月30日至 2024年8月20日	-	22,160,000	-	-	22,160,000
		2019年4月15日至 2020年9月29日	2020年9月30日至 2024年8月20日	-	16,620,000	-	-	16,620,000
		2019年4月15日至 2021年9月29日	2021年9月30日至 2024年8月20日	-	16,620,000	-	-	16,620,000
				69,698,000	55,400,000	-	-	125,098,000

48. 購股權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根據2008年購股權計劃及2014年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本公司購股權變動情況如下表所示：

根據2008年購股權計劃

授予日期	行使價 港幣	歸屬期	可行使期限	於2018年 4月1日 尚未行使	本期間授出	本期間行使	本期間失效	於2018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2008年11月6日	0.374	2008年11月6日至 2009年11月5日	2009年11月6日至 2018年9月30日	315,000	-	-	(315,000)	-
		2008年11月6日至 2010年11月5日	2010年11月6日至 2018年9月30日	475,000	-	-	(475,000)	-
		2008年11月6日至 2011年11月5日	2011年11月6日至 2018年9月30日	578,000	-	-	(578,000)	-
		2008年11月6日至 2012年11月5日	2012年11月6日至 2018年9月30日	1,496,500	-	-	(1,496,500)	-
2008年11月26日	0.415	2008年11月26日至 2012年11月25日	2012年11月26日至 2018年9月30日	24,000	-	-	(24,000)	-
2010年6月21日	6.580	2010年6月21日至 2011年6月20日	2011年6月2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1,500,000	-	-	(1,500,000)	-
		2010年6月21日至 2012年6月20日	2012年6月2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1,500,000	-	-	(1,500,000)	-
		2010年6月21日至 2013年6月20日	2013年6月2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1,500,000	-	-	(1,500,000)	-
		2010年6月21日至 2014年6月20日	2014年6月2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1,500,000	-	-	(1,500,000)	-
2011年3月24日	4.440	2011年3月24日至 2012年8月31日	2012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5,262,000	-	-	(5,262,000)	-
		2011年3月24日至 2013年8月31日	2013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4,664,000	-	-	(4,664,000)	-
		2011年3月24日至 2014年8月31日	2014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5,266,000	-	-	(5,266,000)	-
		2011年3月24日至 2015年8月31日	2015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6,400,000	-	-	(6,400,000)	-
		2011年3月24日至 2016年8月31日	2016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7,558,000	-	-	(7,558,0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8. 購股權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 (續)

根據2008年購股權計劃 (續)

授予日期	行使價 港幣	歸屬期	可行使期限	於2018年 4月1日 尚未行使	本期間授出	本期間行使	本期間失效	於2018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2011年9月16日	4.080	2011年9月16日至 2012年8月31日	2012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1,000,000	-	-	(1,000,000)	-
		2011年9月16日至 2016年8月31日	2016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1,000,000	-	-	(1,000,000)	-
2011年9月26日	3.310	2011年9月26日至 2012年8月31日	2012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120,000	-	-	(120,000)	-
		2011年9月26日至 2014年8月31日	2014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120,000	-	-	(120,000)	-
		2011年9月26日至 2015年8月31日	2015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120,000	-	-	(120,000)	-
		2011年9月26日至 2016年8月31日	2016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120,000	-	-	(120,000)	-
2011年10月31日	4.190	2011年10月31日至 2012年8月31日	2012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60,000	-	-	(60,000)	-
		2011年10月31日至 2013年8月31日	2013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60,000	-	-	(60,000)	-
		2011年10月31日至 2014年8月31日	2014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60,000	-	-	(60,000)	-
		2011年10月31日至 2015年8月31日	2015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60,000	-	-	(60,000)	-
		2011年10月31日至 2016年8月31日	2016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60,000	-	-	(60,000)	-
2012年2月14日	3.810	2012年2月14日至 2012年8月31日	2012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400,000	-	-	(400,000)	-
		2012年2月14日至 2013年8月31日	2013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400,000	-	-	(400,000)	-
		2012年2月14日至 2014年8月31日	2014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400,000	-	-	(400,000)	-
		2012年2月14日至 2015年8月31日	2015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400,000	-	-	(400,000)	-
		2012年2月14日至 2016年8月31日	2016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400,000	-	-	(400,000)	-

48. 購股權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 (續)

根據2008年購股權計劃 (續)

授予日期	行使價 港幣	歸屬期	可行使期限	於2018年 4月1日 尚未行使	本期間授出	本期間行使	本期間失效	於2018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2012年11月29日	4.582	2012年11月29日至 2013年8月31日	2013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120,000	-	-	(120,000)	-
		2012年11月29日至 2014年8月31日	2014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120,000	-	-	(120,000)	-
		2012年11月29日至 2015年8月31日	2015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220,000	-	-	(220,000)	-
		2012年11月29日至 2016年8月31日	2016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220,000	-	-	(220,000)	-
		2012年11月29日至 2017年8月31日	2017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220,000	-	-	(220,000)	-
2013年6月28日	3.982	2013年6月28日至 2017年8月31日	2017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2,000,000	-	-	(2,000,000)	-
		2013年6月28日至 2018年8月31日	2018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2,000,000	-	-	(2,000,000)	-
2013年7月29日	3.990	2013年7月29日至 2014年8月31日	2014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100,000	-	-	(100,000)	-
		2013年7月29日至 2015年8月31日	2015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100,000	-	-	(100,000)	-
		2013年7月29日至 2016年8月31日	2016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140,000	-	-	(140,000)	-
		2013年7月29日至 2017年8月31日	2017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260,000	-	-	(260,000)	-
		2013年7月29日至 2018年8月31日	2018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260,000	-	-	(260,000)	-
2013年9月9日	4.368	2013年9月9日至 2014年8月31日	2014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40,000	-	-	(40,000)	-
		2013年9月9日至 2015年8月31日	2015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240,000	-	-	(240,000)	-
		2013年9月9日至 2016年8月31日	2016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240,000	-	-	(240,000)	-
		2013年9月9日至 2017年8月31日	2017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240,000	-	-	(240,000)	-
		2013年9月9日至 2018年8月31日	2018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240,000	-	-	(240,0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8. 購股權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 (續)

根據2008年購股權計劃 (續)

授予日期	行使價 港幣	歸屬期	可行使期限	於2018年 4月1日 尚未行使	本期間授出	本期間行使	本期間失效	於2018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2013年9月9日	4.368	2013年9月9日至 2015年8月31日	2015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2,500,000	-	-	(2,500,000)	-
		2013年9月9日至 2016年8月31日	2016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2,500,000	-	-	(2,500,000)	-
		2013年9月9日至 2017年8月31日	2017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2,500,000	-	-	(2,500,000)	-
2013年9月19日	4.212	2013年9月19日至 2014年8月31日	2014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400,000	-	-	(400,000)	-
		2013年9月19日至 2015年8月31日	2015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400,000	-	-	(400,000)	-
		2013年9月19日至 2016年8月31日	2016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400,000	-	-	(400,000)	-
		2013年9月19日至 2017年8月31日	2017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400,000	-	-	(400,000)	-
		2013年9月19日至 2018年8月31日	2018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400,000	-	-	(400,000)	-
2014年4月24日	4.022	2014年4月24日至 2015年8月31日	2015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266,000	-	-	(266,000)	-
		2014年4月24日至 2016年8月31日	2016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266,000	-	-	(266,000)	-
		2014年4月24日至 2017年8月31日	2017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268,000	-	-	(268,000)	-
2014年7月9日	3.870	2014年7月9日至 2015年8月31日	2015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750,000	-	-	(750,000)	-
		2014年7月9日至 2016年8月31日	2016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750,000	-	-	(750,000)	-
		2014年7月9日至 2017年8月31日	2017年9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750,000	-	-	(750,000)	-
		2014年7月9日至 2018年7月31日	2018年8月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750,000	-	-	(750,000)	-
				62,878,500	-	-	(62,878,5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8. 購股權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 (續)

根據2014年購股權計劃

授予日期	行使價 港幣	歸屬期	可行使期限	於2018年 4月1日 尚未行使	本期間授出	本期間行使	本期間失效	於2018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2015年12月15日	4.830	2015年12月15日至 2016年12月14日	2016年12月15日至 2018年9月30日	3,300,000	-	-	(3,300,000)	-
		2015年12月15日至 2017年12月14日	2017年12月15日至 2018年9月30日	3,300,000	-	-	(3,300,000)	-
		2015年12月15日至 2018年3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至 2018年9月30日	3,400,000	-	-	(3,400,000)	-
2016年1月22日	4.226	2016年1月22日至 2016年8月30日	2016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14,852,000	-	-	-	14,852,000
		2016年1月22日至 2017年8月30日	2017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17,154,000	-	-	-	17,154,000
		2016年1月22日至 2018年8月30日	2018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25,692,000	-	-	-	25,692,000
2016年7月8日	6.320	2016年7月8日至 2017年8月31日	2017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2,500,000	-	-	-	2,500,000
		2016年7月8日至 2018年8月31日	2018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2,500,000	-	-	-	2,500,000
		2016年7月8日至 2019年8月31日	2019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2,500,000	-	-	-	2,500,000
		2016年7月8日至 2020年8月31日	2020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2,500,000	-	-	-	2,500,000
2017年8月9日	4.090	2017年8月9日至 2018年8月31日	2018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500,000	-	-	-	500,000
		2017年8月9日至 2019年8月31日	2019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500,000	-	-	-	500,000
		2017年8月9日至 2020年8月31日	2020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500,000	-	-	-	500,000
		2017年8月9日至 2021年8月31日	2021年9月1日至 2024年8月20日	500,000	-	-	-	500,000
				79,698,000	-	-	(10,000,000)	69,698,000
				142,576,500	-	-	(72,878,500)	69,698,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9.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計入購股權（附註(i)）及股份獎勵（附註(ii)）以及創維數字的股份獎勵（附註(iii)）。本公司購股權的股份基礎給付費用人民幣28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4百萬元）、股份獎勵的股份基礎給付費用人民幣10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17百萬元）及創維數字的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人民幣10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21百萬元）已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損益確認。

附註(i)：本公司購股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細節、購股權之詳情及變動情況於附註48披露，概述如下：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幣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幣
於年初／期初尚未行使	69,698,000	4.523	142,576,500	4.460
本年度／期間內授予	55,400,000	2.680	–	–
本年度／期間內失效	–	–	(72,878,500)	4.400
於年末／期末尚未行使	125,098,000	3.707	69,698,000	4.523
於年末／期末可行使	88,358,000		63,198,000	

於2019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購股權之餘下合約年期之加權平均數為4.64年（2018年12月31日：5.64年），及其行使價則介乎港幣2.680元至港幣6.320元（2018年12月31日：港幣4.090元至港幣6.320元）。

於損益中扣除之購股權費用乃基於按Black-Scholes模型釐定之估值。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出之購股權估值乃基於以下假設：

授予日期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	歸屬期	可行使期限	購股權公允值 港幣	已授出購股權之總公允值 港幣	於授出日期之股價 港幣	行使價 港幣	預期波動率 %	股息收益率 %	預期利率 %	無風險係數 %
2019年4月15日	22,160,000	2019年4月15日至 2019年9月29日	2019年9月30日至 2024年8月20日	0.7707	17,078,468	2.62	2.68	44.47	3.57	1.62	0.75
2019年4月15日	16,620,000	2019年4月15日至 2020年9月29日	2020年9月30日至 2024年8月20日	0.7930	13,179,843	2.62	2.68	44.47	3.57	1.62	0.75
2019年4月15日	16,620,000	2019年4月15日至 2021年9月29日	2021年9月30日至 2024年8月20日	0.8014	13,319,348	2.62	2.68	44.47	3.57	1.62	0.75
	55,400,000				43,577,659						

49. 股份基礎給付（續）

附註(i)：本公司購股權（續）

預期波動率乃根據以往年度本公司股價之歷史波動率釐定，有關模型已考慮歸屬時間、不可轉讓性、行使限制及行為考慮因素的影響。計算購股權公允值所使用之變量及假設乃基於管理層之最佳估計。購股權之價值隨若干主觀假設之不同變量而有所差異。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確認之總費用為人民幣28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4百萬元）。

附註(ii)：本公司股份獎勵

於2014年6月24日，本公司採用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該股份獎勵計劃自2014年6月24日起計有效期為十年。根據該計劃規則，本集團已成立一項信託，以管理該股份獎勵計劃及在獎勵股份歸屬前持有該等獎勵股份。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共歸屬和發放3,430,000股股份（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授出10,060,000股股份以及歸屬和發放2,400,000股獎勵股份）。

歸屬日期	於2018年			於2018年			於2019年		
	4月1日 尚未行使	獎勵	於期內之變動 發放	失效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之變動 發放	失效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2018年7月31日	-	2,400,000	(2,400,000)	-	-	-	-	-	
2019年4月30日	-	3,830,000	-	(400,000)	3,430,000	(3,410,000)	(20,000)	-	
2020年4月30日	-	3,830,000	-	(400,000)	3,430,000	-	-	3,430,000	
	-	10,060,000	(2,400,000)	(800,000)	6,860,000	(3,410,000)	(20,000)	3,430,000	
加權平均公允值	-	港幣3.63元	港幣3.63元	港幣3.63元	港幣3.63元	港幣3.63元	港幣3.63元	港幣3.63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期間，本公司並無就該計劃購入任何股份。於2019年12月31日，就該計劃持有的24,234,000股股份（2018年：27,664,000股股份）之賬面值為人民幣83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98百萬元），已於權益累計為「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於授予日期釐定之獎勵股份的總公允值為人民幣31百萬元。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授出之獎勵股份的公允值乃經參考本公司股份於授予日期之收市價每股港幣3.63元釐定。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本公司授出之股份獎勵確認之總費用為人民幣10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17百萬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9. 股份基礎給付 (續)

附註(iii)： 創維數字的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

本公司旗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創維數字（於中國成立，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東於2017年8月31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並採用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該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自2017年8月31日起生效並持續四年有效。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創維數字概無向其若干董事及僱員授予創維數字限制性股份，以及11,994,500股獎勵股份獲歸屬及發放。於2019年12月31日，已就該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收取人民幣84百萬元，並於附註36(b)披露。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創維數字以每股股份人民幣4.66元向其若干董事及僱員授予合共4,608,000股創維數字限制性股份，其歸屬期為1年、2年或3年且於歸屬期內並不附有股息權利，10,454,100股獎勵股份獲歸屬及發放。於2018年12月31日，已就該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收取人民幣159百萬元，並於附註36(b)披露。

歸屬日期	於2018年			於2018年			於2019年		
	4月1日	於期內之變動			12月31日	於年內之變動			
	尚未行使	獎勵	發放	失效	尚未行使	發放	失效	尚未行使	
2018年9月3日	10,911,900	-	(10,454,100)	(457,800)	-	-	-	-	
2019年9月3日	10,911,900	-	-	(457,800)	10,454,100	(9,745,500)	(708,600)	-	
2020年9月3日	14,549,200	-	-	(520,400)	14,028,800	-	(1,034,800)	12,994,000	
2019年6月11日	-	2,304,000	-	-	2,304,000	(2,249,000)	(55,000)	-	
2020年6月11日	-	2,304,000	-	-	2,304,000	-	(55,000)	2,249,000	
	36,373,000	4,608,000	(10,454,100)	(1,436,000)	29,090,900	(11,994,500)	(1,853,400)	15,243,000	
加權平均公允值	人民幣1.12元	人民幣2.53元	人民幣2.10元	人民幣1.14元	人民幣1.30元	人民幣1.39元	人民幣0.82元	人民幣0.73元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創維數字所授予限制性股份於授予日期釐定的總公允值為人民幣12百萬元。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所授予限制性股份之公允值乃基於參考於授予日期創維數字股份之收市價（即每股人民幣9.65元）釐定之估值，並就行使價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創維數字之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確認之總費用為人民幣10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21百萬元）。

5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及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a) 收購深圳神彩物流有限公司（「神彩物流」）

於2019年2月22日，(i)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創維集團有限公司及(ii)中國電子信息產業集團公司（「賣方」）訂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創維集團有限公司向賣方收購神彩物流之股權。

根據買賣協議，創維集團有限公司已收購神彩物流100%之股權。

於2019年3月1日，買賣協議項下所有先決條件已經實現。因此，神彩物流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收購事項之總成本為人民幣38百萬元，並以現金交收。

神彩物流主要從事提供物流服務業務。本集團為加快戰略佈局及改善於中國的物流表現而收購神彩物流。

與上述收購事項有關的收購相關費用不包括在收購成本中，並已於損益內確認為費用。

交易中收購之淨資產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流動資產	
存貨	38
應收貿易款項	4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20
銀行結餘及現金	52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28)
其他應付款項	(60)
銀行借款	(60)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
	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及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續)

(a) 收購深圳神彩物流有限公司 (「神彩物流」) (續)

所收購的應收貿易款項於收購日的公允值為人民幣43百萬元，總合約金額為人民幣43百萬元。於收購日按最佳估計預期無法收回的合約現金流並非重大。

收購事項產生之商譽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代價	38
減：收購之淨資產	(22)
收購產生之商譽	16

收購神彩物流產生商譽乃因為該合併成本包括控制溢價。此外，就合併支付之代價實際上包括神彩物流之預期協同效益之利益、營業額增長及未來市場發展之款項。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故其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

收購事項產生之淨現金流入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已付現金代價	(38)
減：收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52
年內淨現金流入	14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神彩物流對本集團溢利和營業額的貢獻分別是人民幣7百萬元及人民幣185百萬元。

倘收購事項於2019年1月1日完成，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營業額及溢利應分別為人民幣37,320百萬元和人民幣1,028百萬元。備考資料僅供說明之用，並非一定可顯示該收購事項於2019年1月1日完成之情況下本集團實際上可達致之營業額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之預測。

5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及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續)

(b) 出售遂寧錦華紡織有限公司 (「遂寧」)

於2018年6月11日，本集團出售非全資附屬公司遂寧94%之股權，代價為人民幣30百萬元。遂寧從事紡紗、織布、紡織品製造及銷售。

於出售日失去控制權之資產和負債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2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74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股權投資	1
存貨	23
應收貿易款項	46
銀行結餘及現金	16
應付貿易款項	(31)
借款	(160)
遞延收入	(8)
	23

於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所產生之虧損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代價	30
減：已出售之淨資產	(23)
減：已終止確認之商譽	(39)
加：不具控制力權益	2
出售遂寧之虧損	(30)

出售產生的淨現金流入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已收取的現金代價	30
減：已出售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16)
期內淨現金流入	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1. 資產抵押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借款以下列項目作抵押：

- (a) 賬面值為人民幣202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17百萬元）之使用權資產（2018年：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及賬面值為人民幣202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225百萬元）之租賃土地和樓宇的法定押記；
- (b) 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885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123百萬元）；
- (c) 應收貿易款項人民幣19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25百萬元）；及
- (d) 應收票據人民幣686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500百萬元）。

52.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承租方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租約，就日後需承擔之最低租賃付款額如下：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	72
第二年至第五年	81
五年以上	12
	<hr/>
	165

經營租賃款項指本集團為若干辦公室及廠房設施之應付租金。協商之租期為一至六年，而租金在相關租約內固定不變。

52. 經營租賃安排 (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方

於本年度，本集團從出租自置物業賺取之租金收入為人民幣408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272百萬元）。出租物業之租賃期介乎一年至五年不等。

有關租賃的應收最低租賃付款額如下：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	355
第二年	263
第三年	199
第四年	152
第五年	92
五年後	371
	1,432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租戶訂立下列日後最低租賃付款額：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	283
第二年至第五年	583
五年以上	537
	1,40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3. 資本承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資本承諾如下：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已簽定合約但未作撥備之承諾：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26	155
在建廠房及辦公樓	455	414
	581	569

54.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金以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將能夠以持續經營方式營運，同時亦透過達致債務與股權之間最佳平衡而為股東爭取最大回報。本集團之總體策略由往年至今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由淨債務，包括分別載於附註39、42、44及45之租賃負債、借款、可轉換公司債券及公司債券，淨現金及現金等值以及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等組成。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其資本架構。作為此檢討之一部分，本公司董事考慮資金成本及各級別資金相關的風險。本集團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及回購股票，同時亦會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如需要）以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55.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的類別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3,188	23,944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股權工具	1,005	463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工具	1,523	1,494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0	37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30	128
金融負債		
已攤銷成本	23,178	22,725
衍生金融工具	280	3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股權工具、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工具、應收貸款、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債務證券投資、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應收貿易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應付貿易款項、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票據、租賃負債、衍生金融工具、應付一間附屬公司一名不具控制力股東的款項、借款、公司債券、可轉換公司債券及其他金融負債。該等金融工具詳情載於相關附註。該等金融工具相關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以及流動性風險。如何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及有效地推行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的金融風險在於外幣匯率、利率及其他價格的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5.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貨幣風險

本集團於中國之銷售佔本集團總營業額超過70%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 74%)。此等銷售均在中國發生及以人民幣記賬。本集團須不時將人民幣收益換算為外幣以履行其持續責任及支付股息。雖然，人民幣並非自由兌換貨幣，但本集團在面對營運需要兌換時從未遇到困難。

本集團於本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美元兌人民幣	1,402	1,206	3,524	1,606
港幣兌人民幣	15	–	72	404
歐元兌港幣	1	1	148	195
人民幣兌港幣	2	18	–	1

外幣風險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董事認為人民幣兌港幣的匯兌風險對本集團的影響有限，因所涉及的數額不大。因此，沒有就人民幣兌港幣的匯兌波動作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承受美元及港幣兌人民幣及歐元兌港幣匯率波動的風險。下表僅詳述美元及港幣兌人民幣及歐元兌港幣匯率上下波動5%之敏感度。敏感度訂為5%乃管理層對匯率可能合理變動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算且尚未結算之貨幣項目，並於年末調整其換算以反映匯率之5%變動。敏感度分析主要包括應收貿易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應付貿易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下表的正數顯示，當美元兌人民幣下跌5%、港幣兌人民幣下跌5%及歐元兌港幣下跌5%，本年度／期間之溢利增加。當美元兌人民幣上升5%、港幣兌人民幣上升5%及歐元兌港幣上升5%，則會對本年度／期間之溢利產生相等但相反之影響。

55.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貨幣風險 (續)

外幣風險敏感度分析 (續)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本年度／期間溢利		
美元兌人民幣	90	17
港幣兌人民幣	2	(17)
歐元兌港幣	6	8

管理層認為，由於報告期末風險並不能反映本年度／期間之風險，故敏感度分析並不代表金融資產和負債固有之外匯風險。

利率風險

由於部分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借款受到浮動利率風險影響（借款的詳情請參見附註42），本集團承擔現金流利率風險。為減低公允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的主要借款以浮動利率進行。如需要，管理層亦會考慮對沖重大利率之風險。

本集團承擔應收貸款、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債務證券投資、客戶押金、公司債券、可轉換公司債券、租賃負債及按固定利率計息之借款之公允值利率風險。

管理層認為對於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之現金流利率之風險為低，故不需要呈報兩個年度／期間的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借款之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與歐元銀行同業拆息、中國人民銀行基本借貸利率及倫敦銀行同業拆息變動有關。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5.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利率風險 (續)

利率風險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借款之浮動利率風險而釐定，並假設於報告期末的未償還金額於整個年度／期間仍然未償還且於整個財政年度／財務期間維持不變。若該借款之利率增加／減少50個基點，在其他因素不變的前提下，本年度之稅後溢利會減少／增加大約人民幣16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19百萬元）。

其他價格風險

(i) 上市及非上市股權證券和非上市投資基金的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之上市及非上市股權證券投資和非上市投資基金（如附註24及30披露）面臨其他價格風險。另外，本集團委派管理層成員監察其價格風險及必要時考慮對沖其風險。

價格風險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基於本報告期末其承受股權價格風險之程度。

如果相關股權工具之價格增加／減少10%（2018年：10%）：

- 基於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股權工具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變動，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稅後溢利將會增加／減少人民幣84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43百萬元）；及
- 基於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工具投資之公允值變動，本集團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儲備會增加／減少人民幣129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127百萬元）。

55.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其他價格風險 (續)

(ii) 可轉換公司債券衍生工具部分的價格風險 (附註44)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須估計可轉換公司債券衍生工具部分（包括轉換期權）的公允值，而若可轉換公司債券尚未行使，則一律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公允值變動。創維數字股價、預期波動率及無風險利率變動等因素會對公允值產生正面或負面影響。

敏感度分析

倘創維數字之股價上升／下降5%，而估值模型的所有其他輸入變量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稅後溢利會因可轉換公司債券衍生工具部分之公允值變動而增加／減少人民幣102百萬元。

倘創維數字股價之預期波動率上升／下降5%，而估值模型的所有其他輸入變量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稅後溢利會因可轉換公司債券衍生工具部分之公允值變動而增加／減少人民幣231百萬元。

管理層認為，由於該等衍生工具估值所使用之定價模型涉及多個變量而若干變量相互依賴，故上述敏感度分析不能代表固有價格風險。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因對手方未能履行某項責任而面臨的最高信貸風險（將導致本集團承受財務損失）產生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呈列的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為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任一個團隊負責釐定信用額度及批准信用。在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使用一個內部信用評分系統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質量，並按每一客戶訂立信用額度。客戶之額度及得分每年審核一次。亦有其他監察程序確保採取跟進行動以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按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基於撥備矩陣進行個別或集體減值評估。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5.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本集團只接受高信貸評級的持牌銀行發行的票據以減少從客戶收取票據的信貸風險。在接受客戶的任何票據前，本集團將驗證每張票據的有效性。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與應收票據相關的信貸風險是有限的。

債務證券投資及其他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有限，因為本公司董事已監察結算，並預期一般經濟狀況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有限，因為所有應收款項均以租賃廠房及機器作為抵押。

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已存於多個交易對手，大部分是高信貸評級的持牌銀行。因此，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劃分之信貸風險主要集中於中國，分別佔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貸款總額的79% (2018年：89%) 及100% (2018年：100%)。

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該風險暴露於若干交易對手、客戶及行業。

55.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本集團之內部信貸風險分級評估由以下類別組成：

內部 信貸評級	描述	應收貿易款項及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其他金融資產/ 其他項目
P 1	擁有3年以上業務關係且並無違約歷史的上市公司、上市公司附屬公司或大型私營公司，或對手方的違約風險較低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P 2	擁有3年以下業務關係且並無違約歷史的大型私營公司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P 3	擁有3年以下業務關係且並無違約歷史的小型私營公司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P 4	有證據表明資產已發生信貸減值，但本集團預期有機率收回款項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信貸減值
P 5	有證據表明資產已發生信貸減值超過12個月，但本集團預期有機率收回款項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信貸減值
P 6	有證據表明債務人面對嚴重財務困難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信貸減值
撤銷	有證據表明債務人面對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預期收回款項的機率不大	已撤銷有關金額	已撤銷有關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5.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以下表格詳列本集團須進行預期信用損失評估之金融資產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

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總賬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應收貸款	25	P 1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699	
		P 2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22	
		P 3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2	
		P 4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信貸減值	300	
		P 5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信貸減值	290	
		P 6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信貸減值	122	2,435
債務證券投資 (附註(ii))	29	P 1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83	83
應收貿易款項	31	P 1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貸減值	8,767	
		P 2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貸減值	2,262	
		P 3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貸減值	3,035	
		P 4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信貸減值	408	
		P 5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信貸減值	89	
		P 6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信貸減值	102	14,663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ii))	32	P 1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522	
		P 2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1	
		P 3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62	
		P 5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信貸減值	30	625
已抵押銀行存款	35	(附註(i))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885	885
受限銀行存款	35	(附註(i))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411	411
銀行結餘	35	(附註(i))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4,806	4,806
其他項目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附註(ii))	33	P 5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信貸減值	130	130

55.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2018年12月31日	附註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總賬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應收貸款	25	P 1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728	
		P 2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94	
		P 3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43	
		P 4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信貸減值	1,090	
		P 5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信貸減值	10	
		P 6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信貸減值	81	3,046
債務證券投資 (附註(ii))	29	P 1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50	
		P 5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信貸減值	8	158
應收貿易款項	31	P 1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貸減值	7,577	
		P 2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貸減值	6,475	
		P 3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貸減值	1,793	
		P 4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信貸減值	720	
		P 5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信貸減值	55	
		P 6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信貸減值	93	16,713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ii))	32	P 1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820	
		P 4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信貸減值	7	827
已抵押銀行存款	35	(附註(i))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23	123
受限銀行存款	35	(附註(i))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335	335
銀行結餘	35	(附註(i))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3,314	3,314
其他項目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附註(ii))	33	P 4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信貸減值	128	128

附註：

- (i) 交易方是高信貸評級的持牌銀行，且流動資金之違約風險有限。
- (ii) 債務證券投資、其他應收款項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總賬面值就其相應的減值虧損作出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5.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本集團應用內部信貸評級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的一部分。下表提供有關信貸風險之資料 (於本報告期末按撥備矩陣評估)。於2019年12月31日總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599百萬元、人民幣712百萬元、無、人民幣30百萬元及人民幣130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868百萬元、人民幣1,181百萬元、人民幣8百萬元、人民幣7百萬元及人民幣128百萬元) 的已發生信貸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應收貸款、債務證券投資、其他應收款項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已予單獨評估。

總賬面值

於2019年12月31日

內部 信貸評級	平均 損失率	應收 貿易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貸款 人民幣百萬元	債務 證券投資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應收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P 1	0.03%	8,767	1,699	83	522
P 2	1.32%	2,262	22	-	11
P 3	3.24%	3,035	2	-	64
		14,064	1,723	83	595

於2018年12月31日

內部 信貸評級	平均 損失率	應收 貿易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貸款 人民幣百萬元	債務 證券投資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應收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P 1	0.02%	7,577	1,728	150	820
P 2	1.24%	6,475	94	-	-
P 3	2.79%	1,793	43	-	-
		15,845	1,865	150	820

55.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總賬面值 (續)

估計損失率乃基於市場企業違約率的平均水平估計，並按毋需花費過多成本或精力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調整。管理層會定期審閱該分項，以確保更新關於特定債務人的相關資料。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應收貿易款項撥付減值撥備淨額人民幣110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97百萬元）。

下表顯示已根據簡化方法就應收貿易款項確認之信用損失撥備變動。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 未發生 信貸減值 人民幣百萬元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 已發生 信貸減值 人民幣百萬元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4月1日	26	174	200
因於2018年4月1日確認金融工具而出現之變動：			
— 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	98	98
— 已撥回之減值虧損	(14)	(123)	(137)
源生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36	—	136
於2018年12月31日	148	149	297
因於2019年1月1日確認金融工具而出現之變動：			
— 轉撥至已發生信貸減值 (附註(1))	(25)	25	—
— 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	170	170
— 已撥回之減值虧損	(123)	(67)	(190)
— 撇除 (附註(2))	—	(9)	(9)
源生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30	—	130
於2019年12月31日	130	268	398

附註：

- (1)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賬面值為人民幣25百萬元（2018年：無）之若干應收貿易款項已發生違約並轉撥至已發生信貸減值。
- (2) 倘有資料表明借款人面對嚴重財務困難且收回款項的機率不大（例如借款人遭清盤或啟動破產程序），則本集團會撇除該應收貿易款項。本集團已對借款人採取法律行動以收回到期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5.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總賬面值 (續)

下表顯示已就應收貸款確認之信用損失撥備變動。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人民幣百萬元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貸減值 人民幣百萬元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4月1日	111	98	209
因於2018年4月1日確認金融工具而出現之變動：			
轉撥至已發生信貸減值 (附註(1))	(109)	109	—
—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	130	130
—撇除 (附註(2))	—	(65)	(65)
源生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	—	1
於2018年12月31日	3	272	275
因於2019年1月1日確認金融工具而出現之變動：			
—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	109	109
—已撥回之減值虧損	(2)	(72)	(74)
於2019年12月31日	1	309	310

附註：

- (1)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總賬面值為人民幣109百萬元之若干應收貸款已發生違約並已轉撥至已發生信貸減值。
- (2) 倘有資料表明借款人面對嚴重財務困難且收回款項的機率不大 (例如借款人遭清盤或啟動破產程序)，則本集團撇銷該應收貸款。本集團已對借款人採取法律行動以收回到期款項。

55.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此外，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全期預期信用損失下就已發生信貸減值的債務證券投資確認信用損失減值人民幣8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34百萬元）。期內，概無損失撥備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轉撥至全期預期信用損失（未發生信貸減值）或全期預期信用損失（已發生信貸減值）；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已發生信貸減值的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信用損失減值人民幣66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11百萬元）；及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已發生信貸減值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確認信用損失減值人民幣3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人民幣4百萬元）。

流動風險

就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而言，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視為足以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以及減輕現金流波動影響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水準。管理層監察銀行借貸之使用情況，並確保符合貸款契諾。

本集團依賴借貸作為流動資金之重要來源。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可供使用但尚未使用之銀行貸款融資約人民幣8,552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10,621百萬元）。

下表詳述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餘下合約之到期情況。下表乃根據本集團按最早日期須支付的金融負債之未貼現現金流量而編製。其他金融負債的到期日則按議定的償還日期而定。表格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流為浮動利率，則未貼現金額將根據報告期末之現行市場利率計算。

此外，下表詳列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的流動資金分析。下表乃根據衍生金融工具淨額且按未貼現合約現金淨流出（流入）額編製。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資金分析乃根據合約到期日而編製，因管理層認為合約到期日對理解衍生工具現金流量的時間性十分重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5.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風險 (續)

流動及利率風險表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按要求償還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於2019年 12月31日之 賬面值
		或少於 1個月	1至3個月	超過3個月 但少於1年	超過1年 但不多於5年	超過5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12月31日								
<i>非衍生金融負債</i>								
應付貿易款項	-	2,675	2,451	1,433	-	6,559	6,559	
其他應付款項	-	551	166	1,026	-	1,743	1,743	
其他金融負債	8%	-	-	-	371	-	371	
應付票據	-	555	1,273	1,672	-	3,500	3,500	
借款-浮息	3.70%	414	1,099	1,987	1,135	-	4,635	
借款-定息	3.69%	368	513	2,891	189	-	3,961	
公司債券	5.48%	-	-	2,185	-	-	2,185	
可轉換公司債券	5.62%	-	-	4	51	1,196	1,251	
租賃負債	4.15%	6	11	19	128	2	166	
		4,569	5,513	11,217	1,874	1,198	24,371	
<i>衍生金融工具淨額</i>								
外匯遠期合約		-	-	4	-	-	4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按要求償還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於2019年 3月31日之 賬面值
		或少於 1個月	1至3個月	超過3個月 但少於1年	超過1年 但不多於5年	超過5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i>非衍生金融負債</i>								
應付貿易款項	-	3,018	2,957	660	-	6,635	6,635	
其他應付款項	-	1,184	19	168	-	1,371	1,371	
其他金融負債	8%	1	2	10	236	-	249	
應付票據	-	979	1,749	3,454	-	6,182	6,182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一名不具控制力股東的款項	-	50	-	-	-	-	50	
借款-浮息	4.46%	335	1,545	1,880	841	-	4,601	
借款-定息	2.96%	520	715	660	-	2	1,897	
公司債券	5.48%	-	-	218	2,185	-	2,403	
		6,087	6,987	7,050	3,262	2	23,388	
<i>衍生金融工具淨額</i>								
外匯遠期合約		-	-	3	-	-	3	

55.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倘浮息之變動與本報告期末所估計之利率不同，上文非衍生金融負債的浮息工具款項將予以更改。

附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借款，在上文的到期日分析中列入「按要求償還或少於1個月」的時間範圍內。於2019年12月31日，該等未貼現的借款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01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299百萬元）。考慮到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董事並不相信該等銀行會有可能行使其酌情權要求本集團即時還款。董事相信，該等借款將會按貸款協議所載的協定還款日期償還。屆時，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出總額將為人民幣102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300百萬元）。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到期日分析 - 借款附有基於還款安排之按要求償還條款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賬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少於 1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1至3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超過3個月 但不多於1年 人民幣百萬元	超過1年 但不多於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12月31日	1.10%	-	-	102	-	102	101
2018年12月31日	1.47%	141	-	159	-	300	2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5. 金融工具 (續)

(c)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

此附註提供有關本集團如何釐定各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值資訊。

(i)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值計量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值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每個報告期末均以公允值計量。以下表格提供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值的資料 (特別是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和輸入數據)，以及公允值層級中根據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分類的公允值計量等級 (級別1至3)。

- 級別1公允值計量是來自活躍市場對同類資產或負債的報價 (未經調整)；
- 級別2公允值計量是來自撇除級別1內該資產或負債直接 (等同價格) 或間接 (源自價格) 可觀察報價外之輸入數據；及
- 級別3公允值計量是來自估值技術，包含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公允值		公允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股權工具				
上市股權證券	393	73	級別1	活躍市場之買入報價
非上市股權證券	612	390	級別3 (附註(a))	市場法 估值乃根據投資擁有人應佔收益、可 資比較公司的收益倍數及就市場流 通性進行的貼現得出。
	1,005	463		

55. 金融工具 (續)

(c)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 (續)

(i)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值計量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值 (續)

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公允值		公允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按公允值計入他全面收入之 股權工具				
上市股權證券	121	-	級別1	活躍市場之買入報價
非上市股權證券	1,402	1,494	級別3 (附註(b))	市場法 估值乃根據投資擁有人應佔收益、可資比較公司的收益倍數及就市場流通性進行的貼現得出。
	1,523	1,494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投資基金	50	37	級別3 (附註(c))	貼現現金流 未來現金流乃根據相關投資組合的預期適用收益率及相關費用調整估計，並按能夠反映各交易對手信貸風險的利率貼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5. 金融工具 (續)

(c)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 (續)

(i)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值計量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值 (續)

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公允值		公允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衍生金融工具： 外幣遠期合約	(4)	(3)	級別2	貼現現金流 未來現金流乃根據遠期匯兌 (來自報告期末的可觀察遠期匯兌) 及已訂約遠期利率估計，並按能夠反映各交易對手信貸風險的利率貼現。
可轉換公司債券衍生工具部分	(276)	-	級別3 (附註(d))	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 公允值乃根據創維數字之股價、行使價、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動率及股息收益率估算。
	(280)	(3)		

55. 金融工具 (續)

(c)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 (續)

(i)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值計量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值 (續)

附註：

- (a) 在估值時就缺乏市場流通性進行貼現的貼現率輕微下降，將導致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非上市股權證券的公允值計量顯著上升，反之亦然。就缺乏市場流通性進行的貼現減少5%，而其他所有變量保持不變，將導致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非上市股權證券的賬面值增加人民幣31百萬元 (2018年：人民幣20百萬元)。
- (b) 在估值時就缺乏市場流通性進行貼現的貼現率輕微下降，將導致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非上市股權證券的公允值計量顯著上升，反之亦然。就缺乏市場流通性進行的貼現減少5%，而其他所有變量保持不變，將導致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非上市股權證券的賬面值增加人民幣76百萬元 (2018年：人民幣75百萬元)。
- (c) 預期收益率輕微上升，將導致非上市投資基金的公允值計量顯著增加，反之亦然。預期收益率上升5%，而其他所有變量保持不變，將導致非上市投資基金的賬面值增加人民幣3百萬元 (2018年：人民幣2百萬元)。
- (d) 倘單獨使用之創維數字預期波動率及股價輕微上升，將導致衍生工具部分的公允值計量顯著增加，反之亦然。倘創維數字之股價及預期波動率上升5%，而其他所有變量保持不變，將導致衍生工具部分的賬面值分別增加人民幣102百萬元及人民幣231百萬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5. 金融工具 (續)

(c)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 (續)

- (i)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值計量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值 (續)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級別3公允值計量之對賬

	非上市股權證券		非上市投資基金
	按公允值 計入損益之 股權工具 人民幣百萬元	按公允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之 股權工具 人民幣百萬元	按公允值 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4月1日	305	3,257	120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股權工具的 公允值變動所產生的虧損	(26)	-	-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股權工具投資的公允值虧損	-	(1,763)	-
投資	123	-	5
出售	-	-	(88)
匯兌調整	(12)	-	-
於2018年12月31日	390	1,494	37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股權工具的 公允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	285	-	-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股權工具投資的公允值虧損	-	(92)	-
投資	258	-	48
出售	(48)	-	(35)
自級別3轉出 (附註)	(273)	-	-
於2019年12月31日	612	1,402	50

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所有收益及虧損均與報告期末持有的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工具相關，並呈報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儲備」的變動。

金融負債 (即可轉換公司債券衍生工具部分) 級別3公允值計量的對賬乃於附註44披露。

附註：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若干股權證券於有關資產在中國科創板上市後自公允值層級的級別3轉出。上市後公允值計量的詳情於附註55(c)披露。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公允值層級不同級別之間並無轉移。

55. 金融工具 (續)

(c)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 (續)

- (i)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值計量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值 (續)
公允值計量及估值過程

在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值時，本集團於可行情況下盡量使用市場可觀察數據。倘無法獲得級別1輸入數據，本集團將委託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會計團隊與合資格外聘估值師密切合作，以確立適用於該模型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出現之波動則向本公司董事會解釋。

有關釐定不同資產及負債公允值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的資料已於上文披露。

本公司董事認為，概無出現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產生重大影響之業務或經濟環境變化。

- (ii) 並非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但需要披露公允值) 的公允值
董事認為以攤銷成本法記入綜合財務報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接近其公允值。

上述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分類為級別3層級) 的公允值根據公認定價模式按貼現現金流量分析而釐定，其中最重要的輸入值為反映各交易對手信貸風險的貼現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6. 自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自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自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為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之負債，並於本集團之綜合現金流量表中被分類為自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已收一間附屬公司 股份獎勵		應付利息	其他 金融負債	應付一間 附屬公司 一名不具 控制力股東 的款項	租賃負債	借款	可轉換 公司債券	衍生 金融工具	公司債券	總計
	應付股息	計劃的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4月1日	-	204	60	163	60	-	7,476	-	-	1,990	9,953
非現金交易：											
匯兌調整	-	-	-	-	-	-	(125)	-	-	-	(125)
確認分派股息	241	-	-	-	32	-	-	-	-	-	273
融資成本	-	-	325	10	-	-	-	-	-	-	335
貼現給銀行之附追索權票據 根據創維數字的限制性 股份激勵計劃已歸屬之股份	-	(59)	-	-	-	-	(932)	-	-	-	(932)
融資現金流量：											
已付股息	(241)	-	-	-	(42)	-	-	-	-	-	(283)
已付利息	-	-	(349)	-	-	-	-	-	-	-	(349)
已收一間附屬公司 股份獎勵計劃的款項	-	23	-	-	-	-	-	-	-	-	23
新增貸款	-	-	-	-	-	-	7,080	-	-	-	7,080
償還貸款	-	-	-	-	-	-	(7,175)	-	-	-	(7,175)
於2018年12月31日	-	168	36	173	50	-	6,324	-	-	1,990	8,741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之調整	-	-	-	-	-	122	-	-	-	-	122
於2019年1月1日（已重新列示）	-	168	36	173	50	122	6,324	-	-	1,990	8,863
非現金交易：											
匯兌調整	-	-	-	-	-	-	35	-	-	-	35
確認分派股息	160	-	-	-	63	-	-	-	-	-	223
融資成本	-	-	429	14	-	8	-	33	-	-	484
新訂立租約	-	-	-	-	-	79	-	-	-	-	7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根據創維數字的限制性 股份激勵計劃已歸屬之股份	-	(84)	-	-	-	-	60	-	-	-	60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	-	-	-	-	-	-	-	136	-	136
融資現金流量：											
已付股息	(160)	-	-	-	(113)	-	-	-	-	-	(273)
已付利息	-	-	(423)	-	-	(8)	-	-	-	-	(431)
償還租賃負債	-	-	-	-	-	(55)	-	-	-	-	(55)
新增其他金融負債	-	-	-	98	-	-	-	-	-	-	98
新增貸款	-	-	-	-	-	-	13,676	-	-	-	13,676
償還貸款	-	-	-	-	-	-	(11,918)	-	-	-	(11,918)
新募集可轉換公司債券（扣除交易成本）	-	-	-	-	-	-	-	891	140	-	1,031
於2019年12月31日	-	84	42	285	-	146	8,177	924	276	1,990	11,924

57.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日常營運中不時會出現個別專利糾紛，而本集團正著手處理該等事宜。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專利糾紛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58. 退休福利計劃

本公司香港附屬公司之僱員參與按照職業退休計劃條例註冊之界定供款計劃（「職業退休金計劃」）或在2000年12月根據強制性公積金條例成立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計劃之資產由信託人控制之基金管理，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在強積金計劃成立前為職業退休金計劃成員之若干僱員仍然參與職業退休金計劃，至於在2000年12月1日或之後加入本集團的所有新僱員必須參與強積金計劃。

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定，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相關收入之5%向計劃作出供款，每月供款上限為港幣1,500元。職業退休金計劃由僱員及本集團按僱員基本薪酬之5%作每月供款。自損益中扣除之退休金成本指本集團按該等計劃規定之比率應對該等基金作出的供款。

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之僱員為中國政府運作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成員。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須根據僱員薪金之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提供員工福利。本集團有關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是根據規定向計劃供款。

扣除已沒收供款後，本集團僱員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退休金成本總額（已在損益中反映）如下：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香港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	1
中國退休金成本	298	23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總額	299	236

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均無已沒收之供款可用作抵銷日後僱主對有關計劃之供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9. 關連人士之交易

於本年度／期間，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的關連人士交易之外，本集團亦與關連人士進行以下交易：

業務上之交易

合資企業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成品銷售	10	1
維修及保養服務費用收入	1	1

聯營公司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已付利息	-	7
成品銷售	956	1,003
已付維修及保養服務費	1	1

關連人士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來自關連人士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附註)	16	22
支付予本公司一位主要股東之顧問費用	3	2

附註：關連人士由本公司一位主要股東控制。

59. 關連人士之交易 (續)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本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成員包括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年度／期間內之酬金如下：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短期福利	39	31
離職後福利	1	1
股份基礎給付	21	14
	61	46

薪酬委員會將參考有關個別人士之責任及表現以及市場趨勢，對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進行審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60.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

下列是本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對本集團之業績或資產有主要影響，及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資料將導致資料冗長。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繳足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之實際權益 (附註(a))		主要業務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創維控股有限公司	薩摩亞	普通股美元1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創維實業有限公司	薩摩亞	普通股美元1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創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島	普通股港幣893元 優先股港幣99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創維電視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港幣 30,600,000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港幣2,500,000元 (附註(b))	100%	100%	投資控股
深圳創維-RGB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c))	註冊資本 人民幣700,000,000元	100%	100%	消費類電子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新創維電器(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d))	註冊資本 美元21,180,000元	100%	100%	消費類電子產品之生產及持有物業
呼和浩特市創維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c))	註冊資本 美元24,400,000元	100%	100%	消費類電子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創維集團科技園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c))	註冊資本 美元39,500,000元	100%	100%	消費類電子產品之生產及持有物業
創維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c))	註冊資本 港幣1,830,0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60.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繳足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之實際權益 (附註(a))		主要業務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創維多媒體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港幣10,000元	100%	100%	消費類電子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創維海外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港幣10,000元	100%	100%	消費類電子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創維海外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港幣2元	100%	100%	消費類電子產品之貿易
創維數字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f))	註冊資本 人民幣1,070,931,280元	57.8% (附註(g))	58.8% (附註(g))	投資控股
深圳創維數字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e))	註冊資本 人民幣300,000,000元	57.8% (附註(g))	58.8% (附註(g))	消費類電子產品之生產及銷售、研究 及產品開發
深圳市酷開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c))	註冊資本 人民幣127,487,687元	56.79%	56.79%	消費類電子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創維液晶器件(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d))	註冊資本 港幣25,000,000元	57.21% (附註(g))	58.8% (附註(g))	消費類電子產品之生產及銷售、研究 及產品開發
Skyworth Intellectual Property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島	普通股美元1元	100%	100%	持有知識產權
Winform Inc.	英屬處女島/香港	普通股美元1元	100%	100%	持有物業
Skyworth Moulds Industrial Company Limited	英屬處女島	普通股美元1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創維光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百慕達	普通股 港幣100,000元	83%	83%	投資控股
創維電器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港幣93,114,000元	71.25%	68.75%	投資控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60.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繳足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之實際權益 (附註(a))		主要業務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南京創維家用電器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d))	註冊資本 美元50,000,000元	77%	75%	消費類電子產品之生產及銷售、研究 及產品開發
創維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d))	註冊資本 人民幣1,152,670,000元	100%	100%	融資
深圳創維科技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d))	註冊資本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創維財資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港幣500,000,000元	100%	100%	財務管理及投資控股
創維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港幣10,000元	100%	100%	貿易

附註：

- (a) 本公司直接持有創維控股有限公司及Skyworth LCD Holdings Limited之全部權益。所有其他公司之權益為本公司間接持有。
- (b)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實際上無權享有股息、亦無權收取有關公司之股東大會通告、無權參加相關公司之任何股東大會並在會上無投票權，以及在該公司解散時不能參與分派。
- (c) 該附屬公司乃於中國註冊之中外合資企業。
- (d) 該附屬公司乃於中國註冊之全外資企業。
- (e) 該附屬公司乃於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 (f) 該附屬公司乃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 (g) 本公司持有之實際權益包括於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庫存股持有之0.83% (2018年：1.59%) 權益。

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或本年度/期間內任何時間，除發行附註44所披露本集團並無持有權益的可轉換公司債券外，各附屬公司均無任何已發行之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60.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續)

有重大不具控制力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

下表列出了本公司具有重大不具控制力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不具控制力權益持有的 擁有權及投票權比例		不具控制力權益 分佔之溢利		累計不具控制力權益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創維數字	中國	41.20%	41.20%	218	85	1,239	1,016
深圳酷開	中國	43.21%	43.21%	62	30	682	655
具有不具控制力權益但就單獨而言 不重要的附屬公司				4	18	230	214
				284	133	2,151	1,885

本集團具有重大不具控制力權益之附屬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呈列如下。下述的財務資料概要為集團內抵銷前金額：

創維數字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資產	9,015	7,061
非流動資產	1,257	1,128
流動負債	(6,675)	(5,193)
非流動負債	(461)	(161)
	3,136	2,835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權益	1,770	1,450
創維數字之不具控制力權益	1,239	1,016
創維數字旗下附屬公司之不具控制力權益	127	369
	3,136	2,8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60.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續)

有重大不具控制力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創維數字(續)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9,011	6,068
支出	(8,497)	(5,854)
本年度/期間溢利	514	21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311	122
創維數字之不具控制力權益應佔溢利	218	85
創維數字旗下附屬公司之不具控制力權益應佔(虧損)溢利	(15)	7
本年度/期間溢利	514	21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支出)收入	(263)	2,492
創維數字之不具控制力權益應佔其他全面(支出)收入	(186)	1,746
本年度/期間之其他全面(支出)收入	(449)	4,23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48	2,614
創維數字之不具控制力權益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32	1,831
創維數字旗下附屬公司之不具控制力權益應佔全面(支出)收入總額	(15)	7
本年度/期間之全面收入總額	65	4,452
經營業務流入現金淨額	22	673
投資業務流出現金淨額	(145)	(32)
融資業務流入(流出)現金淨額	1,014	(294)
現金流入淨額	891	3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60.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續)

有重大不具控制力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深圳酷開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資產	1,878	1,829
非流動資產	462	203
流動負債	(503)	(280)
非流動負債	(204)	(191)
	1,633	1,56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權益	897	860
深圳酷開之不具控制力權益	682	655
深圳酷開旗下附屬公司之不具控制力權益	54	46
	1,633	1,561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948	529
支出	(800)	(460)
本年度/期間溢利	148	69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82	39
深圳酷開之不具控制力權益應佔溢利	62	30
深圳酷開旗下附屬公司之不具控制力權益應佔溢利	4	-
本年度/期間溢利	148	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60.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續)

有重大不具控制力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深圳酷開(續)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支出	(22)	(9)
深圳酷開之不具控制力權益應佔其他全面支出	(13)	(7)
本年度/期間之其他全面支出	(35)	(16)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60	30
深圳酷開之不具控制力權益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49	23
深圳酷開旗下附屬公司之不具控制力權益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4	-
本年度/期間之全面收入總額	113	53
經營業務流入(流出)現金淨額	132	(88)
投資業務流出現金淨額	(137)	(479)
融資業務流入現金淨額	94	51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89	(5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61. 本公司財務資料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如下：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的權益	5,797	5,773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1,990
	5,797	7,763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10	9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542	54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	1
	2,553	550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76	75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137	1,070
公司債券	1,990	–
	3,203	1,145
淨流動負債	(650)	(59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147	7,168
非流動負債		
公司債券	–	1,990
淨資產	5,147	5,178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08	308
儲備	4,839	4,870
	5,147	5,1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61. 本公司財務資料(續)

本公司之儲備於本年度及上期間的變動如下：

	股份溢價	購股權儲備	股份獎勵儲備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	盈餘賬	累計溢利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4月1日結餘	3,292	198	-	(105)	1,006	549	4,940
本期間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150	150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基礎給付(附註49)	-	4	17	-	-	-	21
購股權失效	-	(135)	-	-	-	135	-
確認分派股息(附註14)	-	-	-	-	-	(241)	(241)
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已歸屬之股份	-	-	(7)	7	-	-	-
於2018年12月31日結餘	3,292	67	10	(98)	1,006	593	4,870
本期間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91	91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基礎給付(附註49)	-	28	10	-	-	-	38
購股權失效	-	-	-	-	-	-	-
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已歸屬之股份	-	-	(10)	15	-	(5)	-
確認分派股息(附註14)	-	-	-	-	-	(160)	(160)
於2019年12月31日結餘	3,292	95	10	(83)	1,006	519	4,839

62. 比較數據

為與本年度之呈報方式保持一致，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的研發費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其他應付款項等項目的比較數據已予重新分類。

63. 報告期後事項

除綜合財務報表內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後發生以下事項：

中國內地爆發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後，中國內地政府隨即實施隔離措施，其他國家／地區亦於2020年年初相繼實行旅遊限制，對本集團的業務（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位於中國內地各個城市）造成不利影響。為遏制疫情蔓延，政府實行強制性隔離措施，故自2020年1月起，本集團不得不停止部分生產及其他業務活動。

本集團自2020年2月及3月起逐步恢復生產及其他業務活動。截至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發佈之日，本集團已全面恢復生產及其他業務活動，並按正常產能運營。由於中國政府實施的隔離措施有效地遏制了COVID-19疫情在中國擴散，本公司董事預計國內經濟活動將不日反彈。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客戶、供應商、聯營公司、合營企業及投資對象的業務均位於中國內地，因此預期COVID-19疫情將對該等實體產生不利影響。鑒於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提供予供應商之墊款可能遭受不利影響，本集團將進行減值檢討及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旨審查有關結餘的可收回性。此外，COVID-19疫情或會對本集團的存貨及物業存貨的可收回性造成不利影響，本集團亦將就此進行檢討。

截至該等財務報表獲准發佈日期，有關情況仍欠明朗，本公司董事現正評估COVID-19疫情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財務影響，但亦預期COVID-19疫情將對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造成影響。

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	截至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營業額	37,277	30,192	39,271	37,147	35,010
銷售成本	(29,775)	(24,534)	(32,726)	(29,719)	(27,332)
毛利	7,502	5,658	6,545	7,428	7,678
其他收入	1,071	628	1,139	1,331	1,157
其他收益及虧損	275	(13)	(178)	252	(2)
已確認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223)	(277)	(77)	(79)	(43)
銷售及分銷費用	(3,757)	(2,862)	(3,873)	(4,414)	(3,900)
一般及行政費用	(1,014)	(833)	(868)	(1,151)	(1,061)
研發費用	(1,843)	(1,327)	(1,604)	(1,333)	(1,055)
融資成本	(484)	(335)	(322)	(311)	(196)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21	9	10	-	2
分佔合資企業之業績	5	-	(1)	(3)	3
除稅前溢利	1,553	648	771	1,720	2,583
所得稅費用	(522)	(95)	(272)	(394)	(511)
本年度／期間溢利	1,031	553	499	1,326	2,072
歸屬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747	420	459	1,136	1,779
不具控制力權益	284	133	40	190	293
	1,031	553	499	1,326	2,072

資產及負債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綜合資產總值	47,538	45,160	43,101	38,193	35,078
綜合負債總值	(29,395)	(27,805)	(26,557)	(23,280)	(21,150)
淨資產	18,143	17,355	16,544	14,913	13,928
歸屬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5,992	15,470	14,922	13,730	12,587
不具控制力權益	2,151	1,885	1,622	1,183	1,341
	18,143	17,355	16,544	14,913	13,928

財務回顧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值(股份資料及另有列明項目除外)

	截至2019年	截至2018年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12月31日 止年度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經營業績					
營業額	37,277	30,192	39,271	36,515	34,508
經營溢利(未扣除利息及稅項)	2,037	973	1,083	1,993	2,739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747	420	459	1,116	1,754
每股資料(仙)					
每股盈利—基本(人民幣)	24.61	13.85	15.21	38.04	61.34
每股股息(港幣)	—	6.0	9.0	14.6	24.0
派息比率	0.0%	38.3%	50.9%	33.6%	32.4%
主要統計數字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權益	15,992	15,470	14,922	13,730	12,587
營運資金	7,388	8,636	9,731	8,247	8,903
現金狀況*	6,102	3,772	8,142	4,528	4,600
借款	8,177	6,324	7,476	7,089	6,760
公司債券(含利息)	2,029	2,026	2,050	—	—
可轉換公司債券(含利息)	927	—	—	—	—
應收票據	4,835	6,942	5,414	5,745	6,042
應收貿易款項	9,430	9,474	7,003	5,030	4,412
存貨	4,909	6,031	5,202	5,913	4,582
折舊及攤銷	870	541	676	597	534
主要比率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回報率 (百分比)	4.7	2.7	3.1	8.1	13.9
總資產回報率(百分比)	2.2	1.2	1.0	3.0	5.2
負債與股權比率(百分比)**	61.4	48.1	57.6	47.5	48.5
流動比率(倍)	1.3	1.4	1.4	1.4	1.5
應收貿易款項周轉期,但不包括 已貼現票據(日數)***	150	131	105	102	106
存貨周轉期(日數)***	72	65	62	65	55
毛利率(百分比)	20.1	18.7	16.7	20.0	21.9
溢利率(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 攤銷)(百分比)	7.8	5.0	4.5	7.1	9.5
溢利率(未扣除利息及稅項) (百分比)	5.5	3.2	2.8	5.5	7.9
純利率(百分比)	2.8	1.8	1.3	3.6	5.9

* 現金狀況指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 (借款+公司債券+可轉換公司債券)/權益總額

*** 根據平均存貨; 平均應收票據及應收貿易款項金額計算

投資者關係

主要投資者關係活動月曆

2019年1月至12月

日期	活動
3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18全年業績公佈，香港• 全年業績小組會議，建銀國際安排
5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摩根大通全球中國峰會，中國北京• 2019里昂證券中國投資研討會，中國青島• 2018股東周年大會，香港
8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19中期業績公佈
9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里昂證券第二十六屆投資研討會，香港• 瑞銀亞洲區科技考察團，香港• 與美國投資者小組電話會議，里昂（美國）環球科技安排
10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19中期業績午餐會，香港，大和資本安排• 大和資本東京企業拜訪團，中國深圳，大和資本安排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賴偉德先生 (董事會主席)
劉棠枝先生 (行政總裁)
林衛平女士
施馳先生
林勁先生
林成財先生 (委任於2020年2月28日生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偉斌先生
張英潮先生
李明先生 (辭任於2020年3月18日生效)
洪嘉禧先生 (委任於2020年3月18日生效)

委員會成員

審核委員會

張英潮先生 (主席)
李偉斌先生
李明先生 (辭任於2020年3月18日生效)
洪嘉禧先生 (委任於2020年3月18日生效)

執行委員會

賴偉德先生 (董事會主席)
劉棠枝先生
林衛平女士
施馳先生
林勁先生
黃明岩先生
王志國先生
吳啟楠先生
林成財先生
吳偉先生
應一鳴先生

提名委員會

李明先生 (主席) (辭任於2020年3月18日生效)
洪嘉禧先生 (主席) (委任於2020年3月18日生效)
李偉斌先生
張英潮先生
林衛平女士

薪酬委員會

李偉斌先生 (主席)
張英潮先生
李明先生 (辭任於2020年3月18日生效)
洪嘉禧先生 (委任於2020年3月18日生效)
林衛平女士

公司秘書

林成財先生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法律顧問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
李智聰律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廣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 1
Bermuda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鰂魚涌
華蘭路20號
華蘭中心1601-04室

公司資料

百慕達股份登記及過戶總處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12-16室

股份上市

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股份代號：00751

公司網頁

<http://www.skyworth.com>

SKYWORTH

創維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 00751.HK

香港鯉魚涌華蘭路20號
華蘭中心1601-04室

Tel: (852) 2856 3138

Fax: (852) 2856 3590

www.skyworth.com